

解題 孟子讀本目次

第一篇 施政

- 第一章 非戰……………一
- 第二章 好義……………九
- 第三章 貴民……………一七
- 第四章 愛民（上）……………二七
- 第五章 愛民（下）……………三九
- 第六章 惡暴……………四九
- 第七章 仁政（上）……………六三
- 第八章 仁政（下）……………七六
- 第九章 尊賢……………八八
- 第十章 同樂……………九六

分類詳解

孟子讀本

第一篇 施政

第一章 非戰

孟子曰：「不仁哉，梁惠王也！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不仁者，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公孫丑曰：「何謂也？」梁惠王以土地之故，樂爛其民而戰之，大敗，將復之，吾不能勝，故聽其所愛子弟以殉之，是之謂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也。」

梁惠王是魏國的君主，因為魏都於大梁，故稱。公孫丑是孟子的弟子。

「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者，言有仁心的人，因愛自己的親人，推這心思推開去，即不是親人，也一律愛他，如「掃已及人」之意。「不仁者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者，猶得其反，即下述梁惠王所行之事是也。公孫丑因不解此意，所以問孟子。孟子即將「不仁者梁惠王」所以然的原因明白說出。梁惠王對百姓把人的血肉，弄得爛如爛糜，「梁惠王爲爭奪土地之故，不啻百姓身肉而爛，迫百姓去打，打了一個大敗仗，又想復仇，恐怕不能夠得勝，所以又騙自己所愛的子弟及不愛的百姓去打，不啻又打了一個大敗仗，連自己的子弟也爲了他死在戰場，這個就是只他厭不愛的百姓，連及他所愛的子弟也。」

（問）何謂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

（答）世上無知識的武人，因部下不肯力戰，往往派親愛的人去監督，豈知一敗之後，大軍同死，皆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

不仁之國，不過向來時勢與之不同。用詞句殺軍官——如軍長師長，都懸在軍隊後面，嚴行改化，他仍舊講陣陣命，所以戰事仍多了一戰。

孟子曰：「春秋無義戰，行一於此，則有之矣。征者，上伐下也；敵國不相征也。」

義戰是合理的戰事，「春秋無義戰」者，言春秋一時代，沒有合理的戰事也。「彼善於此，則有之矣」者，如齊桓公討文公，踐諸華，奉周天子的名義，去和蔡以交戰，比沒有假藉名義，擅自作戰者，稍好一些也。「征者，上伐下也，敵國不相征也」者，言正伐的名義，只有諸侯犯天子下令討伐，是正當的。若彼此都是諸侯，只是是氣戰，不備受討伐也。敵國，即同等的國矣。

(同) 何謂義戰？

(研究) 在春秋時，諸侯已無義戰，在戰國時，就更加不必說了。孟子這話，是警戒當時好戰的國君，可惜秦越效法，最者自戰，終於成爲戰國而已。不過征者亦不一定上伐下，如許有下伐上的，如湯武的甲冑伐桀，附庸以征，所以只可看道戰爭義不義，就可以規定他是不是征。近代合理的革命，但都是義戰，便可以說是征。

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仁人無敵於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杵，音底。

「盡信書也，也有當作普通一般的書講的。武成，尚書中之篇名，記周武王伐紂的戰事。周武王武功告成，故「武成」裏面有「血流杵」一句話。杵者，耨米的水杵，一說是指神。言殺人之多，流血成河，連杵都可漂浮了。孟子以爲這句話，是甚不佳的。故曰「然信然，則不如無書，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言完全相信書裏的話，還不如沒有書的好。即如武成這篇古書，我不過取德輿三篇罷了。抗戰是古時寫字的竹片，還是款可信的符號，不可信的不可信也。「仁人無敵於天下」者，言仁人所統率的是王者的兵，他去征伐，別國的兵，只有歡迎，沒有抵抗，所以在天下是沒有能敵的。如同武土是教仁義的人，去伐討王教不仁義的人，決定沒有十分激烈的掃

抗的如此，則不必殺很多人，那裏有這許多血，這許都會凍得着呢？故曰：「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

(問) 何謂血流杵？

(研究) 其實武王伐紂，書中說血流漂杵，固未免是過甚其詞，然戰爭是不能免的。諸家因主張仁政，仁者無敵，經論，所以說斥尙書中的文句，以為不足為信。而孟子則更有幾微意如此說，亦所以杜絕天下的亂源也。

孟子曰：「有人曰：『我善為陳，我善為戰。』大罪也。國君好仁，天下無敵焉。南面而征，北狄怨，東面而征，西夷怨，曰：『奚為後我？』武王之伐殷也，革車三百兩，虎賁三千人，王曰：『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征之為言正也，各欲正己也，焉用戰？」陳，作陳，好去聲。

作陳，好去聲。

陳，即戰事中列陣之陳。孟子謂宋牼事，故曰：「有人說：『我善於擺陣，我善於作戰。』這是大罪也。只有國君喜歡行仁政，就可以談論於天下。」南面而征，北狄怨，東面而征，西夷怨，曰：「奚為後我？」是引川澗的事情。革車者，古時用皮革製的戰車也。非敵只有三百人。虎賁，周官如虎的兵士。如革為君主作戰的，有如擊命軍，其數只有三千人。王指武王。武王對殷人說，你們不要怕，我是來安撫你們的，不是來與你們百姓的。故曰：「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者，實殷朝的百姓，聽了武王的話，好像一齊把頭為崩倒下來，連頭也「正之為言正也，各欲正己也，焉用戰」者，孟子又解釋征字的意義，原是矯正的意思，各處受暴虐的百姓，都願有仁人來矯正他的本國，對於仁人的軍隊，只有歡迎，沒有抵抗，所以那裏用得着戰爭呢？

(問) 何謂焉用戰？

(研究) 此節仍係修辭上節「血流漂杵」之意，亦引說書中「參贊」者，崩厥角稽首」之說，以明殷朝的百姓，既已四顧相避，那裏還有許多戰人，使血流漂杵的事，此外當儘量說明聖王用兵，全為人民，使當時好戰的人，有新覺悟，其

（復義也是與上節一貫的。）

孟子見梁襄王，出語人曰：「望之不似人君，就之而不見所畏焉。卒然問曰：『天下惡乎定？』吾對曰：『定于仁。』」卒，同猝。急也。處奇局。

梁襄王是梁惠王的兒子。惠王死後，襄王即位。孟子特地去見他，「出語人曰」是孟子見了梁襄王，出來告訴他人。「望之不似人君，就之而不見所畏焉」者，意思是說人君的形有威嚴不可侵犯的醜態，所以臣下都敬懼他。現在這會梁襄王，蓬頭去竟不似個人君的態度，對他面前（就之）更一些沒有使人畏敬的地方。卒然，同忽然。襄王見了孟子，沒頭沒腦的忽然問：『天下怎麼能夠乎定呢？』故曰：『天下惡乎定？』吾對曰：『者，是孟子當時對答襄王所說也。一者，就是把天下統一這時候大國有七，彼此用武力相爭，必須并合為一國，然後戰爭乎平定，故曰：『定于仁』也。

「孰能一之？」對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孰能與之？」對曰：「天下莫不與也。王知夫苗乎？七八月之間旱，則苗槁矣。天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則苗浡然興之矣。其如是，孰能禦之？今夫天下之人牧，未有不嗜殺人者也。如有不嗜殺人者，則天下之民，皆引領而望之矣。誠如是也，民歸之，由水之就下，沛然誰能禦之？」嗜，音侍。夫音扶。槁音考。沛讀如配。浡音勃。由與猶道。

「孰能一之」是梁襄王又問那個人能夠統一呢？嗜，嗜好也。那時的國君，大半是嗜好殺人的。故孟子又對道：「惟有嗜殺人的的，誰能統一？」故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也。「孰能與之」是梁襄王又問也。與，朱子注曰：「猶與也。」梁襄王的意思是說：天下百姓怎麼能夠都附他呢？對曰：「天下莫不與也」者，是孟子又對道：「天下的百姓，沒有不來附附的。」王如夫苗乎」者是孟子用農田的稻苗來做譬喻。七八月之間，（間與間古通）天時大旱，那麼苗都槁枯了。沛然是很盛的樣子。久旱之後，驟天下雨，空中霧滿，使

曾巡野的也，故曰：「天油於伊。」油，注曰：雨盛貌。是說空中雨物下，就下極大的雨。故曰：「油然下雨。」油然，是突然起來的。樣子，將要枯槁的苗，已多奄奄無生氣，垂着一種着雨，那就突然復活，恢復直立起來了。故曰：「則苗油然之矣。」孔如是執此。則之，是說照這個樣子，那個人能阻止呢？「今天天下之人牧」云云者，人牧，是禹司徒養百姓，像司畜牧的人，指當時的人君是。戰當時的人君，沒有不嗜好殺人的，假使有不嗜好殺人的，替天下的百姓，必定仰天頌頌，盼望這個不嗜殺的人君來主持政治。圖「古引領爾之矣。」意思是說：這時候天下的百姓，只盼望有個不嗜殺的人君，正利種田人達到七八月間大旱，伸着頭項，盼望天降下一場大雨，是同樣的急切。故接下去又說：「誠如是也，民歸之，由水之就下，油然油然。」亦是說不向下流的，并且還有。人能挽留得住的，王如不嗜殺人，則天下之民，都來歸王，猶如水之向下奔流一樣。若照這種證法，那一個個人可以抵禦呢？

(問) 何謂一之？

(研究) 各國君主，都嗜殺人，倘若其間有一不嗜殺人的君主，百姓一定都來歸附的。

孟子曰：「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今之諸侯，五霸之罪人也。今之大夫，今之諸侯之罪人也。天子適諸侯曰巡狩，諸侯朝於天子曰述職。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入其疆，土地辟，田野治，養老尊賢，俊傑在位，則有慶；慶以地。入其疆，土地荒蕪，遺老失賢，培克在位，則有讓。一不朝，則貶其爵；再不朝，則削其地；三不朝，則六師移之。是故天子討而不伐，諸侯伐而不討。五霸者，攘諸侯以伐諸侯者也。故曰：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朝，音潮。辟，今作闢。

「五霸者，就是春秋時的五個霸主：齊桓公、晉文公、秦穆公、宋襄公、楚莊王。三王者，就是夏禹、商湯、周文武。『天子適諸侯』者，晉天等，每過十二年到諸侯的國裏去考察一次，叫做巡狩。諸侯朝禮，每過五年去朝一次，天子稱述自己的職務，叫做述職。治國的要務，盡在

教養人民，在春天，要去督察百姓的耕種而補充他們的不足之處。在秋天，要去督察百姓的收成（數），而資助他們的不足，故曰：「老者蘇而補不足，老者數而助不給」也。孟子解釋了上面的話以後，又曰：「天子入了諸侯的國裏（讓），見他土地開闢，田野整理得很好，能夠養活老人，尊敬賢士，有才德（俊傑）的人，在位做官，這樣，天子就與以雙賞（慶），獎賞以土地。如果天子入了諸侯的國裏，土地不能得不種糧食，把老人讓棄不養，賢人先拉不用，只有田地（捨棄）的人，在位做官，這樣，就要賞罰（讓）諸侯。一次不入朝，把他的官階貶一級。再不入朝，則割他的土地。三次不入朝，則天子起了六軍去征討他而另立別人。所以天子只是討有罪，而不是代人國諸侯對諸侯的爭戰，是不應該的，所以只是伐而不討，謀而勸諸人，他是孤拉（讓）了這個諸侯，去代別個諸侯的，所以說他們是二王的罪人也。」

（問）何謂罪人也？

（研究）周代盛時，天子有權，諸侯都遵從命令。到五霸時，則弱小的諸侯，只聽從強大諸侯的命令。到呢國時，則各自擇為大夫，還有引誘國君做惡事的，所以都是罪人了。

魯欲使慎子為將軍，孟子曰：「不教民而用之，謂之殃民。殃民者，不容於堯舜之世。一戰勝齊，遂有南陽，然且不可。」慎子勃然不悅曰：「此則滑盞所不識也。」

慎子，名滑盞，南陽，齊國地名，是在山東的鄒縣。這時魯國加著齊國的南陽地方，所以「魯欲使慎子為將軍」也。孟子謂「不先教練百姓，就用他們去當兵，叫做殃民（殃）百姓。編老百姓的人，是不能容留在堯舜的時候的。」說了這幾句話，然後落到本願。就使打一仗，勝了齊國，齊取得了南陽，還是不可以呀。慎子聽了這話，突然變了面，不喜歡起來了。你這滑盞，真是我輩所不懂的了。」

曰：「吾明告子，天子之地方千里，不千里，不足以待諸侯。諸侯之地方百里，不百里，不足以守。」

樂廟之典籍周公之封於魯爲方百里也。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太公之封於齊也亦爲方百里也。地非不足也。而儉於百里。今魯方百里者五，子以爲有王者作，則魯在所損乎？在所益乎？徒取諸彼以與此，然且仁者不爲，況於殺人以求之乎？君子之事君也，務引其君以當道，志於仁而已。」

孟子道：「我明明白白的告訴你天子的地方，是一千里；沒有一千里，就不足以維持諸侯。諸侯的地方是一百里，沒有一百里，就不足以保守宗廟裏的各種典冊書籍。周公之封於魯國也，只得一百方里；不是土地不足，而只給他百里，實在爲了定朝的關係。太公之封於齊，也是一百方里，也不是土地不足，而只給他百里，也是爲了定朝的關係。現在魯國的地方，已經有一百方里的五倍，你只爲有霸王出來，則魯國的地方，還是應該損減些呢？還是應該增益些呢？空手去把那南陽地方，來給與魯國，有仁心的人尚且不肯爲，何況還要殺了人去求這地方呢？君子的本能的君上，務須引導他的君上，做應當的事，一心在於推行仁政就罷了。」

（問）何謂殺人以求之？

（研究）魯國弱小，不敢齊國的強大，今使慎子爲將軍，去攻擊齊國的附庸，未必無得，即使得，反有不和，故孟子非之。

孟子曰：「求也爲季氏宰，無能改於其德，而賦粟倍他日。孔子曰：『求非我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由此觀之，君不行仁政而富之，皆棄於孔子者也。況於爲之強戰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此所謂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故善戰者服上刑，連諸侯者次之，辟草萊，任土地者次之。」強上聲，辟，作圃。

求，是孔子弟子，姓冉，名求，字季，是魯國的大將。爲季氏家，是冉求曾在季氏家中做副官。《說古時的官制》：「能能改於北德而戰，聖倍他日」者，是冉求沒有力量把季氏的道德改好，而對於徵收錢糧，卻比從前增加了一倍也。孔子不以爲然，所以呼着他的名道：「求！不像我的徒弟了。你們這些小學生，可敢起兵來，攻擊他啊！」孔子本以徵收錢糧，以待百姓爲主。現今冉求違背此義，所以不顧他是弟子，發命其餘的學生，將他攻伐也。孟子遂了孔子的話，又說道：「從這上面看來，則君不行仁政，專求增加財富，那都是見棄於孔子的人。況且現在的人，還要跟着國君，去勉強打仗，爲了爭奪一塊地方而打仗，這有的人就徧滿了遍野。爲了爭奪一座城池而打仗，殺死的人就徧滿了一城。這個是爲了（車）地方去吃人民的肉了。這種人的罪惡，雖於了他，還不足以寬恕他的。」故曰：「罪不容於死。」孟子又加以詰詰道：「故善於打仗的人，應該受最重的刑罰。至於逃往他處，乘機圖取富貴的人，受次等的刑罰。圖開荒地，（草萊）令人民擔任耕種的（任土地）受更次等的刑罰。」故正文云云。

（問）何謂鳴鼓而攻？

（研究）政府不恤民而戰，不做保民養民數局的事，只知增收錢糧，或與鄰國爭戰，以逞一己之私欲，皆爲民賊，而即不勝其死者也。

滕文公問曰：「滕，小國也，閉於齊楚，事齊乎？事楚乎？」孟子對曰：「是謀，非吾所能及也。無已，則有一焉：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民弗去，則是可爲也。」

滕，國名，文公是滕國的君主。

滕當時一小國，齊楚皆大國，滕適在齊楚中間，事齊則楚怨，事楚則齊恨，所以滕文公想不出法子，問孟子道：「還是非事齊國呢？還是非事楚國呢？」孟子道：「這個謀計，不是我的才力所能想得周到的。心不擇已，只有一個方法：是把城池築得很深，把城牆築得極高，和百姓一同守禦，國君自己先盡死力，百姓必然團結而不顧散去，這樣，是可以做到的。」

動發說小國夾在大國中間，無論總管那一國的助力，總是抵不住的。只有與百姓同苦樂，百姓自然與國君同生死。若全國的人都願同死，那國雖強，就不敢來侵了。這便是施行王道仁政生效的效果。

(問) 小國事大國應如何？

(研究) 夾於兩生夾死，所關萬衆一心，其鋒銳不可當。雖介乎兩大國之間，區區所用其長權了。

第二章 好義

孟子曰：「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

一羣的人聽着首領的行動而行動，故君能以仁存心，以義行事，則一羣的人自然也都跟着他而有仁有義了。

(問) 何謂莫不仁莫不義？

(研究) 此兩語實一般人的態度。至於有大知識，自然獨立，不必隨君而為行動也。

宋輕將之楚，孟子遇於石丘。曰：「先生將何之？」曰：「吾聞秦楚構兵，我將見楚王說而罷之。」
楚王不悅，我將見秦王說而罷之。二王，我將有所遇焉。」
輕音經。政音救。

宋輕，是姓宋名輕的一個人。他將要到楚國去。孟子和他相遇於石丘地方。孟子問他：「先生將到那裏去？」宋輕道：「我聽得秦國和楚國要打仗（構兵）了。我將要去見楚王，說他不該打仗，把兵事罷了。若楚王不喜歡我的話，我將要去見秦王，說他不該打仗，把兵事罷了。這兩方面，我總有一方面聽得着罷會的。」就云。

曰：『阿也，請無問其詳，願聞其指。』說之將何如？曰：『我將言其不利也。』曰：『先生之志則大矣，先生之號則不可。先生以利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悅於利以罷三軍之師，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於利也。爲人臣者，懷利以事其君；爲人子者，懷利以事其父；爲人弟者，懷利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終去仁義，懷利以相接。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先生以仁義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悅於仁義而罷三軍之師，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於仁義也。爲人臣者，懷仁義以事其君；爲人子者，懷仁義以事其父；爲人弟者，懷仁義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去利懷仁義以相接也。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何必曰利！』王，去聲。

「請無問其詳，願聞其指」者，孟子自言，我孟阿不要問你詳細的情形，只願聽你的大旨。指與旨同。你去說他們，將怎樣說？
故曰：「說之將何如？」宋慆道：「我將說打仗是不利的事情。」孟子又說：「先生所存的志趣是大約了，先生所用的名義（號）卻是不可以有的。」查此所說者，即持以說秦楚之王，以不利後名義也。孟子接着道：「先生持了利不利的說，去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因爲喜欲有利，罷了三軍的兵隊，這秦楚三軍的兵士所願罷兵者，爲喜欲自己有利罷了。於是將人臣者，只懷着利的思想，去事他的君；人子者，只懷着利的思想，去事他的父；人弟者，只懷着利的思想，去事他的兄。這樣，是使君臣、父子、兄弟，終必去利仁義，只懷着利以相交，如此而不滅亡者，真是不會有的。先生知以仁義之說，去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喜欲了仁義而罷秦楚三軍的兵隊，這秦楚三軍的兵士所願罷兵者，是喜欲仁義了。於是人臣者，懷着仁義去事他的君；人子者，懷着仁義去事他的父；人弟者，懷着仁義去事他的兄。這樣，是君臣、父子、兄弟，都去利而懷着仁義以相交，接了。然而不王天下者，也是不會有的。說而前之，何必預

(四) 讓與去，是何意義？

(研究) 孟子之時正合縱連橫盛行的時代，宋襄說商楚德兵，也是這一類的話，故孟子反對之以爲不知仁義之爲美也。

孟子見梁惠王。王曰：「叟！不遠千里而來，亦將有以利吾國者？」

按史記惠王三十五年，大招賢士，所以孟子到梁去見惠王。「叟」者人之稱，是梁惠王對孟子說：「你老人家！不願千里而道遠，我這裏來，也有甚麼方法，利我的國家嗎？」

孟子對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萬乘之國，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國，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爲不多矣。苟爲後義而先利，不奪不餓。」

爲孟子對梁惠王之語也。梁惠王所說之利，就是富國強兵，吞併他國以爲自己的利益。孟子主張的是王道，王道所重的是仁義，仁是愛護百姓，義是諸國做人的道理，與當時諸國專以兵力滅亡人國，禁私自己的財利者，情態絕然不同。所以孟子對梁惠王說：「何必曰利？甚麼說何必曰利呢？因爲你這國家興盛，像商朝周朝，天下共尊爲天子，只有仁義，纔做得到。說梁惠王：「亦有仁義而已矣！」因爲你用兵力去壓迫他國，他國也會用兵力來抵抗你，只有你行仁義，使天下百姓的心，一齊歸附，才是別創國家，沒有這子來和你爭的。這兩句話，不但對梁惠王如此說，就是對諸國子也以此兩句話爲中心理論。

古時天子之國，有兵車萬乘，諸侯之國，只有兵車千乘，到孟子時，各國諸侯，都自己僭稱爲王，有兵車二千乘，所以有「千乘之國，上下交征利」者，是說上上下下的人，只知道財利，不講做人的道理。「不奪不餓」者，是把別人的財利奪來，吃飽是飽，是爲

既不把別人的財利奪來，不知道飽足的。

孟子說：「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以後又把爭權奪利的害處，徹底講說一番，意思是像孟子的說何以利吾國，你天下的大夫，看你的位，他就說，何以利吾家，更有底下的士人百姓，看了這條，他又跟着說，何以利吾身，如此上下互相爭奪財利，一個國家必定要危亡了。故曰：「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何以上下交征利，國會危亡呢？因為大家不講仁心待人，不講做人的道理，（義）有一萬乘兵車的大國，他的手下就有一千乘兵車的大夫，爲了利，大夫就可把國君弒掉，來奪奪所有的財利。就是小國的千乘之國，他的手下也有百乘兵車的大夫，爲了利，也可以弒君而奪奪其財利的。故曰：「萬乘之國，弒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國，弒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講到萬乘之國的千乘之家，千乘之國的百乘之家，已是萬分中取了千分，千分中取了百分，不能算不多了。有把做人的道理，（義）丟在後頭，眼前看見的，誰非是利，那就仍舊要爭奪，決不會罷足的。豈知財利的結果，必至弄到如此地步。只有仁義則不然，有仁心的人，從沒有把所親這類的，講做人道理（義）的人，從沒有把君上丟在後頭的。所以又接着大聲呼道：

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

講財利的害處，必至大家爭奪，永沒有休止。若大家都知仁義，那麼做君父的，就安安穩穩，沒有禍患了。所以孟子再重申一句：

「王亦曰仁義而已矣，何必曰利？」

孟子時，稱爲亂世，不是亡國，就是弒君，根原無非是大家爭利。孟子因梁惠王說「何以利吾國」一句話，特地把財利的害處和結果，徹底痛說一番。只有仁義，不但再免禍，而且還可以得天下的人心，如商周之王天下。

（問） 利的害處與結果是怎樣？

（研究） 大家爭利，必至互相殘殺。大家講仁義，則存一愛人之心（仁）又講做人的道理（義）自然平安穩穩了。

王子絜問曰：「士何事？」孟子曰：「尚志。」曰：「何謂尚志？」曰：「仁義而已矣。殺一無罪，非

仁也非其有而取之非義也居惡在仁是也路惡在義是也居仁由義大人之事備矣」

王子，齊王之子，名也。「士何事」者，蓋以爲公卿大夫，有政治之事，農工墮賈，亦於有其職事，獨士則不事事，而無食，故有此問也。禽獸者，言做士的，既不得行公卿大夫之道，又不得就農工而賈之業，就只是領受着一種空命（命同上）的志向了。豈又問「何謂命也」？孟子答以「仁義而已矣」者，言志在仁義就是了。「殺一無罪，非仁也」者，言不惡亂殺也。士才不圖直接殺人，但他便可以使操生殺之權者，間接爲他殺人。「非其有而取之，非義也」者，言不是他應該得的財物，去取了牠來，就不是義也。人必有住處，士所住的處在那裏呢？就是仁。故曰：「居惡在？仁是也。」人必要行路，士所行的路在那裏呢？就是義。故曰：「路惡在？義是也。」能夠如此居於仁宅，行於義路，做公卿大夫（大人）的事，也已完備了。可見士非但不是沒有事，並且有重大的事。故曰：「居仁由義，大人之事備矣。」

（問）何謂命也？

（研究）這是問的，如何前途，就是或於或行，都不脫仁義那末他的重要，就和大人一般了。

孟子曰：「諸侯之寶三：土地，人民，政事。寶珠玉者，殃必及身。」

珠，即珠也。言諸侯所寶貴的，是土地，人民，政事三項，若寶貴珠玉，禍必必定到他的身上去的。

（問）何謂殃必及身？

（研究）愚暗的君主，往往以珠玉爲寶具，而於土地人民政事，則不注意，所以召亂亡之禍也。

孟子曰：「非禮之禮，非義之義，大人弗爲。」

有道德而在上者，古稱爲大人。稱禮禮節，都有道理在內，若沒有道理的禮節，便叫做「非禮之禮」。義者，應該做的事體，若勿應

該做的本體，便叫做「非義之義」。這種禮，這種義，是有道德而在上位的人所做的，故曰：「大人弗為。」

(問) 何謂非禮之禮，非義之義？

(研究) 世之在上位者，種種動作，雖屬非禮非義，而必自言是禮是義，故嗚呼之曰：非禮非義也。

孟子曰：「自暴者，不可與有言也。自棄者，不可與有為也。言非禮義，謂之自暴也。吾身不能居仁由義，謂之自棄也。仁，人之安宅也。義，人之正路也。曠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會

此節言做人不可不遵守仁義也。一個人能存心於仁，好像住在一所極安穩的房屋。一個人所做的本都極合理，好像走在極正大的路上。暴，猶苦也。自暴，猶言自己害自己。棄，拋棄也。自棄，猶言自己拋棄自己。孟子道：「自暴的人，不可以再問他講話的。自棄的人，可以再問他做事的。」孟子又將自暴自棄加以解釋道：「一個人說出來的話，不合禮，不合義的，叫做自暴。自己的身體，不能居心仁愛，走着正大的路，叫做自棄。」接下去說道：「仁，是人的安穩房屋。義，是人的正大道路。把安穩的房屋空（曠）起來不住（弗居），離開正大的道路不走，那真是可憐極了！」（哀哉）

(問) 何謂自暴自棄？

(研究) 我儻不自暴自棄嗎？

孟子曰：「雞鳴而起，孳孳爲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爲利者，跖之徒也。欲知舜與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
孳，音之。

註：古時候的大雞聲，莊子上說是柳下惠的兄弟。雞鳴而起者，就是一聽見雞啼就起來，孳孳者，做事繼續不絕也。這個人一早起來，

只繼續不斷的做善事，就可以知道他是舜的一類人。若只繼續不斷的求貨利，就可以知道他是盜跖的一類人。所以要審這個人，是舜一類人，或是跖一類人，不必他求，只看他所做的，是爲利，還是爲善。故曰：「舜與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

（問）何謂擊辜？

（自會）我所擊辜而爲之者何事？

孟子曰：「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魚而取熊掌者也。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者也。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於生者，故不爲苟得也。死亦我所欲，所惡有甚於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惡音汗，辟今作避。

魚味因美，熊掌之味尤美，假使一輪重勝，不能都吃，我就只有棄了魚而吃熊掌了。生命也還我所要的，義也還我所要的，爲了生命，則顯不得義，爲了義則顯不得生命，二者不可得兼的時候，我就只有捨掉生命而取義了。生命固然爲我所要的，但所要的，卻也有甚於生命的，所以這時候，對於生命，不期望苟且獲得，而於死亡，也是我所厭惡的，但是到了某一時候，所厭惡的，更有甚於死亡者，所以過了這種困難，也就不肯苟且避過了。

「如使人人之所欲，莫甚於生，則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使入之所惡，莫甚於死者，則凡可以辟患者，何不爲也？由是則生而有不用也，由是則可以辟患而有不爲也。是故所欲有甚於生者，所惡有甚於死者，非獨賢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賢者能勿喪耳。」惡音汗，辟今作避。

此節承上節，爲更深一層的說法。言假使人所有的欲望，及有更甚於生命，那末，凡可以得到生命的事情，爲什麼不去用力呢？假使人的厭惡，及有更甚於死亡者，那末，凡可以避免禍患的事情，爲什麼不去做呢？爲了這個緣故，所以對於保持生命，有時也有不用力。

的，爲了這個緣故，所以可避顯赫的事情，有時也有不去做的。這樣說，人所願欲的事情，有更甚於生命者，所厭惡的事情，有更甚於死者。這不獨賢德的人，有這樣的心思，這心思，是個個人都有的，不過賢德的人，對於這種心思，能夠勿喪夫罷了！

「一簞食，一豆羹，得之則生，弗得則死。噉爾而與之，行道之人弗受；蹴爾而與之，乞人不屑也。萬鍾，則不辨禮義而受之，萬鍾於我何加焉？爲宮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識窮乏者得我，與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宮室之美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妻妾之奉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所識窮乏者得我而爲之，是亦不可以已乎？此之謂失其本心。」食音爭，噉今作呼，蹴音促，與作蹴，噉作

一 簞食，一竹筴的飯。一豆羹，一木盃的羹。飢餓的人對於這些東西，得之則生，弗得則死，這是人人所曉得的。假使將這飯羹，大聲呼了一個人的名字說：某某人，你來吃這些東西罷，這飯，就是走路的，也是弗願意領受的。假使更進一步，把這些東西放在地下，用腳踢過去給與一個人，就是叫化子也是不願意領受的。這是人皆有羞惡之心，就是餓死，也不肯受無禮的待遇。隨而充之，萬鍾的厚祿，如果不辨其禮義就受了下來，萬鍾之祿，變厚於我的身體，有什麼益處呢？難道說爲了所任的房梁的華美，三妻四妾的奉事，及所識的窮乏朋友，可以得我的恩惠，我就不善吃食去受此厚祿麼？我在以前（鄉）因爲知恥，情願忍著凍餓至死而不肯受人無禮的待遇，今則爲了房梁的華美，所識的窮乏朋友可以得我的恩惠，而竟受了，這樣的事情，難道竟不可以作罷嗎？這個可以說是不失其本心了。這是齊景公名，六斗四升爲筴，十釜爲鍾。

（問）何謂失其本心？

（仁安）此節的三妻四妾，便是合生取歌四字，也便是孟子一生的著意處。

孟子曰：『周于利者，凶年不能殺，周于德者，邪世不能亂。』

周者，足也。此節所言之利，係指積蓄，其始足於積蓄，雖歷凶年，不致餓斃。足於道德者，雖處亂世的時世，也不能亂他的心。意也。

（問）何謂周於利？

（研究）孟子開口即言「何處曰利」，此節則言「周於利」。因周者，王所言之利，係指富國強兵，與人打仗。此則言人不可

不積蓄，以備凶年的年歲也。不泊本節所言，還在周于德，意是雖也要像利一般的周起來，才可以防備未來的變

第三章 貴民

孟子曰：『人不足與適也，政不足與閉也，惟大人為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

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矣。』

適音調，閉此處讀如閉。

適，過也。閉，非毀也。格，正也。此節係講述事君當先格君心的道理。『人不足與適也』者，是說小人在位做官，他的過處，要他更改，也不勝更改，所以是不足與適的。『政不足與閉也』者，是說小人施行不良政治，要非毀也不勝其非毀，所以不足非毀的。『惟大人為能格君心之非』云云者，是只說有大才德的人，纔能用感格的方法，把君主的心改正，使他不做不合的事，因為君心既仁，邪僻的人心，無有不仁。君心既義，邪僻的人心，無有不義。君心既正，邪僻的人心，無有不正。所以只要把君主的心糾正，全國就可以安定了。

（問）何謂格君心之非？

（研究）此章言為人臣不必做政事的細事，只要把人的心改正，全國的人就都能向善了。

孟子謂齊宣王曰：「王之臣，有託其妻子於其友，而之楚遊者，比其反也，則凍餒其妻子，則如之何？」王曰：「樂之。」

（譯名宣王是齊國的君）

齊宣王問孟子見齊宣王，不問宣王之問，先對宣王說：「你王的臣子，假使有把妻子託給朋友，請他照管自己的楚國去遊，以等到回來他的妻子，衣也沒得，食也沒得，而受着凍餓了。對於這所託的朋友，應當怎麼樣呢？」王曰樂之。者是王說像這和的衣，只好照樣他不再和他做朋友了。如正文云云。

曰：「士師不能治士，則如之何？」王曰：「已之。」

曰者，孟子又問他士師掌管獄獄的官。宣王既說不可託的朋友，只好更掉他。孟子又問他：「假使有管獄員不能管理他的屬員（治士）那又怎麼樣呢？」王曰已之。者是王說：只好把這管獄員革掉，再不要他做官了。如正文云云。

曰：「四境之內不治，則如之何？」王願左右而言他。

宣王既知不可託的朋友只好更掉他，不能管屬員的管獄員只好更掉他，那然是很明白道理的話。孟子體他這般問，因問道：「你王四面國境內弄得非常亂，亂不加治理，那又怎麼樣呢？」宣王聽了這話，纔知道孟子是說自己的不能治，因此沒有話可以對答，只好把頭看着旁邊的人，說到別的事情上去了。故曰：「王願左右而言他」也。

（問） 齊王何以願左右而言他？

（研究） 做人辦事，都有責任，只知他人不負責，不知自己不負責，那實是一般人的通病。

孟子之平陸，謂其大夫曰：「子之持戟之士，一日而三失伍，則去之否乎？」曰：「不待三。」

「然則子之失伍也亦多矣！凶年饑歲，子之民老羸轉於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者，幾千人矣。」曰：「此非距心之所得爲也。」羸，讀如累。

之，到也。平陸，齊國的地名。大夫，地方官也。持械之士，執兵器的兵士也。失伍，失隊伍也。距心姓孔，是平陸的總方官。孟子到了平陸時，地方對那地方官（大夫）道：「你（子）手下執着兵器的兵士，在日中間失了三次隊伍，這種兵士你拿掉他呢？不拿掉呢？」（則去之否乎？）曰：「不待三。」者，那地方官對道：「這是不等到他三次的。」意思是失了一次隊伍，應該就要拿掉的。「然則子之失伍也亦多矣。」這又是孟子質問的話，意思是：「照這樣講，你的本身已儘失去隊伍有好多次了。凶年饑歲，你那幾百壯者，或有病而體弱（羸）的，因受飢饉都在溝壑之中輾轉而死。強壯的，離開本鄉，飄流到四方去的，有好幾千人了。」那地方官聽了這話，呼着自己的名字，回答孟子道：「這個，不是我孔距心的力量能使他們不弄到這樣的。」曰：「此非距心之所得爲也。」意思是：這種大事體，總要憑國君的主意，像我一個地方官，要使百姓不死亡，不離開本鄉，那裏做得到呢？

曰：「今有受人之牛羊而爲之牧之者，則必爲之求牧與芻矣。求牧與芻而不得，則反諸其人，平抑亦立而視其死與。」曰：「此則距心之罪也。」芻，音初。與，作歟。

孔距心把百姓的死亡，說不是自己的責任。故孟子說一個轉喻，再對孔距心道：「現今有個人受了人家的牛羊，替他飼養，這個受牛羊的人，必然要先替他尋求一片牧場，以及供給牛羊吃的草料。（芻，草也。）假使求不到牧場與草料，還是把這牛羊還（反）了還個人呢？還是立着看那牛羊都餓死呢？」意思是：你的百姓，死亡散散有幾千人之多，你若沒有方法去救濟，只有歸了官不做，把地方還了國君，不應該做了官而不負救濟百姓的責任。曰者，是孔距心所說，他聽了孟子這話，知道贖是自己的不是，只得認罪。故曰：「此則距心之罪也。」

他日見於王曰：『王之爲都者，臣知五人焉，知其罪者，惟孔距心。爲王誦之。』王曰：『此則寡人之罪也。』

爲都，是做地方官而治理一地方的意思。齊國當時有五個大都會，各設一個大夫治理，孔距心就是五個中的一個。他日，是又一日。孟子去見齊王，說道：『齊王的國內，在大都會做地方官的，我（臣）曉得有五個人。這五個人裏頭，能夠得自己沒有罪的，只有一個孔距心。』孟子就把孔距心承認過失的情形，在齊王前講述一遍。故曰：『爲王誦之。』意思是齊王感悔，將來任用大夫，要都像孔距心的爲人，那纔有政體百姓，推行王道的希望。『王曰：『此則寡人之罪也。』』是齊王聽了孟子的話，也知道自己用人不當，常使百姓受苦，所以也只好自己認罪了。

（問）何謂知其罪？

（研究）做官的只知隱官發財，不顧百姓的死活，所而笑罵由人笑罵，好官我自爲之。自古至今之爲官者，儘像孔距心的自承過失，那裏是不多見的。

孟子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是故得乎丘民而爲天子，得乎天子爲諸侯，得乎諸侯爲大夫。諸侯危社稷，則變置。犧牲既成，粢盛既潔，祭祀以時，然而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

民，百姓也。社稷，是土神穀神。五十的稷，是穀神。參閱五穀的。社壇設在東面，稷壇設在西面，都在開國時候立的。古時是神權政治，所以社稷即代表國家。君者，君法也。凡國家的成立，以得民心爲第一，即國本也。故曰：『民爲貴。』『社稷次之』者，因國家之所以設制度，施政，無非爲民也，故其重要次於民。君者，不道治理國家政治的人稱了。故曰：『君爲輕』也。丘民者，即用野之民。王天下者，必須得到山野人民的心，然後可爲天子。道遠擴下去，所以稱了天子之心，天子可以封之爲諸侯，費了諸侯之心，諸侯可以命之爲大夫。

夫。故曰：『是故播乎丘垤而爲天子，得乎天子檢諸祿，將乎諸侯爲大夫』也。亦是殷朝最爲貴的道理。『諸侯危懼，謂之饋』者，言諸侯無道，有違害國家之舉動者，就可以廢掉他，另置賢者。這就是君尊，犧牲是祭廟用的牲畜，樂器是祭品，黍稷叫做菜，在器中的食物叫做饗。如果祭廟的牲畜已齊備，祭品竹帛已齊備，祭品是接洽時族舉行的，然而社稷之神，仍仍使這種國家，有乾的旱災，溼的水災，那末就當毀掉社稷的壇，另置新社稷壇以奉祀之，以爲神不能保護人與之無功。這就是社稷重於君，君重於民長。

(問) 其貴君，是何意義？

(研究) 世界各國，都經過神權政治的階段，只有中國古代雖奉神權，然仍以人民爲主。如尚書 皋陶謨言：『天工人其代』。

之。『泰誓』言：『天譴自我民視，天譴自我民聽。』是以天子之尊貴，須受人民之監督也。其事實，則如周禮 王基，

姓姓而革命，漢 王 於國外是也。孟子此言，固爲當時親民如草芥的國君而發，然而也正合著近世民權的眞諦。

孟子曰：『以佚道使民，雖勞不怨。以生道殺民，雖死不怨殺者。』

『以佚道使民』者，言如教民種田，他們雖勞苦，不會生怨望的，因爲種了田，收穫米穀，就有安佚的日子可過，故不怨也。『以生道殺民』者，言如國君踐踐殺人的罪惡，本意是可使社會間，消去殺人的兇手，所以種爲生道。誅殺兇手，則人民決無怨者。故曰：『雖死不怨殺者』也。

(問) 何謂佚道？何謂生道？

(研究) 此節意思，言國君爲政，只要事事爲人民着想，不以自己的權利權重，則人民雖然吃苦受死，自無不樂從之也。

齊宣王問卿。孟子曰：『王，何卿之問也？』王曰：『卿不同乎？』曰：『不同。有貴戚之卿，有異姓之卿。』王曰：『請問貴戚之卿。』曰：『君有大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易位。』王勃然變乎色。曰：『王勿異也。』王問臣，臣不敢不以正對。王色定，然後請問異姓之卿。曰：『君有過則諫，』

覆之而不聽，則去。」

綱是一個中最大的官。齊宣王問孟子對於行爲應該怎樣？孟子道：「王對那一種人呢？」王道：「聽有不聽的嗎？」孟子道：「不聽有與國君有親族關係的，叫貴戚之親，有與國君不同姓的，叫異姓之親。」王道：「請問貴戚之親是怎樣的？」孟子道：「國君有了大過失，就要去請他，反反覆覆的護他，而不聽，就可以把國君逐去，另選一個善良的族人來登君位。」王聽了這話，又怒又驚，突然變了神色。孟子又道：「王不用怪異，因爲王來問臣，臣不敢不把正經的話，來回答王。」王聽了這話，神色略定，然後再請問異姓之親。孟子道：「若異姓之親，有有過失，也就去請他，反反覆覆的護他，而不聽，則爲利的，惟有離開這個國，不再做官。」

（問） 貴戚之親，何以護之不聽則易位呢？

（研究） 國君如犯了大過失，將使祖宗傳下來的國家喪亡，那麼，貴戚之親者，自然可以廢易君位，例如漢代漢光武廢攝政王，即是例。

齊宣王問曰：「湯放桀，武王伐紂，有諸？」孟子對曰：「於傳有之。」

（音無紂，音反）

桀，是夏朝末代的王，因暴虐百姓，被成湯舉兵討伐，把他驅逐掉的，故曰：「湯放桀。」紂，是商朝末代的王，也因暴虐百姓，被周武王舉兵去討伐，將他的國家滅掉的，故曰：「武王伐紂。」有諸者，是宣王問：有這事嗎？孟子對道：從古代書籍上流傳下來，是有這事的，故曰：「於傳有之。」

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

（音朱，音試）

尋常殺人稱殺，以子殺其君，稱弑。弑的罪名，是非常重的。湯放桀，武王伐紂，在當時稱爲武王，都是謂殺，是臣，與紂都是天子。

是君故宣王問曰：「魯國對於梁武王對於射，是臣就君子這種事情究竟可使得樹，既足盜賊之賊，盜賊專以觀察他人爲事，轉賊字又可借他傷害的意思，「賊仁者謂之賊」是說傷害仁德的人，只可稱他爲賊，不再承認他的王位了。種種惡的意思，凡有傷害天理的人，也只可稱他爲賊，不再承認他的王位了。故曰：「賊義者謂之殘」也。像梁射雖是魯國君，他既專事殘賊，這種人，只能稱他是個單獨的匹夫。（一夫）所以孟子說：我只聽得誅殺一個匹夫的紂罷了，並沒有聽到過是臣子試了君上呢。故正文云云。

（獨）何謂賊仁，賊義？

（研究）爲國君者，能使天下人心歸嚮，然後可王天下。假使人心失去，那就生命都難保了。

孟子見齊宣王曰：「所謂故國者，非謂有喬木之謂也，有世臣之謂也。王無親臣矣！昔者所進，今日不知其亡也。」

故國，是年代久遠的國家。喬木，是高大的樹木。世臣，是世代做官與國家極有關係的臣子。此節記孟子去見齊宣王，對宣王說：「所謂年代久遠的國家，不是祇國中有高大樹木的話，是說有世代做官與國家極有關係的臣子。現在你對王，連親信的臣子都沒有，前天所進用的臣子，今天不知道他已經避去而不在這裏了。」故正文云云。

王曰：「吾何以識其不才而舍之。」曰：「國君進賢，如不得已將使卑踰尊，踰尊可不信與會，今作捨，讀音俞，與，作歇。」

宣王聽了孟子的話，反問孟子道：「我怎麼能預先曉得這個臣子，決沒有才能，把他捨棄而不任用呢？」孟子道：「做國君的選用賢人，本當留心揀擇。如以爲不得已而姑且任用，必然弄到卑下的人跨過尊顯的人，尊顯的人跨過親密的人，難道可以不顧懼嗎？」

「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勿聽；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左右皆曰『可殺』，勿聽；諸大夫皆曰『可殺』，勿聽；國人皆曰『可殺』，然後察之，見可殺焉，然後殺之。故曰：『國人殺之也。』如此，然後可以爲民父母。」

孟子又接下去說明選用賢才的方法。左右是孟子左右的人。諸大夫是朝中諸位職官。國人是國內的百姓。孟子這「做國君的選用臣子，當先聽聽自己左右的人，說他怎樣？假使左右的人，都說某人是賢的，尚不可就任用他，再聽聽在朝諸位職官的批評怎樣？假使也說某人是賢的，還不可就任用他。再聽聽國內百姓的批評怎樣？等到國內百姓都說某人是賢的，然後再詳細的考察，考察得這個人果然是賢的，然後纔任用他。要丟掉一個臣子，但聽左右的人說某人不可用，那是不可聽從的。再聽到諸大夫也說不可用，但也不可就聽從的。要等到國人都說不可用，然後再詳細的考察，考察得這個人果然不可用，然後纔丟掉他。至於左右的人說某人可殺，那是不可聽從的。請大夫也說某人可殺，但也不可聽從的。要等到國人都說某人可殺，然後再詳細的考察，考察得這個人果然有可殺之罪，然後纔殺他。這被殺者必是全國百姓的公敵了，所以也可以說是國人殺他的。這樣，然後可以爲百姓的父母了。」即正文云云。

(問) 國君任用官吏專聽左右或諸大夫的稱贊，可有甚麼弊病？

(研究) 國人皆曰可用或可殺，然後加以考察而用之，此即得到百姓的同意想進行王道仁政百姓的意旨是萬不可輕視的。

萬章曰：「堯以天下與舜，有諸？」孟子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然則舜有天下也。

孰與之？」曰：「天與之。」「天與之者，諄諄然命之乎？」曰：「否，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諄，可說。

萬章：孟子弟子。問：「『堯把天下給與了舜，有這事嗎？』」孟子道：「不是的，天子是不能把天下給與人的。」萬章又問道：「那末舜所以獲得天下，是那個人給與他的呢？」孟子道：「舜的天下，是天給與他的。」萬章又道：「天與之者，諄諄然命之乎？」說諄，是說話像誠懇的樣子。萬章以孟子說舜的天下是天給與的，因問道：「天把天下給與舜，是很誠懇地對舜說道：『我把天下給與你，你好端端的讓天子去。』」的麼？」孟子道：「不是的，天不會說話的，只用舜的品行，和他行出來的政事，表示出與以天下罷了。」

曰：「以行與事示之者，如之何？」曰：「天子能薦人於天，不能使天與之天下。諸侯能薦人於天子，不能使天子與之諸侯。大夫能薦人於諸侯，不能使諸侯與之大夫。昔者堯薦舜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故曰：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暴，音僕。

「暴」又問：「與舜的品行，與行出來的政事，來表示出與以天下，究竟怎麼樣的呢？」孟子道：「天子能把人薦給天，卻不能使天直接與天下。諸侯能把人薦給天子，卻不能使天子就給與他做諸侯。大夫能把人薦給諸侯，卻不能使諸侯就給與他做大夫。從前堯把舜薦給天，天接受了。又把這事情通知（暴）了百姓，百姓接受了，所以說：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

曰：「敢問薦之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如何？」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與之人與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舜相堯，二十有八載，非人之所能為也，天也。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天下歸。」

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而居堯之宮，逼堯之子，是篡也。非天與也。秦誓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此之謂也。」相去聲。

萬章又說：「形問諸於天，天有接受，通知百姓，百姓也會接受，這是如何做法呢？」孟子道：「使他去辦理祭祀，凡百的禮節，都來了，這就是天接受了。使他去辦理政事，辦得很好，百姓都平安了，這就是百姓接受了。天給與他做天子，百姓也給與他做天子，所以說：「天子不備以天下與人」也。舜幫助堯辦了二十八年政事，事事辦得好，這不是人的力量所能做到的，是天與堯（崩）了。三年的喪服畢後，舜避開堯的兒子，自己到南河的面前去，不與堯之子爭天子之位。但是天下的諸侯，都來上朝，不到堯之子那裏去，而到舜的地方來。封官司（訟獄）的人，不到堯之子那裏去求判決，而都到舜這裏來求判決。還有做了祭祠禘祫人的（禘祫）不敬，歌國禘祫之子而稱禘祫，所以舜，是天意了。到了這種光景，舜然後纔回到中國，就了天子的位。否則，若住在堯的宮裏，逼堯的兒子，不許他做天子，雖自己稱做，這就是篡位，不是天給與他做天子了。」上面係孟子解釋天之天，暴之民的事理。此外他又引他講的許多句話道：「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天」的看人行動，是從我們百姓的看人行動而來的。天的聽人言語，是生我們百姓的聽人言語而得的。如舜之做了天子，都是百姓見他治事純粹，待人仁厚，而且聽見他是個大孝的人，所以天下的百姓，都要他做天子。天下的百姓，若見他如此，聽見他如此，就是天看見他如此，聽見他如此了。故又曰：「此之謂也。」意思是就是這句說話也。

（問） 何謂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

（研究） 此節曾使注祭祀，百神享之。蓋古時是神權政治時代一切政治都由執政者問天而行，如周湯卜祭是也。既葬以下節向天問作咎，故那時人之對天，如真是一人格神，所以孟子言堯不能以天下與舜，而舜的天下，實由上天與之也。凡世界各國，在神權時代之政治，皆是如此。故周湯洪範等書，能流行數千年而不變者，以我先民，曾奉之為聖

高至貴之典世故也。而且即天子二字，明明是配上天之子，降在人間以施行統治。古稱「受天明命」者亦即此義。

第四章 愛民（上）

齊宣王問曰：「齊桓晉文之事，可得聞乎？」孟子對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世無傳焉。臣未之聞也，無以則王乎！」

孟子想推行儒家的王道，也學孔子周遊列國，所以讓齊、魏、魏都到過。齊桓公、晉文公，都是春秋時期的君主。齊宣王問孟子齊桓公晉文公的事情，你可否說給我聽。孟子說：「齊桓晉文之事，可得聞乎？」孟子對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仲尼，即孔子。孟子受樂子思之門人，是孔子傳授孔子教傳以後的儒家。仲尼之徒，從來不說齊桓公晉文公的事，所以僕來相傳下來，直到後世，關於齊桓晉文之事，而無人傳述焉。「臣未之聞也」是孟子自己說我也沒有問人，如今你齊王問來問我，我只有知道知道的，無以與你已聞，意思是一定要我說而不容我止住，那就只有說王道了。故曰：「無以則王乎！」

曰：「德何如，則可以至矣？」曰：「保民而王，莫之能禦也。」

齊宣王知道諸君是以力服人的，王說則須以德服人。故又再問一德何如，則可以至矣。孟子因宣王之問，相評說你只聽他保樂人也，這是王道，這是天下沒有人能夠抵禦的。故曰：「保民而王，莫之能禦也。」

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曰：「何由知吾可也？」

宣王聽了孟子說保民的話，所以再問：像寡人，也可以保民嗎？孟子又對說：可以也。何由知吾可也，仍是宣王所問，意思是說：像和中央說我的為人尚沒有深切了解，怎麼能知道我可以保民而王的呢？

曰：「臣聞之胡牝曰：王坐於堂上，有牽牛而過堂下者，王見之，曰：『牛何之？』對曰：『將以釐鐘。』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觶觶，若無罪而就死地。』對曰：『然則廢釐鐘與？』曰：『何可廢也？以羊易之。』不識有諸？」觶音：羸，羸即可解，音：羸，羸，今作：羸。

此段是孟子對宣王轉述胡牝的話，胡牝是當時齊國的一個官吏，養牛是當時齊國的風俗，在餽上。有時鑄鐘，必殺一牲，以血塗其鐘，豈是一種祭禮的殘酷，是非常可憐的狀態。孟子對宣王道：「臣嘗得聞胡牝曰：『有一天，你王坐在堂上，有人牽一匹牛，牽過堂下，你王看見了，問道：『這匹牛，到何處去的？』牽牛的答道：『將以去殺了釐鐘。』你王道：『捨了牠！我不忍看其死。』胡牝曰：『當恐釐鐘的歡慶，因為牠並沒有犯罪，要把牠牽到死的路上去。』牽牛的道：『這樣說，釐鐘的禮節廢除了嗎？』你王道：『那裏可以廢除呢？』用一匹羊來換了牠。』孟子把胡牝所說的話說完了，接着就問宣王道：『不曉得這件事體，是有的嗎？』故曰：『不識有諸？』也。」

曰：「有之。」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爲愛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

曰有之，是宣王聽這件事是有的。是心足以王矣，是孟子又接着說：這種心，已足以王天下了！但是百姓都以為王是愛重小畜愛惜這匹牛罷了，臣卻曉得王的心思，實在由於仁慈而有所不忍。故曰：『百姓皆以王爲愛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

王曰：「然誠有百姓者，齊國雖褊小，吾何愛一牛？即不忍其觶觶，若無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譌音：小。

褊，狹也。褊小，猶狹小。齊是大國，此齊雖褊小，是宣王自謙的話。宣王聽了孟子所說，又還是的確實有百姓說過這句話的。齊國雖然褊小，我何至於愛一匹牛，就是不忍看見牠那樣非常悲憫的狀態，像沒有犯罪，要把牠牽到死的路上去，所以將把匹牛去替換了牠。

曰：「王無異於百姓之以王爲愛也。以小易大，彼惡知之。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羊何擇焉？」王笑曰：「是誠何心哉？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

語責也。

孟子又說：「王無異於百姓之以王爲愛也。」意思是：你王無庸怪異百姓，都說你愛這匹牛，你把小牛的羊去替換這大牛的牛，他們百姓，那裏知道你王是爲了不忍看見這牛的怕死狀態呢？故曰：「以小易大，彼惡知之。」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羊何擇焉？者是說你王痛惜（隱）牠無罪而就死地，那隻牛與羊，又有甚麼分別（何擇）呢？意思是：牛羊同是牲畜，對於牛既不忍牠就死，則羊的就死，何以又不加痛惜呢？王笑曰：者，齊王聽了孟子的解釋，不覺自己好笑起來，說道：這倒，真是甚麼心思呢？我並非因爲牛的價錢多時，纔把羊去換牠的，照這樣講來，應該百姓說我是愛惜這匹牛了。故曰：是誠何心哉？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

曰：「無傷也，是乃仁術也。見牛未見羊也。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

以羊易牛，齊王自己也覺得好笑，因此孟子又解釋他對於齊王的本心，並說且且以羊換牛（無傷也）實在就是王的仁心仁術。（是乃仁術也）因此你原養其牛，不看見羊啊。（見牛未見羊也）君子對於禽獸，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

王說曰：「詩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夫子之謂也。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於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於王者，何也？」

說今作悅。忖，揣度也。戚，親也。戚戚，猶親也。夫我之天，言我

孟子扣齊王所以不忍之心，解釋明白，當時王也歡喜起來，特引詩經裏的句子，對孟子說：「他人有心，予忖度之。」這是詩經不

均書寫的何何詩付度，猶疑是也，是說他人的心想，被我思量着了。夫子者是宣王對孟子的默然，宣王說他人的心思，你夫子齊集了這兩句話，正爲夫子而設的。「夫我乃行之」云云者，是說這件事體，我這樣行去，回轉來自己默想（反爾求之）竟會想不到這所以然的道理（不察吾心）現在被夫子說明白了（夫子言之）倒反使我的心，威嚴地動起來了（於我心有成或焉）威嚴是心動的樣子，但這個心所以能合於王道，又是甚麼道理呢（此心之所以合於王者，何也）。

曰：「有復於王者曰：『吾力足以舉百鈞，而不足以舉一羽；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見與薪。』則王許之乎？」曰：「否！」

舉者，把一件物，從下向上提起。鈞，係三十斤也。百鈞，即三千斤。秋毫，是秋天極細微的毫毛。與，即東鄰。樂，此語因宣王而不忍之心，可以合於王道。孟子又設一個譬喻，說給王聽：「有復於王者曰：『是說假定有一個人，來對王說，他所說的是我的氣力偉大，足能舉起三千斤的堆物，卻不能舉起一片鳥毛。我的目光明亮，足能辨察見秋天毫毛的末梢，卻不見一車子的柴。這補說兩，王也說他聽得不錯的嗎？如正文云云。宣王聽了這等喻，即回答：『那是不對的。』（曰否）意思是：世間決沒有這種人和這種事體的。」

「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然則一羽之不舉，爲不用力焉；輿薪之不見，爲不用明焉；百姓之不見保，爲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爲也，非不能也。」（此今作缺）

此節又是孟子設的。看去「曰」字，是取文法上的簡便，而讀者自能明白的。宣王既否，則世間有能舉百鈞，不能舉一羽，能見秋毫，不能見輿薪的人。孟子因更進一層說道：今王的恩德，足能加到禽獸身上——即不忍牛之殺，而鳥之以擊——但王的功業，從沒有加到百姓身上（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而是甚麼意思呢（獨何與）孟子說到這裏，再把不舉一羽，不舉一薪，不舉一羽，不解出來，故接着說：然則一片鳥毛的不舉起來，因爲是不肯用力；一車柴薪的不看見，因爲是不肯用目光；百姓的不見保愛，因爲是不肯用恩德。所以能舉王的不施行正道，是自己不肯去做（不爲也）並不是沒有力量而不能夠做呀（非不能也）。

曰：「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何以異？」曰：「挾太山以超北海，語人曰：『我不能。』是誠不能也。爲長者折枝，語人曰：『我不能。』是不爲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挾太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長音掌。

齊王初聽孟子說自己有不忍之心，合於王道，故非常高興。不料孟子又加以「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加於百姓」的一句嚴重質問，好像當頭澆了一勺冷水。沒有別的可說，只得把不肖與不肖的情形，再問一句。故曰：「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何以異？」也。孟子因宣王之問，遂設一個極淺顯的譬喻，對王道：「叫人用兩隻手臂，挾着太山，從北海上跳過去（程即跳過去）他說：『我不能夠。』這是真的不能夠。倘若叫人替一位孺子去折取樹上的枝條，他說：『我不能夠。』這是他不去做，也不是真的不能夠。所以你王的不行王道，決不是挾了太山跳過北海一類，而是替一位孺子折取樹枝的一類呀。」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爲而已矣。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刑，今作型。御，護者。獨，今作敦。

孟子把挾太山，與爲長者折枝的譬喻說給宣王聽了，又說明王之不王，是不爲也，不是不能。此段標榜上文將把極容易可爲的王道說出來。又因宣王會引詩經的甸子，於是也引詩經大雅思齊的甸子，好使王容易明白。老吾老的上，一御宅，作奉養解。幼吾幼的上，一個幼，作慈愛解。這就是實字虛用的接子。此段說的，凡是敬奉自己的老親，再推廣開去敬奉人家的老親；慈愛自己的子女，再推廣開去慈愛人家的子女。顧這接子去治理天下，好像在手掌中轉運。（天下可運於掌）非常容易了。詩經上說：「刑于寡妻，至于

兄弟，以御于家邦。刑，今作型，就是典型，也稱模範。憲，是國君自稱其妻的尊稱，輸之國君常自稱為寡人，所謂刑于寡妻，是說國君立法，先從妻室說起，再推而至于兄弟，更推及於一家一國。故曰：「以御于家邦。」也。御，是迎合的意思。孟子引了詩經句子，自己接下去說這句話，就是把自己這個人，加在別人身上聽了。故曰：「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能照這樣把惡德推開去，四海的心，一齊肅清，那就連口掩都保全了。不照這樣就不把惡德推開去，越要逼自己的妻子，也是保不住的。故曰：「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也。至於古時的人，所以能高過人的地方，沒有其他道理，不過善用這個推恩的法子罷了。故曰：「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為而已矣。」說到這裏，再把宣王以羊斟的事重提一遍，使知道這些都不是空話，都是說明推恩的道理。所以又說：「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仍轉回到上文，而前後相應的。

「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王請度之。」度之的度音職。

權，是秤砣，是尺。凡百事物，都是一樣，而人心的意向，更爲難量。王如肯推行王道，請再仔細思量，用秤稱物，就知道輕重用尺量物，無不知長短。「王時度之。」猶說請修王惠量一下。

「抑王興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然後快於心與？」與，同歎。

上段勸王惠量王道的推行，此段又把王心裏的計劃加以推測而向王問道：王是不是要興起甲兵來和他國戰爭使自已國內的士人百姓，那弄到危險的地步；又與各國諸侯，結了仇怨（構怨即結怨）這樣，你王心裏快快樂樂嗎？即正文云云。

主曰：「否，吾何快於是？將以寡吾所大欲也。」口：「王之所大欲，可得聞與？」與，同歎。

宣王聽孟子說他興甲兵的話，想說：不是的。（否）「吾何快於是？」者是說我何嘗快樂這種事情。大欲，是極大的欲望。「將以求吾所大欲也」者，是說我將來想我最大的一種欲望。孟子因說：你王這個極大的欲望，可能講給我聽聽嗎？故曰：「王之所大欲，可得聞與？」

王笑而不言。曰：『爲肥甘不足於口，與輕煖不足於體，與抑爲采色不足視於目，與聲音不足聽於耳，與便嬖不足使令於前，與王之諸臣，皆足以供之，而王豈爲是哉？』曰：『否，吾不爲是也。』曰：『然則王之所欲可知已。欲辟土地，朝秦楚，莅中國，而撫四夷也。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猶緣木而求魚也。』與皆同歎。使此處廣度延及，雖秦楚，則國勢，音潮，皆利。

孟子問宣王的大欲，宣王只笑而不說。孟子又故意問他是爲肥的，肉甜的，菜口中，尚不夠吃，嗎？輕而又煖的衣裳，身上尚不夠穿，嗎？各種節儉的光彩，眼中尚不夠看，嗎？傾倒的聲奇，耳中尚不夠聽，嗎？羅傘的人，（榭）尚不夠在你面前供送，嗎？這種種種，恐你王的許多臣子，辦事都能供應的，難道你王竟爲了這些，嗎？王答道：『不是我並不知道這些。』孟子又繼續問道：『那麼，你王所說的大欲，我可以曉得了。你是想擴張開土地，使海內各方的王，都來入朝，你統居上轄下（莅），對着中國，安撫四方，各民族（四夷），不過，照你現在這樣子做去，想求到你的大欲，好像爬在極高的樹木上（緣木），想求取水中的魚，意思是說那是萬萬做不到的。故正文云云。』

王曰：『若是其甚與？』曰：『殆有甚焉。緣木求魚，雖不得魚，無後災；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盡心力而爲之，後必有災。』一與，同歎。

不魚當在水邊，今孟子以爲宣王求取大欲，好像爬在樹木上，求取水中的魚，宣王聽了，心中難以爲不是，故曰：『若是其甚與？』意思既有這樣困難，則難。孟子又回答道：『殆有甚焉。』這意思是比之緣木求魚，更難達到極點，何以呢？因爲緣木求魚，雖然不能得魚，且是決沒有後來的災禍，照你的行事，想求取你的大欲，難則盡心極力的做去，後來必定有大災禍的。故正文云云。

曰：『可得聞與？』曰：『鄰人與楚人戰，則王以爲孰勝？』曰：『楚人勝。』曰：『然則小國不可』

以敵大，寡固不可以敵衆，弱固不可以敵強，海內之地方千里者九，齊集有其一，以衣服八，何以異於鄰敵楚哉？蓋亦反其本矣。

齊與楚鄰國。

齊，是當時的小國，楚是大國，齊在齊國土地，齊與楚，故孟子問以假使鄰國的人與楚國的人開戰，你王以爲那一國可戰勝呢？宜王
道：「人可勝。」孟子這樣據宜王的話加以說明，這然則小國固不可以抵敵大國，人數少的固不可以抵敵人數多的，兵力弱的固不可以抵敵兵力強的。你王既曉得鄰國敵不過楚國，現今海內土地，千里見方的共有九國，海內的土地，統共集合起來，不過九國裏頭的一國，你王要把一國的力量，去征服其餘八國，何以異於鄰國抵敵楚國呢？「蓋亦反其本矣。」是說你王所求的大欲，必不可得，不知何處到受民的根本政治上去做罷。

「今王發政施仁，使天下仕者皆欲立於王之朝，耕者皆欲耕於王之野，商賈皆欲藏於王之市，行旅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欲赴愬於王，其若是，孰能禦之？」實此處謂如古。

孟子又說：現在你王在政治上發端，推行仁政，使天下做官的人都要求立在你王的朝廷裏，耕田的人，都要來耕種你王的地，做生意的商人買客，都要把貨物運在你王的市場裏，出門的旅客，都要來走你王的道路。天下百姓凡是怨恨他自己國君的，都要來告你王，照這個樣子，還有甚麼人可以抵禦得住呢？原文云云。

王曰：「吾惛不能進於是矣，願夫子輔吾志，明以教我。我雖不敏，請嘗試之。」曰：「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爲能。若民，則無恆產，因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爲已。及陷於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也？」情同晉，諫令你辭修，此高言。

宣王聽了孟子的警喻，心中也明白以一服八，是望不到的，所以自己甚麼事也不管了（善情）。「不能過於過矣」這原自己之道，必不能向這條路進行的。「願夫子輔善志」云云者，是說：我願你夫子幫助我的志，明明白白的教訓我，我雖不聰明，願聽教訓，願把你教我的道理來嘗試一下。

上段段孟子教宣王還是回復到愛民的根本政治上做事，宣王聽了，情願請教，故此段孟子就指其心不歸附的原因，假設出來，假者，久病也，恆產，是恆永久保守的財產，恆心，是恆永久不變的心志，孟子說：沒有永久可守的財產，那恆心也，只有讀書者，則理的人士，纔說得到，故曰：「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為能。」一般沒有知識不明事理的平俗百姓，既沒有永久的產業，為了生活，不得不另覓途徑，因此也沒有永久不變的心志，百姓沒有永久不變的心志，不免要放蕩，偏僻，邪僻，種種行為，那就與天不中，故曰：「若民則無恆產，因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為已。」百姓做了種種惡事，陷在罪惡裏面，然後加以刑罰，這種政治，實是欺罔百姓的舉動，何以呢？百姓犯罪，由於作惡，所以作惡，因得飢寒交迫，沒有恆產的緣故，做入君者的，能使百姓都有恆產，百姓自然不至於作惡犯罪，現在做入君的，不知道推行仁政，使百姓增加產業，只知用刑罰懲罰百姓犯罪，這就是欺罔了，所以又接着說：登有抱仁心的國君在位，而可以做出欺罔百姓的事情的，故正文云云。

「是故明君制民之產，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飽，凶年免於死亡，然後驅而之善，故民之從之也輕。今也制民之產，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此惟救死而恐不贖，奚暇治禮義哉？王欲行之，則盍反其本矣！」樂善治禮義，皆古之

善也。

此段承接上文，仍為孟子所說。上文說民之仰惡犯罪由於無恆產，故此段說所以賢明的國君，制定人民財產，必使他向上（仰）處，以供奉父母，對下（俯）足以養活妻子，好的年歲，可以飽食終身，就是遇着凶年，因為有餘糧的積蓄，也不至於餓死。人人都有恆產，

然後該使他們去做好事，人民聽從你的話，也覺得非常輕易。現今制定人君的財禮，向上既不足以供奉父母，對下又不足以養活屬子。好的年歲，尚不能終身富裕；凶的年歲，就難免餓死。如此，人民想救濟自己的生命尚且不夠，那裏還有閒工夫來講求節節，講求做人的道理呢？現在你主要施行政治，何不（盡）回復到這個本原上做起呢！如正文云云。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頒，同斑。王，讀如班。

五畝地的田宅，種上桑樹，五十歲的人，可以穿絲綢了。雞豚狗彘這些東西，不要失了繁殖孕育的時節。七十歲的老人，可以吃肉了。一百畝的土地，不要奪取農民耕種收穫的時節，八口的家，就可以不受饑餓了。然後整飭學校的教化，申明孝悌的意義，頭髮半白的老人，可以不負戴著東西在道路上奔波了。年紀老邁的有穿纈吃肉的幸福，年紀青的也可以不飢不寒了。這樣，不王天下，豈是難有的。

（問） 恆產與王道，有何關係？

（研究） 百姓之所以作惡犯罪，都由無產而能。使人人凍餓，自然不至於作惡犯罪了。

梁惠王曰：「晉國，天下莫強焉，叟之所知也。及寡人之身，東敗於齊，長子死焉；西喪地於秦七百里，南辱於楚，寡人恥之，願比死者一洫之，如之何則可？」

一長讀作象，比讀如庇，洫如洗。

梁國又稱魏國。魏的祖先，本是晉國的大夫，後來和姓魏姓魏兩個大夫，把晉國土地瓜分，自立為王，故魏稱魏三國。又稱三晉。魏國未幾瓜分時，是很強的。故曰：「晉國，天下莫強焉。」梁國者，魏國當時各稱，沒有強過於晉國的。「叟之所知也」是說梁是位老人。

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贖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也。如七十子之服孔子也。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此之謂也。

此節係把孟子平日的言論，說明「王」與「霸」的所由分別。因為書數論講論語書有「孔子曰：『云云』」就。此釋「孟子曰：『也』」力，兵力也是說一個國家，以兵力壓服他國，表面上假藉救世安民等仁政的，那是霸業；但造霸業，必須是個大國纔做得到，故曰：「霸必有大國。」德者，道德也。以道德感化人民，人民自然信服，那就是王業了，故曰：「以德行仁者王」也。推行仁政，不必定要大國，如商湯只有七十里，文王只有百里，後來都繼王天下也。

孟子又加以申說道：「用兵力壓服他人，凡服從的，並非出於本心，不過因力量不足，不得已罷了。用道德感化他人，那纔是心中愉快而誠心感服，好像七十個弟子服從孔子一樣。」詩經大雅文王有聲之篇裏說：「從西邊到東邊，從南邊到北邊，沒有一們人的心，不是服從的。」那就是這句話了。」故正文云云。

（問）以力服人，與以德服人，有何分別？

（研究）即以現社會而論，以力服人，只能使人勉強忍受；以德服人，方能使人心悅誠服。

第五章 愛民（下）

萬章問曰：「宋，小國也。今將行王政，齊楚惡而伐之，則如之何？」孟子曰：「陽居陰，與葛爲鄰，葛伯放而不祀，湯使人問之曰：『何爲不祀？』曰：『無以供犧牲也。』湯使遺之牛羊，葛伯食之，又不以祀。湯又使人問之曰：『何爲不祀？』曰：『無以供粢盛也。』湯使墜衆往爲之耕，老

大體與王敵故曰：「仁者無敵。」王請勿疑！驚，驚動也。夫會狀。

「彼著其民時」是說他憫養了百姓種田的時候。百姓不能種田，飯沒得吃，必致父母凍餒兄弟妻子離散，那是把人在土坑裏，是掉在水裏，這都是形容國君的虐待百姓。他憫養百姓如鳥畜養，百姓都慕愛他們的國君打仗的時候，你王帶了兵去征伐，誰還有誰人敢與王抵敵？故曰：「彼陷跡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誰與王敵」也。「仁者無敵」是一句從前的舊話，是說有仁德的人誰沒有人敢抵敵的。孟子引了這句話，又告訴建業王：王請勿疑心。故曰：「王請勿疑！」

（問）木棍何以能制堅甲利兵？

（研究）一國雖有堅甲利兵，因為其君暴虐百姓，百姓心懷怨恨，必不肯出力假使能愛護百姓及教百姓以孝悌忠信之德，百姓既感懼君上，又要保衛身家，故雖持一木棍，也能出死力禦敵的。

孟子曰：「以善服人者，未有能服人者也。以善養人，然後能服天下；天下不心服而王者，未之有也。」王去聲。

此節言以善去惡服人是不服人，心服的人，只有以善去教養人天下的人才能心服也可以說空口說善是無益的，必須有具體的人，然後人能服他。近今一班人，最喜發表談論，雖所說的都是善的行動，但人家是不會服從他的。要把所說的善，實實在在，施惠灑施，人然後能服天下的人。天下的人不心服，是斷不會王天下的。

（問）何以能養人？

（研究）漢人言「爲政不在多言，力行何如耳」亦言只要以實惠養人自能得人心服也。

孟子曰：「以力服人者，勁，勁，必有大力。以德服人者，王，不特大。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以

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贖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也。如七十子之服孔子也。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此之謂也。

此節係把孟子平日的言論，說明「王」與「霸」的所由分別。因為書教論辯論辯會者，孔子曰：「云云」故此稱「孟子曰」也。力，兵力也。是說一個國家，以兵力壓服他國，表面上假托救世安民等仁政的，那是顯榮，創造顯榮，必須是個大國纔做得到，故曰「霸必有六國」。德者，道德也。以道德感化人民，人民自然信服，那就是王業了，故曰：「以德行仁者王」也。推行仁政，不一定要大國，如商湯只有七十里，文王只有一百里，後來都稱王天下也。

孟子又加以申說道：「用兵力壓服他人，凡服從的，並非出於本心，不過因力量不足不得已罷了。用道德感化他人，那纔是心中愉快而誠心服從，好像七十個弟子服從孔子一樣。」詩經大雅文王有聲之篇裏說：「從西邊到東邊，從南邊到北邊，沒有一個人不心服，是不服從的。」那就是這句話了。」故正文云云。

(問) 以力服人，與以德服人，有何分別？

(研究) 即以現社會而論，以力服人，只能使人勉强忍受；以德服人，方能使人心悅誠服。

第五章 愛民(下)

萬章問曰：「宋，小國也。今將行王政，齊楚惡而伐之，則如之何？」孟子曰：「陽居，陰，與葛爲鄰，葛伯放而不祀。湯使人問之曰：『何爲不祀？』曰：『無以供犧牲也。』湯使遺之牛羊，葛伯食之，又不以祀。湯又使人問之曰：『何爲不祀？』曰：『無以供粢盛也。』湯使亳衆往爲之耕，

弱饋食。葛伯率其民，要其有酒食黍稷者，奪之。不授者，殺之。有童子以黍肉餉，殺而奪之。書曰：「葛伯仇餉。」此之謂也。爲其殺童子而征之，四海之內，皆曰：「非富天下也，爲匹夫匹婦復讎也。」

萬章問孟子：「天是個小國，現今他將暴行王政，齊楚兩大國，很厭惡他，將要用兵力去攻伐，宋歷當怎樣呢？」孟子勸了，又講一件故事給萬章聽，說：「從前開得湯王，住在亳的地方，和葛國鄰近，葛國的君主葛伯，放縱無道，對祭祀祖先都不肯舉行。湯使人問他道：『為何不祭祀祖先？』葛伯答道：『沒有供祭祀的牲畜，所以不能舉行。』湯便使人送他些牛羊。葛伯把牛羊吃了，仍舊不祭祀。湯又使人問他道：『為何不祭祀祖先？』葛伯答道：『沒有供祭祀的米穀，所以不能舉行。』湯便自己地方上的民衆，到葛國去代他們耕田。又使一般老弱的人，到田間去送飯。葛伯領了他的百姓，半路上把那些老弱的人殺住（要）。凡有酒飯米穀的，都把他奪去。不肯給與的，就把他殺了。有一個童子，止把飯和肉，送給耕田的人，葛伯也把他殺了。飯和肉統統奪去。所以書經上有『葛伯仇餉』的一句語，就是說這件事了。」餉者，將食物送人的意思。仇餉者，是說葛伯對於送食物的人，結了仇讎。湯王爲他殺了這童子，因此帶兵去伐葛。當時因田間的人，都道：湯的出兵，並不是貪圖天下的財富，爲的是要替那些孤獨的男女百姓（匹夫匹婦）報讎呢。

「湯始征，自葛載，十一征而無敵於天下。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爲後我？』民之望之，若大旱之望雨也。歸市者弗止，芸者不變。誅其君，弔其民，如時雨降，民大悅。」書曰：「徯我后，後來其無罰。」

這段書經征伐時之情形也。載，車也。湯的開始征伐各國，是從征葛的那一年起的，以後連續征伐到了十一次，到天下就沒有不來

說家（無敵）了。他在征伐東方各國，四邊的夷人，在那裏想，他在征伐南方的各國，北邊的狄人，也在那裏想，他們都說：「阿先伐阿何方，後伐我們這裏呢？」這時百姓望湯兵的到來，正像大旱時候盼望下雨的樣子。湯所到的地方，回市上去做買賣的人，仍舊做他的買賣，並不停止。田間莠苗的人，仍舊做他的農田工作，並不有什麼變遷。因為湯的到來，只替他們除滅無道的君長，而（甲）這受被虐的百姓，所以像大旱時候的雨，忽然降下，百姓都歡喜極了。經上說：「等待我這位仁君（后）到來，仁君到了，我們不再被無道君主賣了。」

「有攸不爲臣，東征，綏厥士女，匪厥玄黃，紹我周王見休，惟臣附于大邑周。」其君子，實玄黃于匪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簞食壺漿以迎其小人，救民於水火之中，取其殘而已矣！

上段係孟子引書經裏記湯征葛的事，此段自「有攸不爲臣」至「惟臣附于大邑周」是再引書經武成篇中記周武王伐紂的事。意思是說武王二人之征伐是一樣的。「有攸不爲臣」，猶說有所不爲臣。意思是說那時候向有桀助紂爲虐，不願附周武王的臣子也。「東征，綏厥士女」者是武王東征伐紂，撫慰他的男女子民也。匪，同罷，竹編的器具也。玄黃，黑色黃色的幣帛也。紹，繼也。周王者，殷的百姓得周武王也。「匪厥玄黃，紹我周王見休」者是殷的百姓用竹編的器具，盛滿黑色黃色的幣帛，去迎接周武王的兵，他們都整頓頭戴車轡的帽子，常常能得見周王的美觀。（見休）「惟臣附于大邑周」是殷的百姓表示都願做周家的臣民，而附於周的大都會內。「其君子，實玄黃於匪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簞食壺漿以迎其小人」者是孟子說當時殷國在位的官吏，把黑黃色的幣帛，充滿簞中，去歡迎周的官吏，殷的小百姓，用簞盛着飯，用壺盛着酒，也去歡迎周的小百姓。像湯武的征伐，不過教百姓於水火之中，單把他這個殘暴的君主去推罷了。故曰：「救民於水火之中，取其殘而已矣。」

「太誓曰：『我武惟揚，俊于之疆，則取于殘，殺伐用張，于陽有光。』不行王政云爾。苟行王政，

四海之內，莫不舉首而望之，欲以爲君，齊楚雖大，何畏焉？」

天齊，也是齊國的一篇，係用武王伐紂的文字。『我武惟揚』云云者，是武王伐紂誓師時說的話。『我軍的兵力，乃多於紂，又而殷國』的語，單要拿取這個發音的『人』，義後的功績因此張大，比較威儀位榮更其有光輝。』孟子又接下去說：『一何因天，不行王政，何得了。有能推行王政，四海之內的人民，都極願望他到來，大家要希慕他來做國君。齊國楚國與魯國，又何必怕他呢？』故上文云去。

（問） 能行王政，何就不怕大國的攻伐？

（研究） 有行王政，他國人民，皆願奉爲國君，人心既歸，自然王業能成了。

滕文公問曰：「齊人將築薛，吾甚恐，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昔者，大王居鄒，狄人侵之，去之岐山之下，居焉。非擇而取之，不得已也。苟爲善，後世子孫必有王者矣。君子創業垂統，爲可繼也。若夫成功，則天也。君如彼何哉？聖爲善而已矣。」薛，音雪。大，今作太。齊，音齊。讀作技義切，上呼。

是當時的小國，爲齊所滅。齊滅薛後，又在薛地築城，文公以其逼近滕國，恐齊又來滅滕，所以甚爲恐懼。鄒，地名。狄，北狄也。創業者，創立事業也。垂統，把君位相繼不絕，傳於後世子孫也。滕文公恐齊來侵滅自己的國，故問孟子：『怎樣纔可以避免？』孟子對道：『從前周大王，居於鄒地，狄人來侵他，自知力不能敵，只得遷去他地，住到岐山下。這不是喜歡岐山這地方，特地揀擇了去住的，因爲避狄人之難，那是不得已的事情。』意思是只齊國比狄人，叫滕文公也學大王。故接下去說：『爲人君的，苟能爲善，他的後世子孫，必能有王天下的。』此是說大王的孫子文王，曾孫武王，後來集王天下也。君子，是齊有道的君主。凡是有道的君主，創立事業，把君位傳給後人，好的是使後來的子孫，可以繼續下去。至於能不能一定成功，那只好聽天由命，自己是沒把握的。現在齊國如此強盛，他若將來

僕役，你有甚麼法子抵抗呢？也只有自己勉力，行幾善政罷了！

(聞) 太王何故去邠至岐？

(研究) 雖國力薄弱，但能力行善政，不失民心，王天下是不復困難的。

孟子曰：「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小賢役大賢。天下無道，小役大，弱役強，斯二者，天也。順天者存，逆天者亡。」齊景公曰：「既不能令，又不受命，是絕物也。」涕出而女於吳。女，此處讀如歸，去聲。

此節經講述國君須勤修德政，順從天命，不可好大喜功而自取敗亡也。孟子說：天下有道的時世，不論國之大小，道德小的，去服役於道德大的；賢德小的，去服役於賢德大的。天下無道的時世，那就成爲小國服役於大國，弱國服役於強國。這兩種都是一定的天理。能夠順天理，他的國家就可以在。逆天理，他的國家就必至滅亡。「齊景公曰」者，是齊景公當時說過的。「既不能令」者，是當時的齊國已很衰微，既沒有力量可使他國聽他的命令也。「又不受命」者，是自己又不能接受他國的命令也。「是絕物也」者，是說照這樣子，那是自己和其他人（物，作人字解）隔絕，永遠得不到和好了。齊景公說這兩句話，因為當時齊國已很衰弱，英國正在強盛，自己既沒有力量對英國作戰，只得服從英國的命令，於是景公流出涕淚，只得把自己女兒出嫁（女是出嫁的意思）到英國去，作爲兩國交好的條件。這是齊國對英國，以服役強國的一段故事。孟子的意思，以爲也只有這區辦法的。

「今也小國師大國而恥受命焉，是猶弟子而恥受命於先師也。如恥之，莫若師文王。師文王，大國五年，小國七年，必爲政於天下矣。」

孟子又接下去道：「現今的小國，既然效法（師）大國，專講娛樂而不修政事，卻又去接受大國的命令爲兼附，這好像做了學生，對於聽受先生的命令以爲兼附。如果真知道兼附，不如去效法周文王。能效法周文王，那麼，大的國家不出五年，小的國家不出七年，

必定而把仁政施行於天下了。」故正文云云。

「詩云：商之孫子，其麗不億。上帝既命，侯于周服。侯服于周，天命靡常。殷士膚敏，裸將于京。」

（詩經）

詩經大雅文王篇中說：「商之孫子，其麗不億」者，麗，數目也。億，十萬也。是殷商朝的子子孫孫，他的數目，不止十萬。「上帝既命侯于周服」者，是上帝既然命周文王做天子，商的子孫，皆當改變諸侯而臣服于周朝了。「侯服于周，天命靡常」者，是商的子孫，所以殷服於周，因為天命是沒有一定的。意思是：有德的人，都可以做天子。現在文王有德，商之子孫，自當遵從天命而改做周朝的臣子。「殷士膚敏，裸將于京」者，膚，容貌偉大也。敏，才能敏捷也。裸者，祭祀宗廟時把酒灑在地上以迎接神的降臨也。將，尚也。是說殷的士人，不論容貌偉大與才能敏捷的，都來擔任灑酒職務，幫助周朝舉行祭祀大典。此詩係詠周文王馳車大國，自己備德行仁，緣能得與天命，而使殷的子孫，裸的士人，都來歸附。所以當時大小各國，只要能效法周文王，也能得到道王天下的地位了。

「孔子曰：『仁不可為衆也。夫國君好仁，天下無敵。』今也欲無敵於天下而不以仁，是猶執熱而不以濯也。詩云：『誰能執熱，遘不以濯。』」

此段又引孔子的話道：「行仁的國君，敵國的民衆雖多，也不能抵當他。所以國君兩好仁，是獨天下沒有可以抵敵的。」孟子再加以說明道：「現今的國君，心裏很想無敵於天下而不能行仁政，這好像手裏拿着着燃燒過的熱物，而不到水裏去洗濯。詩經大雅逸文篇中也說：『誰能拿着燃燒過的熱物，而不去水裏洗濯呢？』」

（問） 何謂執熱而不以濯？

（解答） 此節言弱小的國家，既然不能與強國，除非師法文王，方能不為敵國所滅。否則就難與敵國。

孟子曰：「仁言不如仁聲之入人深也。善政不如善教之得民也。善政民畏之，善教民愛之。善政得民財，善教得民心。」

仁言者，聖子謂以仁愛之言加於民。仁聲者，聖子謂有仁之實而傳衆人所稱道者也。照此講，仁言者，是為政者口頭所說的善政方針，如現在人之什麼宣言，無不仁重義盡。仁聲則不尚空談，而將實惠施及民身，於是有了仁愛的名聲。這種名聲比了空河的好聽，更能深入人心。故曰：「仁言不如仁聲之入人深也。」善政不如善教之得民也，即言國之政令雖善，不如王者教化，更能得到人民的悅服。因為富國的善政，不過使人民畏怕他，王者的善教，卻能使人民愛他。富國之所為，整理財政，得第一要務，故曰：「善政得民財。」王者與民同苦樂，人民之心，與之同情，故曰：「善教得民心。」

(問) 善政與善教，分別何在？

(研究) 善政易而善教難。善政易見功效，亦易消失。善教得民心，功效雖遲，然一時不易即失也。如齊桓晉文，身任即國不振。湯武之王，六七百年未易動搖也。

孟子曰：「矢人豈不仁於函人哉？矢人惟恐不傷人，函人惟恐傷人。巫匠亦然。故術不可不慎也。」
函，音音。

矢人，是造弓箭的人。函人，是造鎧甲的人。造弓箭的人，惟恐所造的弓箭不能傷害所射的人。造鎧甲的人，惟恐所造的鎧甲，被箭射透以致傷害披甲的人。同是造兵器，雖造弓箭的人是不仁，造鎧甲的人是仁。故曰：「矢人豈不仁於函人哉？」巫，是代人祈禱疾病，利人之生的。匠，是代人製造棺木，利人之死的。這兩種人，與矢人函人正相同，故曰：「巫匠亦然。」故術不可不慎也。是說人當學習一種技術，也是不可不審慎而加以揀擇的。

「孔子曰：『里仁爲美，擇不處仁，焉得智？』夫仁，天之尊爵也，人之安宅也。莫之禦而不仁，是不智也。」焉，音煙，火音扶。

上段說矢人商人和工匠，都是一個比方。孟子的意思，實在是在說究竟做仁人，或者做不仁人，都要自己揀擇的。此段先引孔子說過的話，「里仁爲美，擇不處仁，焉得智？」這是載在論語裏的。是古時二十五家聚所所在。這個里裏，住的多是仁人，那是極好的地方，可以搬進去住的。假使那那沒有仁人的里中去住，這個人那裏算得聰明呢？

孟子引了孔子所說住家要住仁人所居的里中，接着又申說仁的重點。「天之尊爵」者，是說仁德是上天所認爲最尊貴的爵位。故曰：「大仁，天之尊爵也。」一個人有了仁德，作合乎天理，沒有人欲方面的危險，正像住在一所宏大的房屋裏，故曰：「人之安宅也。」「莫之禦而不仁，是不智也。」這倒「禦」字，是抵禦的意思。意思是一個人有了仁德，既像得到天爵，又像住在安宅裏，那裏再沒有（某）人可抵禦的，有這樣的好處，尚仍不肯做仁人，這是不聰明極了！

「不仁不智，無禮無義，人役也。人役而恥爲役，由弓人而恥爲弓，矢人而恥爲矢也。」

此段雖以仁、智、義並重，然而最重的在乎仁。因爲仁就是做人，做人而不仁，也就是不智。因此兩禮也沒有，義也沒有了。人役是受人使用的人，納稅數才，假使不仁不智，操縱無義，那只好受人使用而做奴才了。倘若做了奴才而自己覺得是羞恥的，劍之（由）這弓矢的人，以爲這弓造矢的職業是可恥的。

「如恥之，莫如爲仁。仁者如射，射者正己而後發，發而不中，不怨勝己者，反求諸己而已矣。」

人既以人役爲可恥，不如去求做一個仁人。故曰：「如恥之，莫如爲仁」也。「仁者如射」云云者，是將射箭的道理比方仁德的求。射箭的人，必先立正身軀，然後把箭射出去。箭箭偶然不中，不應怨惱別人的技術高過於自己，只可回轉身來推求自己的所以不中，再用功夫去練習。意思是爲仁也是如此。我自己已經揮霍所費的事合乎仁了，假使仍舊有不仁的事，只要回轉身來再將仁德

求，那就好了！

此節分四段，反覆說明爲仁的重要。第一段說失人，失人，雖是臣，臣，仍是一種技術，總一國將人之生，一國將人之死，可見要爲仁人，都要由於自得。第二段引孔子所說往來要擁有人仁人的地方，做人豈可以不仁？第三段說不爲仁人，那都出於自己的不願。第四段說，只要自己情願爲仁，決沒有做不到的。

(問) 失人，與人，與事，有何分別？

(自答) 我助爲人役否？

孟子曰：「仁則榮，不仁則辱。今惡辱而居不仁，是猶惡溼而居下也。如惡之，莫如貴德而尊士，賢者在位，能者在職，國家閒暇，及是時，明其政刑，雖大國必畏之矣。」惡音汗。

此節是孟子論國君施行仁政的效果。「仁則榮」者，國君以仁政待人，人都感服他，自然德所榮了。「不仁則辱」者，國君暴虐百姓，百姓都感懼他，一遇禍患，百姓不肯相救，必逐其敗名，自然其辱了。「今惡辱而居不仁，是猶惡溼而居下也」者，是說「現今做國君的，也知道惡惡恥辱，認爲是不好的，但仍甘心住在（居）不仁的地位，好像是惡溼地方潮濕，卻特地住在低下的地方，那怎麼會乾燥呢？」「如惡之」云云者，是說如果厭惡恥辱，其如舉動道德，尊貴具有道德的人士，使賢德的人，在位做官，才能的人，有職務。當今國家沒有事故，（閒暇）趁這時，把政治刑罰，都加以整治（明）這樣，雖是一個大國，也必定怕他了。」

「詩云：『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綯繆牖戶。』今此下民，或敢侮予。」孔子曰：「爲此詩者，其知道乎能治其國家，誰敢侮之？」迨音待，讀如尺。綯音綯，音謀。繆音西。

此段又引詩經，顯明詩經，用以證明上文「國家閒暇，及是時，明其政刑」的意思。開首三句，是詩人對託鳥的口氣，勸戒國君。

及也。說取也。桑土，桑樹的皮和泥土。曰，是固結不解的意思。用以形容修德的宏博。屬，屬也。戶，戶也。是說「現今正及時，應有到院雨，取了桑樹的皮和泥土，把瓦竄透氣的窗洞，嵌出的門戶，先來修補修理。」下接以「今此下民，或敢侮予。」是詩人再代在位的君主說，意思是：這隻鳥，而且知道在未降雨前先把牠的窠修好，人君看了鳥的德，在沒有禍患時，也須先把國家治好。這門，在我國中的這些老百姓，也許沒有人敢來欺侮我了。孔子說：「作這首詩的人，真可以算得知道仁了。做人君的能修治他的國家，這個人敢欺侮他呢？」

「今國家閒暇，及是時般樂怠敖，是自求禍也。禍福無不自已求之者。」詩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太甲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此之謂也。」

般，此處讀聲，樂音，音待，敖，即傲，聲宜切，聲如案。

此段仍是孟子的議論。般，禮教註曰：「大也。」章，懶惰也。敖，驕傲也。上文說國家閒暇之時，應先修治其政刑。此段說現今的國家在閒暇時候，國君只知道大大的取樂，政刑的修治，既非常懶惰，又常把驕傲的態度待人，這是自己去求取禍害了。一個人的禍害或幸福，沒有不是自己求得的。孟子又引詩經大雅文王篇的句子，用以說明應自求的道理。「永言配命」者，古時天子，都承受天之命而即位的，永久也。配，合也。是說長久受上天的命，而能合乎天理，這就是自己求取多量的幸福。太甲，是商朝的一位賢君。駿，即歸。太甲說：「上天把禍害加在你身上，還可以避免的。（禍可違）自己作了罪孽，是再不可活的了。」孟子引了詩句和太甲的話，再補足一句，這那就是這句話了。故曰：「此之謂也。」

（問）何謂天作孽與自作孽？

（研究）此節是說國家處於平無事時，應先修明政治，後來有了敵國外患，亦所不懼，若在無事時，只知行樂，這便是「一國外患，不免要受莫大的恥辱。」

第六章 惡暴

孟子曰：「不仁者，可與言哉！安其危而利其菑，樂其所以亡者。不仁者而可與言，則何亡國數家之有？」
孺子歌曰：「滄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纓。滄浪之水濁兮，可以濯我足。」
孔子曰：「小子聽之！清斯濯纓，濁斯濯足矣，自取之也。」
夫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家必自毀，而後人毀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
太甲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此之謂也。
音英，音英。

詩如樂。

此節言不仁的人是自取滅亡也。不仁的人，是達到危險處而以為安的，達到災禍處而以為有利的，明明自取滅亡而尚且荒淫無道，只顧快樂的，所以孺子歌道：「不仁的人，也可和他講話囉！他是處於危險，利於災禍，樂於滅亡的，假使那些不仁的人，尚可和他講話，而有所感悔，那裏會有亡國數家的禍害呢？」

「小子，小孩也。滄浪，是一處地方的水名，纏上結的絲帶。孟子說了不仁者的不知禍害而反以為快樂，又說明世間所害，都是自己招來的，所以接著說：『當時有個小孩在那裏唱着歌道：『滄浪的水清了，可以洗洗我帽上的絲帶。滄浪的水濁了，可以洗洗我的腳。』』孔子聽了這歌，就對那些弟子道：『你們童輩後生小子聽聽，水清的時候，可以洗洗帽上的纓，水濁了，只能洗腳，那都是自己弄到手的禍害！』」意思是：水只要自己能清，就被人看重而洗頭上的帽纓；自己濁了，就被人看輕，只能供人洗腳了。

「孔子引了孺子的歌和孔子所贊的感歎，又自己加以按語道：『所以一個人，必定自己先有了可被人欺侮的地方，然後入於幾致於此。』」
「一個家庭，必定自己先有了可滅亡的罪孽，然後人家紛紛來把他毀滅。」
「一個國家，必定自己先有了可被人攻伐的形勢，然後人家紛紛來把他攻伐。」

後他同的人他敢來攻伐他。從前商朝的王叫太甲的，他曾說過：「天降的災害，人還可以避免，（遠）人若自己造了罪孽，那是不可以了。」這句話就談的是這種事啊。

（問）何謂斯羅惡，濁斯濯足？

（研究）不仁的人，不足與言，皆因他始終不能覺悟，故必災禍發生而不可救藥也。

孟子曰：「愛人不親，反其仁；治人不治，反其智；禮人不答，反其敬。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己，其身正而天下歸之。」詩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

此節係講述實人當先究己的道理。「愛人不親，反其仁」者，是我愛人而人不親我，我只要回轉來考察自己，是不是以仁待人，我常常用仁心待人，人決沒有不和我相親的，故曰：「反其仁。」「治人不治」者，是我去治人而人不愛我的，就當回轉來考察自己，是不是我的智力尚不足以治人，故曰：「反其智。」「禮人不答」者，是我用禮貌待人，而人不來答我，也當回轉來考察自己，是不是人尚有不恭敬之處，故曰：「反其敬。」再總結一句說：「凡一切行爲，有不能如願的（行有不得）都只要回轉來向自己身上找求，倘有甚麼欠缺的地方，一個人，只要自己的本身先糾正了，天下的人自然都來歸向的。所以詩經大雅文王篇裏說：「人無常福，惟求與之，天降其福，將求與之，求與之，天降其福，惟求與之。」

（問）何謂反求諸己？

（自省）我能反求諸己嗎？

鄭與魯聞，穆公問曰：「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而民莫之死也，誅之則不可，勝誅不誅則疾，願其長上之死不救，如之何則可也？」鄭，音周。同，火風切。

那國替國，都是當時的小國。國是戰國的呼聲。穆公是那國的國君。鄒穆公問孟子道：「自從周魯國開化，我的官吏（有司）已死了三十人，百姓卻沒有一個肯出力而死的。這種百姓，殺他也殺不了，道許多，不說他們斷絕是官，好像仇讎，惡狠狠的看著，任死敵人殺，豈不去救，這種情形，怎麼儘可以呢？」故正文云云。

孟子對曰：「凶年饑歲，君之民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者幾千人矣。而君之倉廩實，府庫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殘，下也會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夫民今而後得反之也，君無尤焉。君行仁政，斯民親其上，死其長矣。」

備同飢寒者遠來有沒天音狀。

鄒穆公因戰爭失敗，官吏死而百姓不肯從，不明白這原因，特地請問孟子。孟子將百姓不肯從死的原因，向穆公述說。溝水溝也，是山開低下的地方。倉廩，即穀倉。府庫，即錢庫。爾，對人之稱。猶說你。孟子對鄒穆公道：「進了水旱各災，饑饉荒的年紀，你那些百姓，老的弱的，餓餓餓死在水溝山壑之中，餓的壯的，離散到四方去謀食，有好幾千人了。這時候，你的穀倉裏仍是滿積着米穀，府庫裏仍是滿積着金錢，這些官吏，莫不把百姓困苦情形來告你，眼看著百姓餓死，這是在上位的，對於百姓的生命太輕視了（上慢）這道殺害許多百姓。（殘下）曾子曾說過：『賢成也，不問於民，無謂也。』你新做出來的，結果也要加到自己身上的啊。」意思就是你怎樣對待人家，人家也怎樣來對待你，所以這些百姓把官吏待他們的方法，回過來也對待那些官吏。你不必去惡恨百姓，只要推行仁政，這些百姓，自會親愛在上的官吏，達到戰爭，必然肯拚着死，救取那些官吏了。」知正文云云。

（問）有司死三十人，百姓不肯出死力相救，是何原因？

（研究）國庫內充滿錢穀，忍心把百姓餓死，實與殺害百姓無異。

孟子曰：「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三里之城，七里之郭，環而攻之而不勝，夫環而攻之，

必有得天時者矣，然而不勝者，是天時不如地利也。城非不高也，池非不深也，兵革非不堅利也，米粟非不多也，委而去之，是地利不如人和也。

此節言好戰爭之詞，與施行平政之詞，精異不同。天時者，古時預備戰爭，都先用占卜方法，選定一出兵的吉日。地利，是駐兵的地方，必須險阻或有堅固的城池。人和，是人民與國君上下一心也。郭外城曰池，即城外的護城河。委，放棄也。此節是孟子說戰爭之中，軍糧乏時，究竟不及地利；軍講地利，究竟又不及人和。古代他國時，把他那周圍三里的城，周圍七里的郭，四面包圍着（圍）攻，結果竟不能得勝。當他進攻的時候，必然採取吉日，以得等到天時。然而仍不勝，那就可見自己選的吉日，究竟不及人家的城池堅固，至於被人攻伐的國家，城牆不能算不高，城河不能算不深，所用的兵鋒鎗甲，並非不堅利，所積的米穀，不能算不多，結果竟不能守禦，仍舊把這地方放棄，那就可見自己所有堅固的城和極深的池，究竟不及人家的上下一心。

「故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親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順之。以天下之所順，攻親戚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戰，戰必勝矣。」畔，通叛。

此段係申述上文人和的可貴。「故曰」者，即根據上文申明其所以然的道理。「域民」者，國內的百姓也。「不以封疆之界」者，不以所封的疆土為界限也。是說凡是國家，所得百姓，並不根據封疆界限以內的。「固國不以山谿之險」者，是說憑堅固國家，不依有高山深谿的險地。「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者，是說要威震天下，也不必專靠兵甲的銳利。這三句的意見，就是只要人和，所封的疆土雖小，國內雖無山谿之險，和兵革之利，那都不成問題的。「得道」者云云，指承上文而說明其緣故。意思是能得人相之道的，自有多數人來助他，失了人和之道的，助他的人就少（寡）了。助他的人少到極點，恐怕連他自己都親戚，也要背叛他了。助能的人多

到極點，那是天下的人，都來顧念他了。以天下大火燬敵國的權者，去奪得權，威都歸他，國家所畏，畏仁德的君子，只有名譽爭傾，戰爭起來是必然勝利。

（譯） 何謂天時地利人和？

（研究）失人和者如桀紂，得人和者如湯武。

孟子曰：「桀紂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其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與之聚之，所惡勿施爾也。民之歸仁也，猶水之就下，獸之走圯也。故爲淵陂魚者，獮也；爲叢陂爵者，鷦也；爲湯武，陂民者，桀與紂也。」

齊陂，河陂類，他心切，百通音，音事。

陂，廣闊的場所，獸類所喜奔的。陂，即驅逐之驅，水陂，水獸名，喜食魚類，陂，即陂林，鷦，即鷦，鷦鳥，喜食雀。孟子道：「沒家威針的亡失天下，因爲失失了人民，怎麼叫失了人民，就是失了人民的心。所以要得天下是有道理的，只要得了人民，那就得了天下了。要得人民，也是有道理的，只要得了人民的心，那就得了人民了。要得人民的心，也是有道理的，只要把人民所需要的東西，都私了他，給他積聚起來。人民所厭惡的事，不要加到他們身上就好了。民心歸向於行仁政的君主，好像水勢的向下流去，獸類在廣場上奔跑一樣。所以代齊深水（淵）出力，把魚都驅逐到深水中去的，那是水陂，代替齊林出力，把鳥雀都驅逐到叢林裏去，那是鷦，代替湯武出力，把人民都驅逐到湯武那邊去的，那就是陂桀和紂。」

「今天下之君有好仁者，則諸侯皆爲之陂矣，雖欲無王，不可得已。今之欲正者，猶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也。苟爲不畜，終身不得。苟不志於仁，終身憂辱，以陷於死亡。」詩云：「其何能淑，載」

齊及瀕。此之謂也。好，去聲。王，去聲。

上文說湯武殺桀的最後原因以此段接下去說：「嗚呼！今天下的君主，倘有喜歡行仁政的，那些諸侯把自己的人民都歸迷到行仁政的這個圈內去了。到了那時，你自己雖想不王天下，也是不可想了。」「今之欲王者，假七年之病，求三年之生也。」又是治病的一種藥，把他醫好，過了三年之久，然後可用火熾着治病。現今希圖王天下的君主，好像已經生了七年的病，而燒去三年的艾，那當然不能立刻求到的。苟不及早醫治，（膏）必至於終身不可求到。意思是：雖然生了七年的病，還可以與醫士商安，只留將來醫用把病治愈。故曰：「苟傷不畜，終身不得。」也。比之於現今的諸侯，苟不一心一意的施行仁政（志於仁），終身將要終身受辱，甚至臨落在身死國亡的境上，故曰：「可不志於仁，終身受辱，以陷於死亡」也。詩經大雅桑扈中說：「他這樣子那裏能望他行善（淑）呢？只有大家都溺死在水裏了！」（統齊及瀕）「此之謂也。」是孟子引了詩經中兩句，再加以說明：「那就是講的這種事啊！」

（問） 何謂得其心？

（研究） 此節係說明雖對小國守，只要人民歸心，未嘗不可以王天下。總之在乎人君能力行仁政。

孟子曰：「有布縷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君子用其一，緩其二。用其二而民有殍，用其三而父子離。」

征，就是收稅。古時向人民收稅，有上述三種。布縷者，所織的布，與所紡的絲縷也。粟米者，人民的糧食也。力役者，國家有什麼工程，總要把人民招來，叫他們出氣力做工也。君子治國，只用一項而緩用其他的二項。如三項之中，用了二項，則人民就要成爲殍。若三項一齊用起來，則必至人民父子離散，不能安居，而亂事起了。

（問） 何謂用其一，緩其二？

（研究） 國守以人民爲主，然要辦理政治，不得不征取人民之財賦氣力，以爲國家之用。但取之過厚，則人民不能勝任，身處

者切不可橫征暴斂，害人而自害。

孟子曰：「古之爲關也，將以禦暴。今之爲關也，將以爲暴。」

關者，關卡城門之類。古時候人的造關，是用以抵禦盜賊或抵抗鄰國的兵來侵伐的，所以稱爲「禦暴」。今時人的造關，只知道徵收捐款，阻礙行旅，暴虐人民，所以稱爲「爲暴」。

（問）何謂禦暴爲暴？

（研究）左傳言：「作法於涼，其弊猶食。」辯國者，本爲利民，後乃病民，政治無不知此也。

戴盈之曰：「什一，去關市之征，今茲未能，請輕之，以待來年，然後已。何如？」孟子曰：「今有人日攘其鄰之雞者，或告之曰：『是非君子之道。』曰：『請損之，月攘一雞，以待來年，然後已。』如其非義，斯速已矣，何待來年？」攘，日撈切。

戴盈之，宋國的大夫。來年，即明年。攘，除也。雞，澆之常語。孟子說過，田賦可收十分之一，關和市都不要再征收捐稅，因問道：「收十分之一的田賦，除掉關市的捐稅，現在的時候，還不能做到。擬請把賦稅的征額，先減輕一點，等到明年，然後再停止關市的捐稅，你以爲怎樣？」孟子答道：「現在有一個人，每日要偷取鄰家的雞，倘或有人告訴他：『這不是君子所行的道理。』那偷雞的說：『請少偷些。從今每月偷他一雞，等到明年，然後停止不偷。』像這樣的平情，既然曉得是不應該的，（知其非義）快些停止就罷了，何必再要等到明年呢？」故正文云云。

（問）何謂月攘一雞？

（研究）人既知所行爲不義，當立即改革，不能以爲少做一點，就可以過去了。

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失天下也以不仁。國之所以廢與存亡者亦然。天子不仁不保四海，諸侯不仁，不保社稷，卿大夫不仁，不保宗廟，士庶人不仁，不保四體。今惡死亡而樂不仁，是猶惡醉而強酒。」惡音汗，樂音洛，強上聲。

四海，猶說四以內，即指天子所有的天下。社稷者，禮儀所祭的土神穀神，指治下所有的國土。不保者，即國破滅亡，而不能保守也。宗廟，是神火大的家祠。此節係根據前一節得解，不仁的害處。孟子說：「三代（夏商周）所以能得天下，就是行了仁政。三代所以失天下，就是行了不仁的政。又如諸侯各國，所以弄到衰廢或者興盛，保存或者滅亡，也都是這個道理。大概天子而不仁，必不能保住他的四海；諸侯而不仁，必不能保住他的社稷；卿大夫而不仁，必不能保住他的宗廟；士人與百姓而不仁，必然犯法受刑，而不能保住他的身體的四肢。現今的人，心裏雖厭惡身死國亡，但對於不仁的事卻樂於做也。這箇之心，中便惡酒，還是惡強飲酒的。」

（問）何謂惡醉而強酒？

（研究）此節之意，即世俗所謂明知故犯也。明知盜賊，明知為法律所不許，而終甘心作盜賊，此即惡死而樂不仁也。

孟子曰：「規矩，方員之至也。聖人，人倫之至也。欲為君，盡君道；欲為臣，盡臣道；二者，皆法堯舜而已矣。不以舜之所以事堯事君，不敬其君者也。不以堯之所以治民治民，賊其民者也。孔子曰：『道二，仁與不仁而已矣。』暴其民甚，則身弑國亡，不甚，則身危國削。名之曰幽厲，雖孝子慈孫，百世不能改也。詩云：『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此之謂也。」

此節是孟子講述做聖人之道也。「道也」者，是到了極點的意思。幽厲，是殘暴君主死後的號稱。孟子道：「要效法方面的東西，只

要規矩等器，規矩是方形圖形的極點了。要講究做人的倫常，只要效法聖人，聖人是人倫的極點了。所以要做事的，應該效法君的道理；要做臣的，應該效法臣的道理；做君做臣兩種道理，無非都是學得舜的方法罷了。假使不用舜事禪的道理，去事當時的君，這就是不效他的君了；不用堯治百姓的道理，去治當時的百姓，這就是效害他的百姓了。所以孔子也說：「道理只有兩條路，一條是效舜，一條是不仁的路罷了。」做人君的，暴虐他的百姓太過分，一定弄到身被人弑，國被人滅。暴虐而沒有過分，也不免弄到自身危險，國土被人割削。這種君主，身死之後，尚且受到「一醜」或「一厲」兩種惡報。這種惡報加在身上，雖然有孝順的子孫，傳到百世以下，都不能給他改換的。《禮記·大傳》中說：「殷朝討王，固然用暴君亡國的事警戒自己，而且年代不久遠，就在夏朝桀王的一代。」這正是說後來的人君，也應把這些暴君作為警戒的。」故曰：「此之謂也。」

(同) 何謂殷鑒不遠？

(研究) 此語與上節同一意思，因上節意有未盡，故再以規矩方圓一語，以明做人君者不可不效法堯舜也。

沈同以其私問曰：「燕可伐與？」孟子曰：「可。子噲不得與人燕，子之不得受燕於子噲。有仕於此，而子悅之，不告於王，而私與之，吾子之祿爵，夫士也，亦無王命而私受之於子，則可乎？何以異於是？」伐與之與，作數，餘如字。噲，音快。

沈同，齊國的官員。他以私人的交情問孟子道：「燕國可伐嗎？」孟子答道：「可伐的。」燕國為甚麼可伐？因為當時燕國的國君名子噲，他聽了傅幹的勸，把自已的君位讓與子之。子之也就接受而成了燕王。所以孟子又解釋燕國可伐的緣故道：「子噲不得與人燕，子之不得受燕於子噲。」意思是子噲把君位讓給子之，子之接受子噲的君位，都不合道理。因再作一個比喻道：「假使有人在這裏做官，你喜歡他，不去告知國君，私下把自己的俸錢爵位，都贈送與他。他也沒有王命，竟私下受了你所給的俸錢與爵位，難道可以的嗎？燕王的私自傳授王位，難道個有甚麼兩樣呢？」

齊人伐燕，或問曰：「勸齊伐燕，有諸？」曰：「未也。」沈同問：「燕可伐與？」吾應之曰：「可。」彼然而伐之也。彼如曰：「孰可以伐之？」則將應之曰：「爲天吏，則可以伐之。」今有殺人者，或問之曰：「一人可殺與？」則將應之曰：「可。」彼如曰：「孰可以殺之？」則將應之曰：「爲士師，則可以殺之。」今以燕伐燕，何爲勸之哉？」與，即作歟。

天吏者，是王者即位，承受天命，彷彿是上天所派的官吏。士師，是審理訟獄的官，能判定人罪而將人殺戮的。燕伐燕者，是說燕國固然無道，齊國也是無道，同一無道，那就等於燕國攻伐燕國了。齊人因燕國自子之即位後，人心不服，遂出兵去伐燕。「或問」者，是有個人來問也。有個人問孟子道：「你勸齊國去伐燕國，有這件事嗎？」孟子答道：「沒有這件事的。不過沈同問我：『燕可伐與？』我答他道：『可以的。』他們聽見這話以爲很妥，就去伐燕了。假使沈同再問我：『要甚麼人，可以伐燕呢？』那我就回答他：『要受有天命的天吏，纔可以伐他。』譬如現在有件殺人的事，有人問道：『一人可殺嗎？』我當然要答應他：『可以的。』他如果再問：『要甚麼人，纔可以殺他呢？』那我就答應他：『要做了判罪的上師官，纔可以殺人。』現在齊的伐燕，彼此都是無道，相等於以燕伐燕，我爲甚麼要勸他伐燕呢？」

（問）「齊人爲甚麼伐燕？」

（答）「以無道伐無道，必無好結果。後來燕用樂毅攻齊，齊幾至亡國，孟子的言驗矣！」

孟子告齊宣王曰：「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讎。」王曰：「禮爲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爲服矣？」曰：「諫行，

言聽，膏澤下於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如此，則爲之服矣。今也爲臣，諫則不行，言則不聽，膏澤不下於民，有故而去，則君搏執之，又極之於其所往；去之日，遂收其田里。此之謂寇讎。寇讎，何服之有？」搏音卜。

此節言君臣的待遇。孟子告齊宣王道：「人君看得臣下如自己的手足，知道他們播種的事情，則臣下看得君上，也如自己的腹心一樣，竭力保護他，使他沒有憂患。人君看得臣下如狗馬，只知使喚騎坐，不管他苦不苦，則臣下看得君上，也一些不關切，當他不過是國裏的一個人罷了。人君看得臣下如一塊泥土，一把芥菜一樣，則臣下看得君上，也如強盜（寇）賊人一樣了。」此言大易，還有知識，求上芥，連知識都沒有，土則要踏便踏，芥則要吃就吃，臣下處此地位，自然心懷怨恨，不但忍君之危殆，還要當他是寇讎，用力撲殺他了。

齊王聽了此話，心中還是氣憤，然又不敢得即於孟子，故把「禮爲舊君有服」的話，來暗駁孟子。齊此人現在，雖然已經不爲此君之臣，但以前曾經事過此君，現在此君死了，在古人所定的禮經上面，還要給他穿素服。可見臣對君的關係是很深切的，不能輕易解除的。當然更不能隨便反對了。「何如斯可爲服矣？」齊王引了禮經上的話，又問甚麼樣子，纔可以給以前的君主穿素服。孟子又對道：「以前他事此君的時候，他讓君，君照他的禮而行事。他有言辭，又聽從他的言語。（讓行君聽）因此君的恩澤可以下及於百姓，但他卻爲了有弊事情，要到別國去。那時候爲君的，還要派了人，引導他走出己國的疆界。」又先於其所往」者，又對於他所往的國裏，爲他介紹，請那國的君主，收用他。「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者，等這個臣子去了三年，還不回來，然後把他所有的田地住宅，收爲國家的產業。這樣叫做三次有禮。那末，那爲臣的，等到舊君死了，要給舊君穿素服了。

上面是說明爲舊君有服的道理，下面又說明現在的臣下，所以不必爲舊君有服的道理。搏執之者，將他的親族捉起來虐待。「搏」之於其所往」者，言對臣所往之國，極力設法這個人不好。孟子又繼續道：「現今爲臣下的，他諫，君不肯行，他言，君不肯聽，君的恩澤

因此也不能下落到百姓身上去。一朝他有事到別國去，那君上就要將他的親戚捉住了殺掉，還要極力向他所往的國說他的國不好。他去的日子，就沒收他的田地和住宅。這個就是強盜和殺人；既然是強盜和殺人，那裏有再爲他穿素服的道理呢？

（問）可謂如土芥如寇讎？

（解答）此節極言君臣侍遇的平等。可見孟子時的專制君主還不十分暴虐。儒家尙持正當的言說，不致爲之信乃偶爲

「君臣之義，無所逃於天地之間。」及「君使臣死，臣不得死」之理論，於是專制君主之暴行，遂比成須避惡區

害了。朋友親戚了。孟子以能，竟不許孔廟中祭祀孟子，可笑亦復可恨。難怪黃黎洲明夷待訪錄，要痛斥小人的無恥而辭職了。

齊人伐燕，勝之。宣王問曰：「或謂寡人勿取，或謂寡人取之。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五旬而舉之，人力不至於此。不取，必有天殃。取之何如？」（梁音央）

戰國時的各大國，都僭稱爲王，都有兵車萬乘，故稱「萬乘之國」。齊國在今山東省，燕國在今北平，那時候燕國有內亂，齊國去伐他，竟打了勝仗。殘，即殘害，旬，十日也。齊國伐燕得勝，宣王問孟子說：「有人叫寡人，不要把燕國的土油取來，也有人叫寡人，可把燕國的土油取來。齊國是個萬乘的國家，燕也是個萬乘的國家，用萬乘國家的力量，去伐一個萬乘的國家，本來是勢力平均的，現在只有五十日工夫就把他攻破（舉）了，這裏面一定是上天幫助，人的力量，決不能這樣的容易。倘若不取他的土地，恐怕違反天意，必將有禍殃降下來。所以我的意思，想把他的土地取來，你以爲怎樣？」如正文云。

孟子對曰：「取之而燕民悅，則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取之而燕民不悅，則勿取，古之人有行之者，文王是也。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箝食盡漿，以迎王師，豈有他哉？避水火也。」

如水益深，如火益熱，亦運而已矣。」

一軍，齊邦。

宣王要取燕國的土地，問孟子可取不可取。孟子對道：「取了他的土地，就使燕國百姓表示樂意，那就取了他。古時候的人，已經有做過這種事的，像周武王伐紂，把殷國滅掉，而取了他的土地就是。故曰：『取之而燕民悅，則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假使取了他的土地，燕國百姓並不表示樂意，那就不取他。』古時候的人，也有做過這種事的，像周文王時，天下百姓的歸附，已有三分之二，他不敢取殷國的土地，就是。故曰：『取之而燕民不悅，』至『文王是也。』現在齊國伐燕國，以一萬乘兵車的國家，去伐一萬乘兵車的國家，燕國的百姓，用竹器（簞）煮着飯食，瓦甌盛着酒漿，來迎接你王的軍隊，（師）他們難道有別的心思嗎？不過像避水避火燒的災難罷了。故曰：『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單食盡，以理王師，豈有他哉？避水火也。』你王如得了他的土地，而不行王道仁政，那麼，他的百姓，仍舊受着水避火燒的苦，而且經過燕王的苦，再吃齊王的苦，好像溺在水裏，更其深陷了。被火燒着，更其熱了，亦不過轉運（運的意思同轉）他國再來攻伐，挽救他們的性命罷了。故曰：『如水益深，如火益熱，亦運而已矣。』」

（問）武王於殷何以取之？文王何以勿取？

（研究）五旬而空燕國，因燕的百姓對於燕王，已有了叛心，不肯再替燕王出力。齊若不行仁政，百姓仍不歸心，土地終不能得齊所有也。

齊人伐燕，取之。諸侯將謀救燕。宣王曰：「諸侯多謀伐寡人者，何以待之？」孟子對曰：「臣聞七十里為政於天下者，陽是也。未聞以千里畏人者也。」

齊人伐燕得勝後，竟把該國的土地取來。別國諸侯，因妬忌齊國，大家謀計，想去找燕伐齊，故宣王對孟子說：用甚麼方法，去對待齊國諸侯的兵。孟子對曰：「臣聞七十里為政於天下者，陽是也。未聞以千里畏人者也。」者是說：周朝的湯王，最先只有七十里的地方，後來他的仁政行於天下，就代替夏朝做了天子，現今齊國地方，有千里之大，卻怕諸侯來攻伐，那是從來沒有聽見過的。

『書曰：「陽一征，自葛始，天下信之。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爲後我？民望之，若大旱之望雲霓也。歸市者不止，耕者不變，誅其君而弔其民，若時雨降，民大悅。書曰：「徯我后，后來其蘇！」』」

蘇，音泥。後音以。

孟子又引尚書仲虺之誥的句子，說明湯以七十里爲政於天下的事實。這是當時的一個國家。湯王初次出兵，先伐葛國，攻而有之。湯征自葛始也。湯征葛的時候，天下的人都相信湯是個仁君，故曰：「天下信之。」當湯王帶了兵向東出征的時候，西方的人，發生怨望。向南出征的時候，北方的人，也發生怨望。都說道：「爲甚麼先朝別處去征伐，後來征伐我們呢？」故曰：「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爲後我？」也。這時候天下人民，盼望湯王帶兵去征伐，像大旱時希望天空起雲，早降降雨，不現現出虹霓，變成晴天。及至湯的兵到了，在市場上做交易的人，也不停止他的買賣，在田間耕種的人，也並無甚麼變動。潮把他們的國裏的暴君誅殺了。又去撫慰百姓。（弔其民）好很久早時候，降下時雨一樣，百姓無不大悅。故曰：「民望之，若大旱之望雲霓也。歸市者不止，耕者不變，誅其君而弔其民，若時雨降，民大悅。」也。孟子又引尚書仲虺之誥的兩句道：「徯我后，后來其蘇！」後，等待的意思。后，作人君講。蘇者，已死而醒轉的意思，尚書裏又說：等待這個仁德的君，這個仁德的君到了，我們就像死而復生了。

「今燕虐其民，王往而征之，民以爲將拯己於水火之中也，箚食壺漿，以迎王師。若殺其父兄，係累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如之何其可也！天下固畏齊之彊也，今又倍地而不行仁政，是動天下之兵也。」拯，止音切。

上段說天下的百姓，只望湯的兵早些來到，因爲湯是去救百姓的。現在燕國的國君，因虐待他的百姓，你王帶了兵去征伐他，那麼

百姓，本來領到衣裘，糧食，你中的兵到了，都以為要把他們殺滅，所以他們才來迎你王的軍。現在若把他們的父兄都殺死，（若殺其父兄）把他們的子孫都斷絕了，（誅其子弟）又毀壞他們的宗廟，（毀其宗廟）奪取他們的武器，（奪其武器）照這樣子，甚麼可以呢？天下的諸君，本來已經怕齊國，現在兵奪齊國，土地又加了一倍，再不施行仁政，那麼，天下的諸侯，必定要共同起兵來攻打齊國的。故正文云云。

王速出令反其旆，止其重器，謀於燕衆，置君而後去之，則猶可及止也。」旆音肥，倪音泥。

終同楚老人也，說這兒小兒也。孟子又告其宣王，你王速遣賈出命令把齊來的老人小兒放他回去，停止奪取他們的武器，把那無禮的大衆都殺，謀於燕衆，帶他們另外設立一個君主，然後使師而去。那麼，天下諸侯，還可停止兵隊不來攻打你的齊國。故曰：「王君而後去之，則猶可及止也。」

按齊宣王乘燕國內亂，遣兵攻燕因之不善，但是不聽孟子的勸，後來燕國軍變，使樂毅攻齊，齊國也漸漸滅亡，不得已用反間之計，使燕王疑心樂毅，樂毅奔趙，齊國大將可謂方將喪失地收復。此段為戰國時一大事，和孟子當時的話，很有關係，所以附帶於此。

（問）齊攻燕，何以能如此勝也？

（研究）齊併燕即土地加於外，亦激動各國諸侯而宣王又不善處置所以得而復失幾幾於亡國。

第七章 仁政（上）

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運之掌上。」

此章節孟子說明政治原理亦即孟子的政治哲學也社會與政治皆千端萬緒其本原則無不發生於人心先王始仁政王實

裡有甚麼新奇之說，不過能體察人人的心理而已。不忍者，不忍見他人之吃苦受難，而思有以拯救之也。孟子舉孔子，舉得力的，是一個「仁」字。此段說：「凡是人都有不忍人之心。過去的人君，有了這個不忍人之心，那纔有不忍人的政治。用這個不忍人之心，施行不忍人的政治，那麼，治理天下，好像運用在手掌上，非常容易的了。」故正文云云。

「所以謂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非所以內交於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譽於鄉黨朋友也，非惡其聲而然也。」乍，助語詞。孺，讀如如。怵，音對惕。脫力切。憫，

曹潛內，此作憫。聲，音隱，音汗。

此段說明人人皆有不忍人之心也。乍，剛纔也。孺子，即小孩子。怵惕，忽然受驚的樣子。憫，憐憫也。隱，猶言隱痛。內，今作納。內交，猶設想同他人結交。要譽，是以求取很好的聲名。惡其聲，是厭惡小兒哭喊的聲音。孟子又接下去說：「所以說人人都有不忍人之心者，例如現今的人，剛纔看見個小孩子，將要跌入井裏，都有非常驚恐，非常傷憫隱痛的心理，必定要去救他，這就是不忍人之心了。他去救取這個小孩子，並不是想因此而結交這個孩子的父母，也不是想因此而使一鄉一黨的人（除現今之坊里）或是朋友，都來稱贊自己的聲名，也不是厭惡這孩子入井時的哭聲而去救他的。」

「由是觀之，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惡，音汗。

欲取將入井的孩子，即是人人皆有的惻隱之心。人心是一樣的，遍及於別事也是一樣的。一個人做錯了事，身處怕羞，見別人做壞事，自會厭惡他，這就是「羞惡之心」。人無故給我東西，我必過辭不受，與人同在一處，都知道要謙讓，這就是「辭讓之心」。一件事物發生，知他不錯的，人都讚是；錯的，人都說非，這就是「是非之心」。孟子因憫惻隱之心，為人所固有，所以再推開去說，加

義，辭讓，是非之心，也是人所同有的。倘若一個人沒有這種心，那就不值算他是人了。如正文云：

「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猶其有四體也。有是四端而自謂不能者，自賊者也；謂其君不能者，賊其君者也。」

端，是一件事物的起頭。仁，是愛人無私的心，也就是「擇己及人」。所謂惻隱之心，是看見人家受苦遭難，心中覺得可憐而要去救他，這正是仁的起頭。故曰：「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義，是做事該做的，事人做了錯事，總覺得自己慚愧，見人做了錯事，就要厭惡他，這正是義的起頭。故曰：「羞惡之心，義之端也。」人交給我東西，我總要稱謝，與人同在一處，總要謙讓，這正是禮的起頭。故曰：「辭讓之心，禮之端也。」世間的事，甚麼是，甚麼不是的，人人能分別明白，這正是智的起頭。故曰：「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四體，就是四肢，人無四肢，不成爲人。人的有仁義禮智四端，親之身上有手足等四肢，都是不可缺少的。故曰：「人之有是四端也，猶其有四體也。」一個人本來有這四種善良的性質，倘若自己認爲沒有這四端而不能做仁義禮智的事，那是自己不當自己是人，損之自己，殺害（既殺害的意思。）自己也。故曰：「有是四端而自謂不能者，自賊者也。」倘若自己的國君不能做這四種善良的性質，那是誤害這個國君了。故曰：「謂其君不能者，賊其君者也。」這段比上文意思更進一步，論其文章，也是最好的一種作法。

「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說音解）

此是推原，先是講足火燒着則熱，泉流到則清。本章以不忍人之心，論不取人之政，上段說人都有這四種善良的德性，此段又說凡做君君的，在自己方面有這四種德性，知道把牠擴充充實起來，那就像火的剛燒着，泉的剛流到一樣，苟能擴充充實到極點，連四體的地方，足能保守得仁，假使不把牠擴充充實，這就是自己的父母，也不是以去奉養了，因為只知利己，那裏還顧得到父母，故曰：「苟

不充之，不足以充父母也。

（問） 不忍人之心，何以能保四海？

（研究） 凡事都有一個原則，只要起頭好，跟着做去，自然成了好事，而且備仁義禮智的四種起點水與火。

因疑不知從充，後來弄到深淵瀕瀕，這是最可痛恨的事情。孟子因論仁政，特地從根本上不忍人。

子的特點。

孟子曰：「離婁之明，公輸子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員，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以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今有仁心仁聞而民不被其澤，不可法於後世者，不曰先王之道也。故曰：『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詩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遼天子之法而過者，宋之有也。具今作圖。

圖說：是古時最有名的人。公輸子，是古時能造機器的一個巧匠。師曠，是古時最精音樂的一個樂師。規是圓形的器械，矩是方形的器械。六律，是以竹為笛，分六陰六陽，調韻五音高下的一種用器。孟子道：「有離婁的視力，公輸子的精巧，假使不用規矩等器械，就不能製成圓的方形的物件。有師曠的善聽聲音（聰），假使不用六律，就不能訂正五音。有舜的遠德，假使不推行仁政，就不能治理天下，使海內太平。」意思是說：一個人雖有萬大的志氣，但不用方法做事，仍舊是一無成就的。接下去說道：「現在雖然有仁心，又有仁禮的學問，而百姓沒有受到他的恩澤，又不可使後世效法的，就因為不推行先王之道的緣故。所以說『實有仁善的心，竟不實行，那還不夠做政事的。』」此段是說善政良法，須有誠心誠意方能實行，否則都成空話也。又引詩經大雅假樂篇中的詩句道：「不愆不忘，率由舊章。」愆，就是過失。章，就是法律制度。意思是為政之道，不

要有過失，不要遺忘了，須遵守着前代聖王的法度。能遵守前代聖王法度而還有過錯的，那是決不會有的。

「聖人既竭目力焉，繼之以規矩準繩，以爲方員平直，不可勝用也。既竭耳力焉，繼之以六律正五音，不可勝用也。既竭心思焉，繼之以不忍人之政，而仁覆天下矣。」覆，赴着切。

此段仍是申說上文。說的是：「聖人既竭目力，繼續下去，再用規矩和求平而準確的水器，求直繩準繩的繩子去度量些方的圓的，平的，直的物品，那就非常便利，用不勝用了。既竭聽耳力，繼續下去，再用六律去糾正五音，也是非常便利，用不勝用了。既竭盡心思，繼續下去，再用不忍人民困苦的政治，於是這個廣大的仁慈，像被一般蓋遍天下了。」

「故曰：『爲高必因丘陵，爲下必因川澤。』爲政不因先王之道，可謂智乎？」

此段是再引兩句成語，說明遵守先王之道的要緊。意思是：凡是要高的，必須依着山嶺堆積，那就容易高了；凡是要低下的，必須依着大川湖澤開掘，那就容易下了。行政治而不依先王之術，還可以稱他是有智識的嗎？

「是以惟仁者宜居高位，不仁而在高位，是播其惡於衆也。無道揆也，無法守也，朝不信道，工不信度，君子犯義，小人犯刑，國之所存者，幸也。故曰：『城郭不完，兵甲不多，非國之災也，田野不辟，貨財不聚，非國之害也。』上無禮，下無學，賊民興，喪無日矣。」揆，音跪，朝音潮，皆今作階，此處

釋詞放切。

此段係根據上文，說明在上者不能不行仁政。意思是：「所以只有仁心的人，應該坐在最高的地位。若是不仁的人，坐在最高的地位，那就把他的惡處都傳播到事業裏面去了。」道揆者，是依照義理度是一切事物。法守者，是依照法度保守自己的職業。「土無禮

幾口下無缺守也。」云云者，是說在上而國君既沒有依照禮度量一切事體，在下的官吏也沒有依照法度保守自己的職責，這樣在朝廷上的人，卻不信仰道德的好處，在下工作的也不信仰所歸國家的法度了。於是在上位的君子所做的事，容易抵觸（一）禮義，在下位的小人所做的事，很容易觸犯刑法，到此地步，而國家還能存在，那是偶然的幸運罷！故曰：「朝不信諂，云云。」所以說：威邪不堅固（不定），兵甲很缺少（不多），那不是國家的災殃，田野不開闢，實財不累積，也不是國家的損害。只有在上位的人，沒有禮法，在下位的人，沒有學問，那樣像破賊一般的人，民衆就要起來作亂，國家的喪失滅亡，不過朝暮之間，豈不到多少日子了！如正文云云。

「詩云：『天之方蹙，無然泄泄。』泄泄，猶沓沓也。事君無義，進退無禮，言則非先王之道者，猶沓沓也。故曰：『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之敬。吾君不能謂之賊。』」

「責，責難。進，進也。退，退也。」

讀者，跌倒的意思，此處作覆亡解。「天之方蹙」是說天意快要把這個國家覆亡，泄泄，是很隨便而懈怠的樣子。「無然泄泄」者，意思是說國家臨到覆亡的時候，不可以再隨便而懈怠了。應當急切的想些方法來挽救。這是詩經大雅板篇中的句子。「沓沓」是孟子時候流行的俗語，也是很隨便的意思，所以孟子把「沓沓」二字來解釋詩經裏的泄泄。故曰：「泄泄，猶沓沓也。」接下去又說：「做人臣的事，事國君，全沒有道義，進退又沒有禮儀，所講的話又不是前代聖主的道理，這個人，就是很隨便而懈怠，不急切於國事的挽救呢。」「故曰」者是別引一句本有的成語也。「責難於君謂之恭」者，人臣對於國君求全責備，這就叫做對於國君的恭敬。「陳善閉邪」者，能夠在國君前陳述善事，禁住（閉）他的邪念，這叫做對於國君的尊敬。「敬」二字，一是表露在外面的一是蘊蓄在心內的，所以可分兩處用。「吾君不能謂之賊」者，國君自己回頭君不能行善政，不把道理去告厥他，這叫做有素亂家的賊臣。

（四）何謂泄泄？

（研究）此節的大意是說要爲仁政，必須有方法去做。不去做，與沒有仁心一樣。而這方法，就是遵行前代聖王的方法。若國家將要危亡，而不急切的想挽救，那是坐老亡國無難。處之，爲人臣者，不將這種運理皆歸國君，就是不恭不敬，嚴密這個國家。

孟子曰：『舜生於諸馮，遷於負夏，卒於鳴條，東夷之人也。文王生於岐，居卒於畢，西伯之人也。地之相去也，千有餘里。世之相後也，千有餘歲。得志行乎中國，若合符節；先聖後聖，其揆一也。』馮，音彭。

諸馮、負夏、鳴條，皆地名。岐，岐山，周朝建國的地方。畢，也是地名。東夷、西夷，是東西二處未開化的地方。符節，是古時用竹解開文字，分爲兩半，雙方各執其一，要聯臂時可以併合的。『若合符節』者是比喻雙方相得，俱合俱行節一樣，度量之意。『其揆一也』者，實度兼他兩個人的道德，是一樣的。孟子道：『舜生在諸馮的地方，後來遷居於負夏，卒於鳴條，他是東方未開化地方的人。文王在岐山下的周國，死在畢節的地方，他是西方未開化地方的人。他兩人的地方，相去有一千餘里。世代的前後，相離有千多歲。他們在中國行起仁政來，竟像併合符節，完全相同的。所以先出來的聖人，和後出來的聖人，度量能而道同，是一樣的。』

（問）何謂若合符節？

（研究）此節是孟子勸告當時的諸侯，只要能行仁政，大家都可以被到齊與文王、仲丁、商朝當時的先後，對於國家的成立，個人的生死，都是沒有關係的。

子產聽鄭國之政，以其乘輿，濟人於溱洧。孟子曰：『惠而不知爲政，歲十一月徒杠成，十二月與梁成，民未病涉也。君子平其政，行辟人可也。焉得人人而濟之？故爲政者，每人而悅之，日亦

不足矣。」

淳，音錄。音公。打，音紙。同。同。音。

子產是春秋時鄭國的賢大夫。洧，洧，鄭國的兩條水名。樂與是重的車子。紅，闕也。視，走也。梁，也是橋。與，識。可行車子的橋也。子產聽治鄭國的政事，把他所坐的車子，在洧水洧水地方，渡來往的人。孟子說他只知道以小恩惠待百姓，不知道真正辦理政治的道理。故曰：「惠而不知為政。」真正會辦理政治的，於每年十一月，就要把行人的橋造成。十二月，把好頭車子的橋造成。如此，則百姓勿會苦到去涉水了。故曰：「民未刺涉也。」病，是苦患的意思。涉，就是從水中走過去。有了橋，不必涉水了。「君子平其政」者，言君子施行公平的政治。「行辟人可也」者，言使行路的人，都歸有一定的地方可走，那就就可以了。（例如現在的將政，車行路，人行路等，都歸有一定的地方，人在行走，自然不至於碰撞了。）將政只要如此就好。若把自己的車子，去渡人過水，怎麼來得及將所有的人，都渡過呢？故曰：「得得人人而渡之。」所以為政治者，要每個人都使他歡喜，雖然日去做這種事體，也仍舊是不夠的。故曰：「獨人而悅之，日亦不足矣。」

（問） 何謂惠而不知為政？

（研究） 本節的意思，是說施行仁政，並不是給百姓一些小恩惠就算了，必須對於政治，有整個的計劃，按步就班，切實做去，那末才可以使全國的人，得符好處。子產的惠愛百姓，可謂至矣，然非能使人人皆得其所，故孟子以為不知為政。

樂惠王曰：「寡人之於國也，盡心焉耳矣。河內凶，則移其民於河東，移其粟於河內，河東凶亦然。察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

此又梁惠王對孟子說也。寡人，古時君主自稱，富有謙虛的意思。河內河東，都是鄭國的地方。梁惠王自己說：我（寡人）於治理國政，也算盡心的了。故曰：「寡人之於國也，盡心焉耳矣。」河內的地方，過了凶災，我把河內的百姓，遷移到河東的地方去就食。還有老百姓的百姓，不能遷移的，我更加把糧食，運到河內去。後來河東地方，也過了凶荒，我也如此辦理。故曰：「河內凶，則移其民於河東，河東亦」

於河內河東以亦然也。武王這纔假他百姓，觀齊鄰國的船是政而都沒有假我（齊人）這樣用心思，故曰：「察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隨着王的意思，以爲我道這假他百姓，應該鄰國的百姓都到我這裏來了，假他們舉動不來，那國的百姓，豈不是減少，我國的百姓，豈不見增加，這是何說呢？故曰：「鄰國之民不加於寡人之民不多，何也？」

孟子對曰：「王好戰，請以戰喻。填然鼓之，兵刃既接，棄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後止，或五十步而後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則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喻音喻，讀音讀，見音讀。

「寡王自己說如此，盡心政事，孟子當不好怎樣駁他，因知他王——齊國爭，就勉戰軍來做比喻，故曰：「王好戰，請以戰喻。」喻者，取兩軍相比也。填然，鼓聲。『填然鼓之』，猶言蓬蓬擊響把鼓搥起來，刃刀叮的聲。戰時，的兵士，都奔動，於是地方的兵器，填然，開始打仗，故曰：『兵刃既接。』『棄甲曳兵而走』者，是說不敵，打他只得逃走，因敗，被捉了，力亦很，所以把甲棄掉，兵器也拖在手中。『或百步而後止』云云者，是有的逃了一百步而止，有的逃了五十步而止，文字雖是一樣的，而逃五十步的，卻敢笑百步的，只爲你何只要逃到一百步外呢？走五十步的，對於走百步的，如此敢笑，你上只爲你『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是王又說，走五十步的，不過沒有到一百步罷了！究竟是同樣的逃走。

曰：「王如知此，則無望民之多於鄰國也。」

此段係法疏中題較解得最好。「孟子曰：『王如知此，不足相笑，王之政，猶此也。』雖有以民之多，而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多，何異於五十步笑百步者乎？」意思是：各國國君，都有喜戰，百姓在這國裏是死，到鄰國也是死，所以都不肯到別的國裏去。你王雖有善政，和鄰國相比，不過他們是百步之逃，王是五十步之逃，有甚麼分別呢？既沒有分別，如何能不與鄰國的百姓減少，而自己的百姓增加呢？」

「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洿池，魚鼈不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穀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養生喪死無憾，王道之始也。」音升。數，此以通罟。音古。洿，音烏。罟，音古。倫，七地處懸覆知也。

梁惠王雖然數自己新得四百餘國之民既不減少，自己國內之民並不知多。孟子以為魯澤民存粟，不遺餘力的善政，如魯國比較，正如五十步的嘲笑百步，而誇曰「不也」。此言即根據上文，再告王要使百姓增多，須先能以補種善政。何如百姓幸甚福用，本樂於蠶桑供食用的，無空那時候的諸之，專備行式，把百姓趕去當兵，壞了農時，又把百姓拉充丁役，弄得百姓種田的時候，都沒有用了。用既種不成，收穫沒得吃了。不當農時，就是百姓在種田的時候，不要去殺他當兵或徭丁。如一互幹就吃不勝吃，飯曰：「食不可勝食也。」

「數罟不入洿池」者，數，密也。罟，網也。洿池，是地而低陷的深池，不用密網，到深池裏去捕魚，使小魚都得長大。故曰：「魚鼈不可勝食也。」

「斧斤以時入山林」者，山裏的草木，只在適當的時節去砍伐。在春天，正是草木生長的時候，切不可入山砍伐。秋冬時，草木已黃落，或已枯槁，然後採取不會長大的樹木，用斧砍下，如此，便保存了能生長的許多樹木。故曰：「材木不可勝用也。」全國的百姓，能夠到沒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那時候食物器具，再不會缺少，無論生長的，死亡的，都沒了。故曰：「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王天下的道理，是在得洞民心，使百姓食用充足，絕無怨恨。這是推行于邁的向步辦法。故曰：「王道之始也。」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頹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應讀如音聲，音詳，頹，音班。

衣，應讀去聲。帛，音白。戴，音也。音治。音此。

上段是說推行王道，所不可做的事體，此段是說禮儀做的事件，「五畝之宅，樹之以桑」者，譬如百姓有五畝地，造一所房屋，房外牆邊，教他們都種桑柘，養蠶繅絲，使人到了五十歲的年紀，都可以穿綢（巾）衣，故曰：「五十者，可以衣帛矣。」豚，是豬，是小孩。雞豚狗彘，是統治農家所養的牲畜等類，畜也，養也，養也，養也。養也，養也。都有一定的時候，故曰：「無失其時。」一人到七十歲，非肉不能滋補，家中經常養著雞豚狗彘，肉類就不會短缺，故曰：「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是古時每一農家，常規定種田百畝，「勿墾其地」，就是上段所說不墾地時。如此，凡百數個人家的家產，不至於耗壞了，百姓有得吃，有得穿，還要「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庠序，就是現在的學校。把鄉村裏的小學，很謹慎的舉辦，對於百姓，再反覆加說明（申）做子要學，做弟要悌的道理。頌白，就是願望，牛白的老人，負解於道路，是說把重大東西，再肩挑着再肩挑着，在河邊上行水。這是說舉辦了學校，教育百姓都曉得孝悌，連着重大的東西，要挑的，或頭頂的，做子弟的，都能善父兄去做。故曰：「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到了這時候，七十的老人，能够衣食肉，少壯的黎民，也不憂飢寒，就是教化大行，王道成功。故曰：「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意思是說只要這樣去做，王天下的道理，再也不會達不到的。

「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塗有餓殍而不知發，人死，則曰：『非我也，歲也。』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曰：『非我也，兵也。』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

檢，音簡。殍，音標。

此段係孟子再接前文當時的情形，檢，就是把肉檢到。餓殍，是餓死的人。孟子就舉國當時的情形說道：王所養的狗彘，若同與人吃的食料，道路上卻有餓死的人，王不知檢點這種形狀，又不肯發倉庫的米穀救濟百姓，故曰：「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有飯食而可如也。」人死，則曰「非我也，歲也。」者，是說百姓餓死了，王即說：這不是我餓死他，是因年歲災荒而餓死的。這更何況於了兵殺，殺人而死，卻說不是我殺死他，是其誰殺死他的。故曰：「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曰：『非我也，兵也。』」君子只顧不歸罪於好義，而不認自己的過失，那麼，天下百姓，就都歸附於你，那國家就了。故曰：「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意思是說，王愛

百姓不要貧苦，人不要比活物都不如，假使天下百姓得知梁王推行仁政，自然會歸附了。

（問） 何謂王道？

（研究） 一個國家，能作一件沒有飢寒，就是王道的成就。

梁惠王曰：「寡人願安承教。」孟子對曰：「殺人以挺與刃，有以異乎？」曰：「無以異也。」

音挺，刃，音刃。

挺的意思，是水上箭而來，或是又一天，即言。挺，承教。者是認梁惠王說，我情願安心聽承你的教訓也。挺，木槌也。刃，刀也。孟子曰：「梁惠王所論教訓，故問這打殺人用木槌與用刃，有沒有異處？」曰：「無以異也。」是梁惠王答還沒有異處的。

「以刃與政，有以異乎？」曰：「無以異也。」

梁惠王明白用棍打別人，與用刀打別人，二種殺人的罪，所以孟子之一層說，用刃已死人，與政而不良將人害死，有沒有異處呢？上也說：「有以異處也。」

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獸相食，且人惡之。爲民父母，行此，不免於率獸而食人，惡在？爲民父母也。」

梁惠王勸自用刀殺人與政治不良將人害死之罪，說得孟子又進一層說：現在你去的廚房裏，有很肥的肉；馬房裏，有很肥的馬；但是百姓餓餓的顏色，甚至於野地上有餓死的尸首，所養的獸常常飽食，百姓反因不得飽食而餓死，這真無異率領獸類把人家吃了。故曰：「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接下去說：禽獸吃禽獸，這種殘忍行動，人而且惡恨牠，現乎

你既爲一國君主，對於百姓的父母，新行政治，不免像叫禽獸去吃人，那裏是百姓的父母呢？故曰：「相食，人惡之。」民父是行政，不免於率獸而食人，惡在其爲民父母也。」

「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爲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飢而死也？」備詳通

仲尼是孔子之字，孟子又引孔子之語，以告惠王也。俑者，木麗的偶像。古時人死埋葬，常用草人，算是死者的隨從。後來改用木偶，口眼耳鼻俱像真人。孔子以爲殘忍，故創造木偶代替的人，恐怕更沒有後代。故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孟子引了孔子的語，做個比喻，又自己接說，用木偶代替，不過因循像個人形，孔子尚以爲殘忍，現在如何竟使百姓弄到飢餓而死呢？故曰：『爲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飢而死也！』

（問）何謂以初與政？

（研究）惠王包管魯國的王注都來歸附，還沒想到自己所行的都是虐政，他國百姓如何能來呢？

孟子曰：「尊賢使能，俊傑在位，則天下之士，皆悅而願立於其朝矣。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則天下之高，皆悅而願藏於其市矣。關譏而不征，則天下之旅，皆悅而願出於其路矣。耕者，助而不稅，則天下之農，皆悅而願耕於其野矣。廩，無夫里之布，則天下之民，皆悅而願爲之氓矣。」統

齊河內，不知何年。

仁者亦謂子言治政之誠也。有道德的人稱賢，有才幹的人稱能，才智勝過千人者稱俊，勝過萬人者稱傑，是市場上的房屋，是征稅，如今日所稱也。「法而不廛」之說，是當時征收地稅的一種法令。輸官看察，則其古代亦由制虛借於力助耕田的一種方法。「廩無夫里之布」句，如板註曰：「里，居也，布，錢也，夫，一失也。」孟子論治政之道，觀「尊賢有賢德的人，任用有才幹的人，使國

市和長官都不在市場上，天下的人，都很快意而快樂，立在他的朝廷上，助他辦理政事了。市場上的房內，不征收房稅，只照征整於稅的法令納稅。那麼，天下的人，都很快意而快樂，到他的市裏來做生意，把貨物運在他的市場裏了。設立關卡，只徵收運出的人有無關痛，並不征收郵稅，那麼，天下的人，都很快意而快樂，出進他的道路了。耕田的，只照助法收取其十分之一的情稅，那麼，天下的人，都很快意而快樂，來耕他的田了。市上沒有職業的百姓，不再抽他的錢，那麼，天下的人，都很快意而快樂，來耕他的田了。

「信能行此五者，則鄰國之民，仰之若父母矣。率其子弟，攻其父母，自生民以來，未有嘗濟者也。如此，則無敵於天下；無敵於天下者，天吏也，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此段直接上文說：「國者確實的能推行這五件事，那麼，鄰國的百姓都仰望著，好像是他的父母了。別國的君主來攻打時，他像帶領人家的子弟，使攻打他的父母，這是自從有了人民以來，沒有能做得成功（能濟）的。照這樣子，這個國，真是獨天下無二可抵敵了，無敵於天下的國，那就像來行天命的官吏一般。到這地步，還不能王天下，那是不會有的。」

（問）所謂行此五者，是那五件事？

（研究）天下人民，都愛戴如父母，雖有強暴之君，擬用兵力相加，其人民亦必不肯從也。

第八章 仁政（下）

孟子曰：「霸者之民，驩如也。王者之民，皞如也。殺之而不怨，利之而不庸，民日遷善而不知為之者，夫君子所過者化，所存者神，上下與天地同流，豈曰小補之哉！」

驩，同歡。皞，同皞。遷，同變。化，同化。

現在所謂古文，在古人實是當時的官話。他們要把這官話寫在簡上，因為會無通行之字，於是把會同或會近的字，象宋代用曲六
書中之假借也。如此爾。『字』即是假借二字。『霸者之民，雖廣如也』，即言霸國的百姓，好像歡樂嬉快的樣子。『禮者，廣大自得
之態也。言天子的百姓，都有胸襟廣大，悠然自得的样子。』『殺之而不怨』者，即如前節所說，以『忠道殺民，雖死不怨』也。『刑之而不
懼』者，刑也。『王者將好處輸了百姓，百姓也不感激他的功勞也。如此，所以『民日遷善而不知為之者』，就是說百姓受了這
種教化，自己不知不覺轉到善的行爲，竟不知道是那個使他這樣的。所以接着說，『夫君子所遇者化』也。君子，即王者，他可行『仁
政』的地方，百姓莫不感化也。『所存者神』者，言君子心所注意之處，便好像神祇不測，神存其中，這種教化之流行，可上覆天下與地
相觸，豈可以說他只是些小小的補益呢？故曰：『上下與天地同流，豈以小補之哉！』

（問）何謂風化何謂神祇？

（問完）神祇即政令，雖或緣政富強，然人皆易見。王者的教化，乃在道緣默運，使人日已聚於善，不自覺，所以隨者，只以

王道。

孟子曰：『伯夷、辟紂，居北海之濱，聞文王作，輿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大公辟
紂，居東海之濱，聞文王作，輿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天下有善養老，則仁人以
爲己歸矣。辟，作避。大，作太。

天下有善養老，仁人以爲己歸矣。者，言天下有善養老者，人則仁人就都將他改自己的經營地方了。

『五畝之宅，樹牆下以桑，匹婦蠶之，則老者足以衣帛矣。五母雞，二母彘，無失其時，老者足以
無失肉矣。百畝之田，匹夫耕之，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衣，去聲。

五畝地的屋宇，牆下面種以桑樹，叫女人看顧，則老年人足以穿繻衣了；五隻雞，兩隻狗，不要失了牠們懷孕的時候，則老年人沒有肉之憾了。一百畝的田，男人耕種，則八個人家的家，可以沒有飢餓之憂了。這是文王治岐時實施的政績。

孟子曰：「伯夷辟紂，居北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太公辟紂，居東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二老者，天下之大老也，而歸之，是天下之父歸之也。天下之父歸之，其子焉往？諸侯有行文王之政者，七年之內，必為政於天下矣。」詳作避。

海之濱，是海之旁邊，別起室的意思，猶曰何不。太公，即姜太公，姓呂，名望，殷末，封于東，發書見呂，所以治夷遷到了他，去住北海旁邊，後來討紂，聞文王出來行王政，就很高興的起來，說道：「何不歸向西周去啊！我聽得西伯（當時文王稱西伯）是善養老義老年人的。」姜太公聽了，住在東海旁邊，聽得聞文王出來行王政，也是很高興的起來，說道：「何不歸向西周去啊！我聽得西伯是善養老老年人的。」孟子造了伯夷太公兩人的歡迎文王出來的熱烈，接着說道：「這兩位老人家，是天下最大的老人家，而能歸向文王，那就是天下所有的父老都歸向了文王了。天下所有的父老歸向了，他那些兒子，豈能到甚麼地方去呢？」意思是，天下人民，都跟着伯夷太公而歸向於文王也。現在的語法，如有行文王的政治，七年以內，必可以把他的政治遍及於天下了！

（問） 何謂大老？

（研究） 一般人民大都敬有名望的父老而行動，例如從前伯夷太公歸向文王，天下人心也就歸向文王了。

「所謂西伯善養老者，制其田里，教之樹畜，導其妻子，使養其老，五十非帛不綬，七十非肉不

餽不煖不飽，謂之凍餒。文王之民，無凍餒之老者，此之謂也。」

孟子敘述了文王的政績，然後又加以論證道：「所說的西伯侯於養老年人的事體，就是制定百姓的樹穀里宅，教他們以禮義。」（樹）養老養幼（畜）等事體，教導他們好德子，奉養他們的老年人，還是因為人到了五十歲，不是關（鼎也關今之慈福）不食七十歲的，不是肉不飽，不煖不飽者，叫做凍餒。文王的百姓，沒有受凍受餓的老年人，就是爲了有這種辦法的說法也。」

（問）何謂西伯養老？

（研究）王政無他新奇，就是使幼者得長，老者得養，壯者不失業。此節尤重養老，以爲最能養老，天下自然歸心。

萬章問曰：「人有言，至於禹而德衰，不傳於賢而傳於子有諸？」孟子曰：「否，不然也。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昔者，舜薦禹於天，十有七年，舜崩，三年之喪畢，禹避舜之子於陽城，天下之民從之，若鶩崩之後，不從麇之子而從舜也。禹薦益於天，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朝覲訟獄者，不之益而之啓，曰：『吾君之子也。』謳歌者不謳歌益而謳歌啓，曰：『吾君之子也。』」

「萬章問道：『有人說過，到了夏禹王時，道德就衰薄了，他把天子之命不傳於賢人而傳於兒子，有這個道理嗎？』孟子道：『不對，不是這樣的。天子之位，是要天來作主的，天要給賢人，就給賢人，天要給兒子，就給兒子。從前舜把禹薦於上天，十七年之後，舜死了，到三年喪事完畢，禹避開舜的兒子，去住在陽城地方，那時候天下的百姓，都跟從了他，像鶩死的時候一樣，不去跟從麇的兒子，而去跟從禹。禹也曾把益薦於上天，七年之後，禹死了，三年喪事完畢，益也避開禹的兒子，去住在箕山之陰，天下朝覲來朝覲的，天下謳歌。」

能來惡報的，都不到齊那裏，而到禹的兒子啓這裏來，他們說：「這是我們君主的好兒子也。」惡報的人，也不講求變而講求善也，說：「這是我們君主的好兒子也。」

「丹朱之不肖，舜之子亦不肖，舜之相堯，禹之相舜也，歷年多，施澤於民久，啓賢，能敬承繼禹之道，益之相禹也，歷年少，施澤於民未久，舜禹益相去久遠，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莫之爲而爲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相去豈

此又孔子補說也。丹朱，堯的兒子，不肖，子不肖其父，今通稱不能克家的兒子，舜的兒子名商也，也是不肖的。孟子道：「舜相堯，禹相舜，歷年較多，施澤澤於百姓的年齡也最久，禹的兒子啓，能賢德，又能夠恭敬敬承繼禹的道理。益的相禹，所歷的年齡少，施恩澤於百姓，又未幾久，因此，禹禹與益，爲相的年份，相差很多，而各人的兒子，又有賢與不肖的差別，這都是天意，並不是人的力量所能成的，故不去作爲而自然作爲的，這是天意，不去攪求而自然會來的，這是天命。」

「匹夫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有天子薦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繼世以有天下，天之所廢，必若桀紂者也，故益伊尹周公不有天下。」

此又孟子謂明聖人不作天子而繼世也。匹夫，猶言平常百姓，平常百姓而能得天下者，他的地德，必定要與舜禹相若，而且必定又有天子保薦也。孔子（仲尼）因無天子保薦，所以不得天下。至於繼世繼下去的，也可以有天下，天所廢去而，必定要與桀紂那樣的。益之子亦肖，益的君主是禹，伊尹的君主是湯，周公的君主是武王，成王，都是賢聖的君主，所以天不去廢掉他們，而益伊尹周公，也都不會有天下。

伊尹相湯以至於天下。湯崩，太丁未立，外丙二年，仲壬四年，太甲顛覆湯之典刑，伊尹放之於桐，三年，太甲悔過，自怨自艾，於桐處仁遷謫，三年以聽伊尹之訓，遂也。復歸于亳，周公之卒，不有天下，猶益之於履，伊尹之於殷也。孔子曰：「唐虞禪夏，后殷周繼其義一也。」

此新無承止文。伊尹及周公不有天下之事，後借孔子的著作和商代君主多以甲乙丙丁稱字，故云：「太丁，湯之太子，未立而死，外丙立二年，仲壬立四年，皆太丁弟也。太甲，太丁子也。」太甲顛覆湯之典刑，看太甲立後把湯的舊規矩，一切廢掉也。伊尹為相，就把太甲放到大湖的地方，過了三年，太甲悔過，自己怨自己不好，自己責治（艾）自己。住在桐的地方，做仁愛的事，（處仁）看得能該做的事就去做。（遷謫）遷三年裏頭，一切聽受伊尹的教訓，所以伊尹寬恕了太甲的過處，仍舊把他送回

亳的京城，由他做了君主。周公的不有天下，情形正和益之於夏，伊尹之於殷相同。孔子說：「唐虞禪的禪位，夏王殷王周王的

（問）堯舜禹湯文武的遺教如何？

（研究）儒家承遺教，所以殷唐虞夏設國之有天下，都是受天之命。而王天下，孟子的意思是勸春秋戰國時代的君主都學

孟子曰：「仁之勝不仁也，猶水勝火，今之為仁者，猶以一杯水敵一車薪之火，也不熄，則謂之水不勝火。此又與於不仁之甚者也，亦終必亡而已矣。」

仁者能互助，故力能相繼。不仁者不能互助，故力孤而弱。所以知以水澆火，必能滅火也。但現在自命為仁者，其實與不仁者相去無幾，好幾用一杯的冰，去澆一車薪上燒着的柴薪，結果是澆不熄的。等到澆不熄，就說水到底不能勝火。這種人的行爲，真是大大地難

助(與)了不仁的行爲，其結果也終歸是滅亡罷了。

(問) 何謂水不勝火。

(研究) 此言自己不知仁之不足，只因爲敵不過不仁，遂以爲不仁是不錯的道理，人的結果也必和不仁一般而歸於滅亡。

孟子曰：「君子之於物也，愛之而非仁，於民也，仁之而非親，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

物，人類以外的物類也。邢疏云：「君子於凡物，但當愛育之，而非當以仁加之，若機變，則不得不殺也。」於民也，仁之而非親，者

邢疏云：「君子對於人民，當仁愛之，而非當親之，以愛有差等也。」差等，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是也。所以對

於親人則當親，然後對於人民則當仁，對於人民則當仁，然後對於凡物則當愛。故曰：「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

(問) 親與民與物有何分別？

(研究) 此節即儒家與墨家之異點。墨家言無論何人何物，皆當兼而愛之。儒家之仁，雖亦謂愛人，但須由親而及，由近而

及遠，此合於人類的本性者，故儒家之道行，而墨家之道，顯極於一時，不久即衰絕也。

孟子曰：「不信仁賢，則國空虛。無禮義，則上下亂。無政事，則財用不足。」

此節孟子言人君治國的道理也。不信仁人賢人，勢必信任小人，就如無人一樣了。故曰：「不信仁賢，則國空虛」也。禮者定上

下之分，殺者，辨應爲之事，沒有了禮義，天下當然大亂了。故曰：「無禮義，則上下亂」也。不知生財之道，取之無度，用之無節，就是無政

治，還讓自然出多入少，財用不足了。故曰：「無政事，則財用不足」也。

(問) 何謂空虛？

(研究) 按韓非子亡微篇言：「亡國之廷無人焉。」與此言「空虛」一樣的意思。水鏡的持意，是指出國家危殆的所以緣

孟子曰：「易其田疇，薄其稅斂，民可使富也。食之以時，用之以禮，財不可勝用也。民非水火不

生活，昏暮叩人之門戶求水火，無弗與者，至足矣。聖人治天下，使有菽粟如水火，菽粟如水火，而民焉有不仁者乎？」易，去聲。野，平聲。為，音還。

鄭注云：「使在下者易治其田時，而不虧耕作，則地無遺利。在上者，又得菽粟，而無餘賦，則民皆可令其富足也。又云之以時，則其用不虛，用之以時，而其欲不窮，則財用有餘而不可勝用也。」此解「易其田時，薄其稅賦，民可使富也。食之以時，用之以禮，財不虧用也。」一節，尤為精審。大意是治國者，使百姓盡力耕治他的田地，而薄收其賦稅，百姓就可富足。衣食依時，用錢依禮，百姓的錢就不用完了。「民非水火不生活」云云者，謂人民非得其水火，則不能生活。晉書之時，種蠶人之門戶而水火者，沒有不給他的，這是因為水火是項多的東西，不是難得。聖人治理天下，一定要使百姓有菽粟如水火之多，這樣，大家有飯吃，那一個百姓還會不仁愛。菽，豆。百姓的不仁愛，或由於貧窮，大都為衣食所迫，不得已鋌而走險的。

（問）何謂菽粟如水火？

（研究）按韓非子亦曾言過則饑過寒，而飢饉則不食功也，亦以人之為非作惡，皆由經濟所迫故也。古哲見到此義者多矣，故治國必先使平民衣食入手。

「夫墾壤地，闢地，闢小，將為君子焉。將為野人焉。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治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鄉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五畝，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此其大略也。若夫潤澤之，則在君與子矣。」

此段是孟子傳報旅行井田制度的效用也。謂即土地，是使墾闢的才地闢而小也。墾闢的才地闢小，有出來做官的君子，有

想種田的小人。沒有做官的君子，不能管治鄉野的人。沒有鄉野的人，不能耕種田地。養育君子。如今稱把國都以外四郊的地方，行九分之一的助法。其餘國內的地方，用十分之一的貢法。時有餘自己來納納賦稅。故曰：「濟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也。粟兩者，甚深也。做官所得俸祿，用以供庖廚的祭祀，政務去田，這就是上面所說的世職。凡屬以下的官，必給俸田五十畝，使他們作奉養祭祀的費用。餘夫者，據朱子集注釋程子曰：「一夫上父母，下妻子，以五口入口，為率。受田百畝。如有弟，則餘夫也。年十六，別受田二十五畝，使其壯而自食，然後受百畝之田。」故曰：「餘夫二十五畝」也。百姓死亡的安葬，生存的遷居，都不會違離此德以外的一鄉的田，既照井田制度，八家共守一處，那些農民出來耕田，回到家裏休息，常常作伴，彼此就非常友愛，保守田產，希望外來的遊學，也能大家相助了。有了來徠，更大家互相餽，或代做工作。照這樣，那麼百姓自然親愛而和睦了。故曰：「死徙無出鄉」云云。「方里而井」者，是說把一里見方的地數成井形，而成為九方，每一井形的地，共田九百畝。中央一方為公田，從邊八方為八家私人的田，叫這八家為民共同耕種中央的公田。要等公田的農事完畢，然後去做各家私田上的農事。這種方法，所以使在野的小人，與在朝的小人，有所分別也。上面所說，就是推行井田之法的大略情形，至於要如何增修，（論澤）位百姓得到利益，那是全在乎你那國君如何（子）去努力進行了。故正文云云。

（四） 施行仁政王道，以何事為最要呢？

（研究）世界上最高的如何深奧的學理，都不如種田的官。孟子說：「君子之德，所由仁政王道，不過教養百姓而已。」豈非奇特特點之共論也。

滕文公問為國。孟子曰：「民事不可緩也。」詩云：「豈爾于茅，宵爾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民之為道也，有恆產者有恆心，無恆產者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為已。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為也。」橫音陶，豈讀如急，許今作解，豈讀如急，許今作解，豈讀如急，許今作解。

孟子到了齊國，文公問他當怎樣治理國家，故曰：「滕文公問魯國。」孟子答道：「民本不可緩也。」者是說治國之濟先要講求百姓的政，不可不經的。詩經說：「庶民子孝」云云，孝也。「黎齔」者，用軍使處離棄也，意原是說：日聞（違）你去刺去軍政間（背）你去滅國，急急的升到頂上去修理好，整治好，（驅其棄離的衆，作升字解）然後再開始播種百姓，因為住的好處沒有條好，無處安居，何能其故治國之理，先要從教養百姓入手。

上面所引的是詩經七月篇的詩句，孟子再說明其理：「民之爲道也」者是說文也，故百姓的治理有一定的處，故百姓一定的心起，去治理了。若沒有一定的處，也就沒有一定的心思了。故曰：「有恆產者有恆心，無恆產者無恆心」也。故曰：「今作弊，削奪也，那義那也，行到出乎範圍也。百姓苟無一定的產業，必至放蕩，鬪爭，姦邪，害也，以至無所不爲，故曰：「苟無恆心，其將何事，無不爲已。」百姓做了放蕩邪侈的事，那就要犯罪了，等他犯了罪，然後把刑罰施在他心上，這便壞了一個綱（四今作綱）把百姓的罪惡去，故曰：「及陷乎罪，然後從刑，利之是罔民也。」豈有仁德的人，處在國君地位，可以做些計網陷害百姓的事嗎？故曰：「若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爲也。」

「是故賢君必恭儉禮下，取於民有制。」陽虎曰：「爲富不仁矣，爲仁不富矣。」

恭，是恭敬，儉是儉省。「禮下」是待臣以禮。「取於民有制」是征賦賦稅，有一定的制度，不額外加增，這都是賢德才士，國應有的政事，陽虎是孔子時的齊人，他說：國君的爲者要錢財富足，就不能顧到仁心愛民；爲者仁心愛民，就不能顧到財富。故曰：「爲富不仁，不爲仁不富矣。」意思是陽虎單主張爲富，所以顧不到仁。現在你滕文公要爲仁，也就顧不到富的。雖然引用陽虎之言，意欲勸正與陽虎相反。

「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徹者，徹也。助者，藉也。」

尺。

此段為三代取民之制。夏商氏，即夏朝。當時每一個農夫，給田五十畝，按年收他五畝所出的稅，名叫徹。殷人，即商朝。時改井田的制度，是以六百三十畝田，劃作九方，命八家耕種。中央一方為公田，便分給八家共同耕種。公田的出產，統歸國家所有，即作為八家所繳納的賦稅，名叫徹。周朝又改每畝一農夫，給田一百畝，取其十分之一的賦稅，名叫徹。其實，大都是十分取一的方法。都是隨行又是平均的意思。助和藉，都是徹的意思。殷人征賦稅，係九分取一，費百姓的氣力，來種公田，實在也不是徹。故與周制，微有不同。

「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歲之中以為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為慮，則寡取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為民父母，使民盼盼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母，又稱貸而益之，使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為民父母也！』」
樂，音洛。以，音厲。盼，亦計切。齊烏。

龍子，古時的賢人。治地，就是整理土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這是龍子以四人之方法為完善，夏人之貢法為不完善也。他辦法的所以不完善，是每一農夫，由國家給了他五十畝田，把數年間的收入，比較（即校）出一個平均數目。從此每年向耕田的人，征收若干米穀。——此與現今田主所收的田租，不該豐年凶年，總是收銀米若干，正是同樣的。豈知豐年的年歲，農民糞田多了，往往不其費重，糞田（復其）不敷。倘避種收成，即使多取他些，也不算華厚。但是因為有一定的數目，也不多取他。至於遇到凶年，農民雖能用肥料（糞其田）的本錢也不够（不足），卻必定要依照所定的數目而收取足數的。於是百姓結怨了。庶幾了民之父母，使那些百姓恨恨的看者，盼盼然。他們終年辛苦勤勞，連養活父母都不能，納稅尚嫌不够，又不得不向人借了錢（稱貸）來補足。（養之）那時必然弄到老的料的轉轉在溝壑之間而餓死了。這樣的為政，豈可更居君上的地位，而算是民之父母呢？故正文云云。

矣，皆扶。

夫世祿滕固行之矣。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爲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

孟子嘗說文王治岐，「耕者九一，仕者世祿。」孟子因說講到世祿，滕國本已實行了，意思是只要行九一取一的助法，那就好了。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是詩經小雅大雅篇中歌頌井田之法的詩句，就是說天上的雨，希望他免降在公田裏，然後再降到我們的私田裏。孟子引了詩經的句，又說具有助法，中央有一方公田，從這詩上面看來，周朝雖說是取十分之一，但仍然是井田的制度。故曰：「其周亦助也。」

「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爲王者師也。」詩云：「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文王之謂也。子力行之，亦以新子之國。」

此又孟子對滕文公說爲國之遺也。庠、序、校，都是當時學校的名稱。學是國立的學校。庠以養者爲主，校以教人爲重，序以習禮射爲重，現在但舉其所取。故曰：「庠者，養也。」云云。至於國立學校，三代的名稱是相同的。設學的宗旨不過講明人所應知的如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友等各種倫常罷了。人類的倫常，既由在上者詳細講明，那些小百姓就都知道親愛了。故曰：「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也。爲國之道，雖千頭萬緒，舉其重要者，不過如井田學校等事。這種種事體，滕國如能推行，有王天下的人出來，必定要來採用。故方法，那滕文公就成了王者的師長了。故曰：「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爲王者師也。」接着再引詩經大雅文王篇中的兩句道：「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意思是周朝雖然是前代傳下來的一個舊邦，到了文王，發政施仁，就受了天命，而變成一個新的國家。「子力行之，亦以新子之國。」是孟子對滕文公說你（子）祖傳體力實行起來，也可以把你的國成爲一個新的國家也。

使戰問井地。孟子曰：「子之君，將行仁政，選擇而使子子必勉之！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

經界，是滕文公手下的臣。孟子對滕文公說過井田學校的制度。滕文公因使戰到孟子前請問井田土地究竟怎樣的辦法。孟子應答（子）那國君，將要推行仁政，假使差用到你，命你去辦這件事，你必定盡心力去做。講到這個仁政，必須先把土地的界限，規劃清楚，故曰：「夫仁政，必自經界始」也。經界不能整理清楚，井田就不能均勻，井田不能均勻，官吏所得的米穀俸祿，也必定有多有少，不能平均了。所以暴虐的君主，以及貪官污吏，對於土地的界限，必不肯注意改正，以便從中舞弊。若是經界一正，分田制祿，制定俸祿，只要坐著就可規定的。故正文云云。

第九章 尊賢

萬章問曰：「敢問友。」孟子曰：「不挾長，不挾貴，不挾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挾也。」長，此處讀如掌。

此節記萬章問交友之道也。「不挾長」者，不自己挾持我為長輩也。「不挾貴」者，不自己挾持我為貴人為賤也。「不挾兄弟而友」者，不挾持兄弟的富貴，而輕視人也。故曰：「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挾也。」言交友之道，在友其人的道德，不可以自己有什麼挾持的。

「孟獻子，百乘之家也，有友五人焉：樂正裘，牧仲，其三人，則予忘之矣。獻子之與此五人者友也，無獻子之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獻子之家，則不與之友矣。」

孟獻子，魯國的賢大夫，有車百乘之家也。他有朋友五人，孟子只稱稱顏正，秋仲二人的姓名，其餘三人，則已忘記。獻子對於這五人，完全以友道相待，並不挾持着自己的家世。當然這五人所以肯稱獻子為友，也是不稱獻子的家世。這是在心中的，假使不知此，獻子也就不與他們為友了。此言大夫的不挾友。

「非惟百乘之家為然也，雖小國之君亦有之。費惠公曰：『吾於子隱，則師之矣。吾於顏般，親友之矣。王順長息，則事我者也。』」

上言孟獻子之交友，此言不但大夫交友如此，即小國君主的交友，也是如此。費惠公，小國的君主也。他曾說過，對於有道德學問的子隱，則師事之。於次一等的顏般，則友事之。若王順長息，道德學問不及自己，就當作事我的人了。此言小國之君的不挾友。

「非惟小國之君為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亥唐也，入云則入，坐云則坐，食云則食，雖疏食菜羹，未嘗不飽，蓋不敢不飽也。然終於此而已矣。弗與共天位也，弗與治天職也，弗與食天祿也，士之尊賢者也，非王公之尊賢也。」食音寺。

此又言不但小國的君主如此，晉平公為大國的君主，也無不知此。他對於友者，無不禮命。亥唐叫他進內，叫他坐則坐，叫他吃則吃，亥唐和他同吃飯，雖然是粗飯和菜羹，也未嘗不吃飽，因為他在亥唐的面前不敢不吃飽也。「然終於此而已矣」者，言晉平公之待亥唐，終於以此為止也。國君之位，為天所授子，故位曰天位，稱曰天職，稱曰天祿，此三者，平公與亥唐共有也。晉平公的交友，是和士人的交友一般的，不是用王公的身份來尊賢的，此言大國之君的不挾友。

「舜尚見帝，帝館甥于貳室，亦變舜，迭為賓主，是天子而友匹夫也。」

正，乃帝也。「舜尙見帝」者，舜上朝去見堯也。禮，房舍也。禮，妻之父母外屬之稱。對祭者爲廟，所以稱之。或室，廟宮也。百，備也。帝，謂舜，住在廟宮裏也。時時到舜的地方去吃飯，故曰「亦饗舜」。「邊，爲賓主」者，因與舜共於賓客，是與舜共，堯亦往舜處吃飯，又邊爲賓了。此言堯以天子而友匹夫，是天子的不狹貴。

「用下敬上，謂之貴貴；用上敬下，謂之尊尊。貴貴尊尊，其義一也。」

以在下位的人，敬重上位的人，叫做貴貴，尊貴貴重的人，是理所當然的。以在上位的人，敬重在下位的人，叫做尊尊，尊貴賢德的人，也是應該的。所謂貴貴尊尊，在事情方面有些兩難，在道理方面還是一樣的。

(同) 交友之道應如何？

(完) 此章言大夫交友，國君交友，天子交友，雖有等級，至於尊敬的意思是一樣的。

萬章曰：「敢問不見諸侯，何義也？」孟子曰：「在國，曰市井之臣；在野，曰草莽之臣，皆謂庶人。庶人不傳質爲臣，不敢見於諸侯，禮也。」

萬章問：「不去見諸侯，有何意義？」孟子道：「在都邑裏(國)居住的叫做市井之臣，在鄉野裏居住的叫做草莽之臣，都是庶人。百姓這種庶人，不願把質(質)見的物件，自通(傳)於諸侯，而自以爲臣，既不是臣，就不敢進見諸侯，還是合乎禮的。」

萬章曰：「庶人召之役，則往役。君欲見之，召之則不往見之，何也？」曰：「往役，義也。往見，不義也。且君之欲見之也，何爲也哉？」

萬章道：「君主用命令召庶人去服役，則庶人去做工役。君子平時要見庶人，特地去見他，又不去見君主，是何意義呢？」孟子道：「做工役，是應禮的。去見君主，是不應禮的。而且君主要去召庶人，究竟爲什麼呢？」

曰：「爲其多聞也，爲其賢也。」曰：「爲其多聞也，則天子不召師，而況諸侯乎？爲其賢也，則吾未聞欲見賢而召之也。」繆公亟見於子思，曰：「古千乘之國以友士，何如？」子思不悅，曰：「古之人有言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子思之不悅也，豈不曰：「以位，則子君也，我區也，何敢與君友也？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千乘之君，求與之友而不可得也，爾況可召與？」說，讀如器與，作欸。

萬乘者，孟子道：「君主之妻見庶人，因爲他多聞見，因爲他有賢德也。」孟子道：「既爲了他多聞見，應該向他請教的。那麼天子豈不以召師，何況是諸侯呢？若是爲他有賢德，那麼我沒有聽見賢德的人，而用命令去召他的，從前魯穆公幾次去見子思，他說：『子思道：「古時候有千乘國家的君主，要和士人做朋友，怎樣辦法呢？」子思不喜歡起來，說道：「古人有一句話，說遇到了賢人，以師事他，就是了。豈而說和他做朋友呢？」』子思之所以不喜歡者，他的意思豈不是說，「以爵位論，則你是君上，我是臣下，我那裏敢與你做朋友呢？若以道德而論，則你是應該來師事我的，那裏好與我做朋友呢？」繆公以千乘的國君，求與子思做朋友而不可得，何況可以召他呢？」

「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將殺之。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

此節亦是孟子的語，曰見前道解，不重述。

曰：「敢問招虞人，何以？」曰：「以皮冠。雉人，以麇，士以旂，大夫以旌，騶犬，夫之招，招虞人，虞人

死不敢往，以士之招招庶人，庶人豈敢往哉？況乎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乎？欲見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也。夫義，路也。禮，門也。惟君子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詩云：「周道如底，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視。」夫言扶。

萬章曰：「願君招諸人，該用什麼東西呢？」孟子道：「願君招諸人，用皮囊，庶人用鹿，（簞）士用麇，招大夫用爵，學士的鹿，當時齊景公以招大夫的鹿，去招諸人，諸人雖然死，也不敢去見景公。若以士的招去招庶人，庶人豈敢去呢？況不是用賢人的招，去招賢人呢？諸君要見賢人，而不用應該的道理，總是要他逃過來，卻把門關鎖也。義呢，是一條路，禮呢，是一扇門，只有君子能走這條路，進出這扇門。詩經小雅大東篇上說的：「道（周，通也）行的大道，如周朝通的石頭（底，同砥）那樣平。他又如放出去的路那樣直。這是君子的進步所照，而小人所視以為法的。」

萬章曰：「孔子君命召，不俟駕而行，一然則孔子非與？」曰：「孔子當仕有官職，而以其官召之也。」實，作歎。

萬章又問：「孔子殿過的，一聽得君的命令來召，不等到馬駕好車子，就應該步行去見君上。」這樣孔子不是的嗎？」孟子道：「孔子那時候正在做官，有官的職務，當時諸君因他做官稱稱召他的。」此言孔子並沒有不對的地方。

（問）何謂義，路也，禮，門也？

（研究）士人不做官，不應求見君主，以此可見士之操守，此與後世衝鋒運動，以得進見為榮的，正絕對相反也。

萬章問曰：「或曰，百里奚自鬻於秦，養牲者，五羊之皮，食牛，以糞秦穆公，信乎？」孟子曰：「否，

不然好事者爲之也。百里奚，虞人也。晉人以垂棘之璧，與屈產之乘，假道於虞以伐虢。宮之奇諫，百里奚不諫，知虞公之不可諫而去之。秦年已七十矣，曾不知以食牛干秦穆公之爲汙也，可謂智乎？不可諫而不諫，可謂不智乎？知虞公之將亡而先去之，不可謂不智也。時舉於秦，知穆公之可與有行也而相之，可謂不智乎？相秦而顯其君於天下，可傳於後世，不賢而能之乎？自賢以成其君，鄉黨自好者不爲，而謂賢者爲之乎？

六音守也，平聲。屈，此音屈。乘，去聲。

萬章又舉起了一個故事來問孟子：「或人說：百里奚自己以五張羊皮，賣身於秦國，變牲畜者之家，便爲他飼牛，以此要求得穆公，還事可信嗎？」孟子也答以不是的。也是好事者所造的。因說：「百里奚是虞國的人。那時候，晉國把垂棘地方所出的寶玉，和屈地方所產的良馬，去送給虞國的君主，向虞國借一條道路，去伐虢國。宮之奇勸諫以爲不可，百里奚不諫，因爲百里奚知道穆公是聽了不諫的，因此知道虞國將亡，避到秦國去，年紀已經有七十歲了。他假使不曉得以飼牛去干求秦穆公，是一件污辱的事體，可以說他聰明嗎？他曉得不可諫就不諫，可說他不聰明嗎？他曉得穆公將要滅亡了就先避去，不可說他不聰明了。那時候，舉用於秦國，曉得秦穆公是可與他行大事的，所以就做了他的宰相，這樣，可說他不聰明嗎？他相秦國，能使秦君的聲名，顯揚於天下，又可流傳於後世，假使不是賢人能做到這樣嗎？自己賣身去成全人君的聲名，這種事情，就是一鄉一黨中，誰知愛重自己的人，尚且不肯做，況可以說賢人肯做的嗎？」

(而) 百里奚之人格如何？

(研究) 宮之奇諫是忠，百里奚不諫是智，二人各有所長。

孟子居鄒，季任爲任處守，以幣交，受之而不報。處於平陸，儲子爲相，以幣交，受之而不報。他

齊歸之任，見季子。由平陸之齊，不見儲子。展禽子喜曰：「儲得聞矣。」問曰：「夫子之任見季子，之齊不見儲子，爲其爲相與？」曰：「非也。」書曰：「享多儀，儀不及物曰不享，惟不役志于享，爲其不成享也。」屋廬子悅。或問之。屋廬子曰：「季子不得之鄒，儲子得之平陸。」處，上聲。開，去聲。

與，作歛。

季任，任君之弟。任，蘇之同姓小國。儲子，齊相也。孟子住在鄒的時候，季任爲任居（處）守，以幣帛來交結孟子。孟子受了他的幣帛，不去報答他。孟子往平陸的時候，儲子時爲齊相，也以幣帛來交結孟子。孟子也受了，不去報他。後來有一日，孟子從鄒到任去，就去看季子。又一次，就平談到齊去，卻不去見儲子。屋廬子見了這情形，歡喜道：「我聽得樂開去問成見不見的道理了。」因問孟子道：「夫子到任見季子，到齊卻不見儲子，因爲儲子是爲相的緣故嗎？」孟子道：「不是的。」「享多儀，儀不及物曰不享，惟不役志于享。」是書經裏周書洛誥之辭的文句。享者，康注曰：「享，奉上也。儀，禮也。物，幣也。役，用也。言雖享而禮意不及其幣，則是不享矣。以其不用志于享故也。」意思是說：送禮（奉上）最要緊的（多）是禮儀，假使禮儀不及物品之多，就可以叫做沒有送禮（不享）。因爲送禮的人並沒有用心於送禮也。如此，也就可以說「爲其不成享也。」因爲他不成奉上之禮也。屋廬子聽見了這道理，很喜悅。別人卻還不懂，因此有人來問成見。屋廬子道：「季子不得之鄒，儲子得之平陸。」原來季子爲任居守，不得往他國。以見孟子，則以幣帛而禮意已備。儲子爲齊相，可以至齊之境內而不來見，則雖以幣帛，而禮意不及其物也。所以孟子到任去見季子，到齊都不去見儲子也。

（問） 孟子何以之任見季子，之齊不見儲子？

（研究） 以幣帛爲交，無甚禮意，本在可見，不可見之間。惟季子有守城責任，自己本來是不能來應答拜他。儲子可來而不來，所以不答拜他也。

萬章曰：「士之不託諸侯，何也？」孟子曰：「不敢也。諸侯失國而後託於諸侯，禮也。士之託於諸侯，非禮也。」萬章曰：「君餽之粟，則受之乎？」曰：「受之。」曰：「受之何義也？」曰：「君之於氓也，固周之。」曰：「周之則受，賜之則不受，何也？」曰：「不敢也。」曰：「敢問其不敢，何也？」曰：「抱關擊柝者，皆有常職以食於上，無常職而賜於上者，以爲不恭也。」曰：「君餽之，則受之，不識可常繼乎？」曰：「繆公之於子思也，亟問，亟餽鼎肉，子思不悅於卒也，標使者出諸大門之外，北面稽首再拜而不受，曰：『今而後知君之犬馬畜伋。』蓋自是臺無餽也。悅賢不能舉，又不能養也，可謂悅賢乎？」食，音寺。亟，起異切。標，若器。標，若器。

士者，未嘗嘗而復嘗問理的人。託，寄也。萬章問：「士人不寄食於諸侯，是何意義？」孟子曰：「不敢食諸侯的俸賂也。只有諸侯失了國家，寄食於諸侯的禮儀，是禮所有的。士人寄食於諸侯，是沒有道理的。」萬章又問：「勿國君餽送他以粟米，可收受的嗎？」孟子道：「可以收受的。」萬章又問：「可以收受的，是何意義呢？」孟子道：「君之於百姓（氓，民也），無不以周濟的，所以可收受的。」萬章又問：「君於百姓周濟，他則收受，當叫他財不受，又有何意義呢？」孟子道：「爲了不敢受賄賂。」萬章道：「不敢受又有何意義呢？」孟子道：「象和關擊柝，都有常職的職務，所以可吃君上的俸賂。沒有常職的職務，而收受君上所賜的東西，這就是不恭敬，所以不受也。」萬章又問：「君上饋送食物，就受了他的，不知可以常常繼續受他否？」孟子道：「從前魯穆公對於子思，屢次（萬）去問屢次饋送肉（鼎肉），子思反而不歡喜起來。於宋（卒）一次，子思把送來的人，驅（擯）出於大門之外，自己卻朝北面，稽顙（叩拜），不肯受穆公所饋的東西，取道：『從今以後，我才曉得你看上待我孔伋知大馬也。』」道因君子思並不能奉獻次他食物，好

像養犬馬一樣，所以子思不敢受也。『豈自是賤無餽也』者，賤，古與與，即奴隸一樣的人。自從子思拒絕了食物，魯國公便也不再讓與賤人，去餽送食物了。孟子又批評道：『既然愛悅賢人而不讓舉他起來辦事，又不能用正經的道理去奉養他，如此，可算愛悅賢人嗎？』

曰：『敢問國君欲養君子，如何斯可謂養矣？』曰：『以君命將之，再拜稽首而受。其後廩人繼粟，庖人繼肉，不以君命將之。子思以爲鼎肉，使己僕僕爾亟拜也，非養君子之道也。麇之於舜也，使其子九男事之，二女女焉，百官牛羊倉廩備，以養舜於畎畝之中，後舉而加諸上位。故曰王公之尊賢者也。』第二女字讀去聲。

萬章又問：『敢問國君要養君子，怎樣才可說是養呢？』孟子道：『應該先以國君的命令送東西去，才再拜稽首而受，以後國君只須叫管餽食的人，繼續送以米穀，廚夫繼續送以熟肉，不必再用國君的命令送去，以免其拜賜之勞。子思那時的不高興，是因爲國公時常派人用君命送熟肉去，使他供養不休的屈天下拜，不是尊養君子的道理。魯國帝之長子，先使自已九個兒子去奉事他，又把兩個女兒去嫁他，百官牛羊倉廩，無不完備，到田畝間去養舜，後來舉他起來，登了七位，當國君，才可以說是王公之尊養賢人。』

（簡） 何謂以君命將之？

（研究） 君命將之，是有國君所賜的名義，故不可不受，並且不可不拜，但是是去叫君子下拜，就雖然以大馬侍養了，其實國君對於君子，最好是舉之上位，養他還在其次呢。

第十章 同樂

孟子見梁惠王，王立於沼上，顧鴻鴈麋鹿，曰：「賢者亦樂此乎？」孟子對曰：「賢者而後樂此，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

沼，小池也。此時梁惠王在鴈沼中沼上者，當是臨濟齊國的亭，或是欄上王回頭看鴻鴈麋鹿時問孟子道：「有仁德的人也歡樂這個嗎？」意思是問孟子，你是個賢德的人，對此樂樂不樂樂？不料孟子卻對答道：「賢者而後樂此，不賢者雖有此不樂。」還是此樂樂不樂樂？是一個問，賢與不賢，都是一樣尚遊玩，何以賢者能樂，不賢者不能樂呢？原來孟子此語，想把梁惠王引入王道，所以接着就引詩經裏咏文王的故事來開導他。

「詩云：『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王在靈囿，麋鹿攸伏，麋鹿濯濯，白鳥鶴鶴，王在靈沼，於初魚躍。」

詩，是詩經。此段引的是詩經裏大雅靈臺篇的句子。『經始靈臺，經之營之』者，言文王要造一處臺，經始，是開始計劃。經之營之，是有了規劃而進行營治。政者，是用力造這個臺。『庶民攻之，不日成之』者，言文王叫百姓（庶民）來造這個臺，百姓很高興與文王出力，不到多日，就造成功了。『經始勿亟，庶民子來』者，言文王並不急着百姓，急進完了，百姓自願給文王造臺，好像兒子爲了父母的事，一齊都來了。『王在靈囿，麋鹿攸伏』者，言文王已經有了鹿，故然伏着，並不驚慌，故曰：『王在靈囿，麋鹿攸伏。』『鹿濯濯』者，鹿身上毛，非常肥澤。『白鳥鶴鶴』者，白色的鳥，毛羽也是非常潔白。『於初魚躍』者，於是歡笑的擊水，初，作充滿解。言文王到小池邊去，看見水中充滿的魚，也樂得很高興，在那裏跳躍。

「文王以民力爲臺爲沼，而民歡樂之，謂其臺曰靈臺，謂其沼曰靈沼，樂其有麋鹿魚鼈，古之人與民偕樂，故能樂也。」

八「上所謂所引的齊宣王及魯都與魯在而高興的樣子，這是人類心理作用。因為文王待百姓好，百姓自己出力，來給文王造廟，到造成以後文王到廟上進香去遊玩，心裏歡喜百姓肯出力來給自已造廟，而且不必替工，不到多日，就告成功，所以高興。因此覺得鹿白鳥魚蟹也覺欣然自樂，此段係孟子續下去說「文王以民力為磨為涸，所以成樂」。就是說百姓自己肯出力給文王造廟，所以大家歡樂，這是神聖的靈應，顯雖已造成，而無名無百姓，顯顯美文王，以為鹿之成，得之神靈的助力，就把此等神靈靈靈，此等呼為靈應，且以廟中與鹿魚蟹之多為可樂，故曰「爾其有樂鹿魚蟹」，借顯即大家歡樂。

「湯誓曰：『時日害喪子及女，偕亡。』民欲與之偕亡，雖有稷池鳥獸，豈能獨樂哉？」此處同前文各作改。

湯誓，是商書的一篇，上段是孟子引湯誓，說明賢者則後樂此，此段孟子又引湯誓，說明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因為夏和天子皆由暴虎成，後來商湯中兵共一役，作此一文，以表明商伐桀。「時日害喪子及女偕亡」是湯誓文中透百姓的話。因夏桀自己會說：我猶如天上的日，日不亡，我也不亡，所以百姓就引了樂這句話，意思是說：這個時候，日何以還沒有喪亡？我們這種苦楚，已經到了情願與你大家同喪亡了，故曰：「時日害喪子及女偕亡」也。孟子引了這句湯誓的文，又說：道百姓既不知生存，看這和鹿魚蟹樂，雖有稷池鳥獸，一個人豈能獨自歡樂？故曰：「民欲與之偕亡，雖有稷池鳥獸，豈能獨樂哉？」

（問）稷池鳥獸何以賢者能樂不賢者不能樂？

（研究）文王因與民同樂，故商湯都是百姓情願出力來建，所以大家同樂，樂因只知自已同樂，百姓情願和他同亡，所以大家都不能，而其原因，由於人君之賢不賢。

莊暴見孟子曰：「暴見於王，王語暴以好樂，暴未有以對也。」曰：「好樂何如？」孟子曰：「王之所好樂者，則齊國其庶幾乎？」暴，齊國地名，齊宣王時，齊宣王好樂，故曰暴。

臨淄是齊國的一個城市，他來見孟子，對孟子說：「我聽見齊王時，齊王說我喜歡音樂，我當時並沒有相對答他。」曰：「君是臣，臣是君，完了此見齊王的情形，因為自己不知道國君喜歡音樂，有沒有害處，所以再問孟子，「好樂何如」，意思是說齊王喜歡音樂，於政治上可有甚麼妨礙？」王之好樂甚，則齊國其庶幾乎？」者是孟子答莊暴的話，莊暴是相近的意思。因為禮和樂，是王道仁政中，很重要的兩件事，所以孟子對齊王果然喜歡音樂到極點，那麼齊國就與王道仁政相近了。

他日，見於王，曰：「王嘗讀莊子以好樂，有諸？」王變乎色，曰：「寡人非能好先王之樂也，直好世俗之樂耳！」

他日，是另外一天，才去見齊王，問齊王道：「你王嘗對莊暴說喜歡音樂，有這句話嗎？」此處孟子稱莊暴為莊子，是含有取敬的意思。「王變乎色」者，齊王實在不知音樂的意義，今見孟子說出自己從前對莊暴說過好樂，不覺羞慚起來，所以臉色改變。回答孟子道：「我寡人不是真能喜歡古代聖君傳下來的音樂，不過喜歡些今世極鄙俗的音樂罷了！」

曰：「王之好樂甚，則齊其庶幾乎！今之樂，由古之樂也。」曰：「可得聞與？」曰：「獨樂樂，與人樂樂，孰樂？」可得聞與之與，作做音樂，是音樂之樂，不是歡樂之樂，音洛。孰樂之樂，也音洛。下句。

孟子又對齊王道：「你王喜歡音樂到極點，齊國就近於王道了，現在世俗的音樂，正相等於古時聖君的音乐呀。」王又問道：「可得聞與？」是問這個道理，可能使我聽聽嗎？孟子道：「一個人獨自弄着音樂的快樂，（獨樂樂）和別人同弄着音樂的快樂，（與人樂樂）究竟那一個更來得快樂？」（孰樂）如正文。

曰：「不若與人。」曰：「與少樂樂，與衆樂樂，孰樂？」曰：「不若與衆。」

齊王答孟子道：不如與人家同弄的好，故曰：「不若與人。」孟子又問：「與少數人同弄音樂的快樂，與多數人同弄音樂的快樂，究

竟那一樣更來得快呢？王又道：「不如許多歡人同樂的更快樂。」故正文云云。

「臣請爲王言樂。今王鼓樂於此，百姓聞王鐘鼓之聲，管籥之音，舉疾首蹙頰而相告曰：『吾王之好鼓樂，夫何使我至於此極也？』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今王田獵於此，百姓聞王車馬之音，見羽旄之美，舉疾首蹙頰而相告曰：『吾王之好田獵，夫何使我至於此極也？』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此無他，不與民同樂也。」末句同樂的樂字，音洛，籥音朔，蹙知促，頰同頰，故密切，夫音羽，旄音毛。

鼓樂，非音樂的意思。管籥，是簫笛類的樂器。疾首蹙頰，猶言頭痛而皺着眉头。樂者是大都這樣的意思。羽旄，是旗幟上綉的羽毛和綉的飄帶。此段仍是孟子告齊王的話。「臣請爲王言樂」云云者是說：「臣請爲王講音樂觀。今天你王在這裏作樂，百姓聽得你王鐘鼓的聲音，簫笛的聲音，都會頭痛作痛，皺着眉头，大家互相告訴道：『我們的王，只是喜歡音樂，卻怎麼使我們弄到這樣痛苦的地步？』父子不能相見，兄弟妻子也離散了。」今天你王在這裏打獵，百姓聽得你王車馬的聲音，看見旗幟上羽毛和飄帶的美麗，都會頭痛作痛，皺着眉头，大家互相告訴道：『我們的王，只是喜歡打獵，卻怎麼使我們弄到這樣痛苦的地步？』父子不能相見，兄弟妻子也離散了。」這種情形，沒有其他緣故，就是「不與百姓一同歡樂」所以如此的。」

「今王鼓樂於此，百姓聞王鐘鼓之聲，管籥之音，舉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幾無疾病與，何以能鼓樂也？』今王田獵於此，百姓聞王車馬之音，見羽旄之美，舉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幾無疾病與，何以能田獵也？』此無他，與民同樂也。今王與百姓同樂，則

王矣！欣，音斤切。疾，病與之與，作熱。王矣之王，讀如正。

上段言不與百姓同樂，故百姓見王作樂，都怨恨而興悲。此段言能與百姓同樂，故百姓見王作樂，都很高興。（欣欣然，是形容高興的狀態）露著歡喜的顏色，大家互相告訴道：「我們的王，近來沒有疾病嗎？否則何以能形音樂呢？」又見王打獵，也互相會講道：「我們的王，近來沒有疾病嗎？否則何以能打獵呢？」這種情形，沒有其他的緣故，就是能夠與百姓一同歡樂，所以如此的。「今王與百姓同樂，則王矣」者，是說現在你王只要能夠與百姓一同歡樂，就可以王天下了！

又接上段言百姓互相告訴中，有「父子不相見，兄弟鬩子，離軍一筭，遇害時各國君主都喜歡打仗，爭奪他國的土地，所以國內的百姓弄到如此地步，倒能不食他國土地，與百姓共取職，那麼，百姓的心，都來歸德，自然可以王天下了。前後兩段，一正一反，詳細說給王聽，想將王感化，不再虐待百姓，並和他國爭奪土地，這就是本節中主要的意思。

（問）音樂與王道，有何關係？

（研究）無論何事，只要能夠和百姓同甘共苦，就是王天下的根本，此節不過借齊王好樂一事，勸王與百姓同樂而已！

齊宣王問曰：「文王之囿，方七十里，有諸？」孟子對曰：「於傳有之。」曰：「若是其大乎？」曰：「民猶以為小也。」曰：「寡人之囿，方四十里，民猶以為大，何也？」圍，音石。

文王，周文王也。問，是齊宣王問孟子道：「周文王的囿，見方有七十里大，是確有的嗎？」孟子對道：「齊水傳下來有這句話的。」宣王又問道：「竟這樣的大嗎？」孟子道：「百姓還以為小呢。」宣王又道：「我寡人的囿，見方只有四十里，百姓還以為太大，是何道理呢？」

曰：「文王之囿，方七十里，芻蕘者往焉，雉兔者往焉，與民同之，民以為小，不亦宜乎？」芻，音初。蕘，音饋。

地，直是切實音吐。

文王以爲自己的國只有四十里，百姓尙嫌太大，問孟子是何道理。孟子因將文王七十里的國百姓不以爲大的緣故先行說明。蜀山也，樂也，雉也，即野雞和鴉，是小的禽獸。孟子回答文王曰：「文王的國雖有七十里之大，因雉刺草的能自由進去割草，（雉）砍柴的能自由進去砍柴，（雉）裏面的雞鴨和鴉也任意百姓自由去捕捉，他的國與百姓共同享用，百姓以爲太小，豈不是應該的嗎？」

「臣始至於境問國之大禁然後敢入臣聞郊關之內有園方四十里殺其麋鹿者於殺人之罪則是方四十里爲阱於國中民以爲大不亦宜乎」郊音交，阱音井。

孟子又繼續說明齊宣王四十里的國百姓尙以爲太大的緣故道：「臣剛到齊國的境內，曾經問明國中最大的禁令，然後敢進來。臣聽得郊野關以內的地方，有個見方四十里的園，若有人把園裏的麋鹿殺掉，就犯了與殺人同樣的罪名。那是方四十里一個人的地坑（阱）設在園中了，百姓以爲太大，豈不是應該的嗎？」

（問）何以七十里的園尙以爲小，四十里的園反以爲大？

（研究）與民同樂的園，在百姓心中，自然是愈大愈好。園中設一麋鹿，要人捉命，百姓自然要生怨恨，雖祇四十里，百姓也以爲太大了。

齊宣王問曰：「交鄰國有道乎？」孟子對曰：「有。惟仁者爲能以大事小，是故湯事葛，文王事昆夷，惟智者爲能以小事大，故大王事獯鬻，句踐事吳。」大，同太，獯音蓊，鬻音育，句音句，吳音吳，切。

湯，是商代第一世的王，是商湯時一個小國。文王，即周文王，昆夷，是文王時一個小國。太王，是文王之祖，那時周國的區域還很小。

疆界是西北一個戎狄所建的大國，海峽是秦漢以前越國的疆土，於是現在閩粵的地方，漢疆就是現在蘇州的地方，秦漢時也通備大。此德係齊王問孟子道：「結交鄰國，也有方法的嗎？」孟子對道：「有的，只有具有仁心的國王，方能得以大國的同仁，去與事鄰近的小國，像古時齊是與大國，曾經奉事過極小的高麗，周是與大國，也曾經奉事過極小的昆夷，只有具有神力的國王，方能

「以大事小者，樂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樂天者保天下，畏天者保其國。」詩云：畏天之威，于時保之。」王曰：「大哉言矣！寡人有疾，寡人好勇。」樂皆音洛。

樂天者，是但知合乎天理，很歡樂的過日子。畏天者，是不敢違背天理，很謹慎小心的過日子。孟子說了「以大事小」、「以小事大」的話，又把所以然的原因，伸說一番，道：「以小事大」是與大家歡樂的過日子，這叫做樂天；小國去奉事大國，是與大國來攻伐，只好謹慎小心的過日子，這叫做畏天。這話是引周頌猗猗之詩的句，是本小國事大國，誓下去討小國之義。大國，像周之義，時時小心，方能保得往這個國家。王曰：「大哉言矣！」云云者，是齊王聽了孟子的議論，心中也佩服。大哉言矣，是說這話就是偉大極了。只是我不能照樣做去，因為我寡人有一個毛病，我寡人是好勇的。子亦，意思是說我平常想用力去討鄰國，我不能像仁者「以大事小」或智者「以小事大」也。

對曰：「王，請無好小勇。夫撫劍疾視曰：『彼惡敢當我哉！』此匹夫之勇，敵一人者也。王請大之，詩云：『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退徂萬，以篤厲禘，以對於天下。』此文王之勇也。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惡音烏，怒音凱，旅音呂，退音退，厲音切，禘音初，其同旅，皆音戶。

家王請自己有好勇的毛病，孟子即對他說道：「你王請不要喜歡小勇。」怎麼叫小勇呢？好像「一個人按着一柄劍，望復仇的看人說道：『他倒那裏敢來碰我！』」這不過是匹夫之勇，只能抵禦一個人罷了。你王請把所喜歡的勇，擴大起來。」（註：「匹夫無好小勇，大膽劍疾視。」此匹夫之勇，敵一人者也，王請大之。）」

詩云者，是孟子引的詩經大雅皇矣篇的句子，都是贊美周文王之大勇的，贊美之狀辭。「王赫斯怒」者，是說文王怒然發動他的怒氣愛，猶言於是怒然頓也。旅，旅隊也。「爰整其旅」者，於是整頓他的軍隊也。邁，即邁止。當文王的時候，有一帶密國，屢次侵犯周國土地，文王因此發怒，帶了兵去邁止密國的叛亂，往也。厲，詩經裏作旅，古時音同者多借用。「以邁徂也」是說因密國夾住兗待兵前往邁止其進攻，厲，增厚也。詰，詰也。「以為周詰」者，是說增厚周國的福祚也。「以對于天下」者，言文王以此態度對待天下諸侯也。孟子請言王不必好小勇，還是好大勇，故引詩經的句子，表出周文王當時的大勇。文王因此一怒，竟能使天下的百姓都安定了。故曰：「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

「書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曰其助上帝，寵之四方，有罪無罪惟我在。天下曷敢有越厥志。』」一人衡行於天下，武王恥之，此武王之勇也。武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今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民惟恐王之不好勇也。」此處同前。

上段引詩經稱贊文王的好勇，此段又引詩經稱贊武王的好勇。「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者，言上天降生下界的百姓，特立一個君主（作之君）使他治理百姓，更立一個師長使他教導百姓。「惟曰」者，是說上天的意思是這句話也。「其助上帝，寵之四方」者，是說上天所立的這個君，這個師，爲了要他幫助上帝，所以使他居天子的位，常受上天的寵異而安撫四方的百姓也。「有罪無罪惟我在」者，是武王對人說：「天下有罪的人，無罪的人，都有我在此治理」也。意思是說有罪者我去誅滅他，無罪者我去安撫他也。「天下曷敢有越厥志」者，是說天下的人，那裏敢有違逆這個志向也。「一人衡行於天下，武王恥之。」此處同前。周武王

即天子位以前，商朝的紂王，橫行天下，暴虐百姓，武王以爲這樣無道的王，是一件最惡的事，因此帶了兵，把紂殺了，這就是武王之大勇，武王亦因一怒而使天下的百姓安完。現今你王也像文王武王，整齊起來，一怒而安天下的百姓，天下的百姓，只恐你王不肯好勇，所以故曰：「今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民惟恐王之不好勇也。」

（問）何謂一怒而安天下之民？

（研究）朱子集注云：「此節言人若能養小怒，則能如小德大，以交鄰國；能養大勇，則能除暴救民，以安天下。」又保溪注云：「法云：『小勇者，血氣之怒也；大勇者，理義之怒也。血氣之怒不可有，理義之怒不可無。知此，則可見性情之正，而該天理人欲之分矣。」

齊宣王見孟子於雪宮，王曰：「賢者亦有此樂乎？」孟子對曰：「有人不得，則非其上矣。」樂音洛，下同。

雪宮，齊國宮名，王在雪宮地方，和孟子相見也。王問孟子道：「像你這樣賢德的人，也常有這種娛樂的場所嗎？」孟子對道：「有的。」是說賢德的人，得到這種娛樂場所是常有的。要知道任何一個人不能得到這種地方，他們心裏，必定要批評其君上面表示反對的。故曰：「人不得，則非其上矣。」意思是：不得住這地方的人，心裏氣不順，怎麼王有這種地方居住，我們沒有這種地方居住，那就應該批評其君上的不是，故曰：「則非其上」也。

「不得而非其上者，非也；爲民上不與民同樂者，亦非也。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憂民之憂者，民亦憂其憂。樂以天下，憂以天下，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不王之王讀如旺。

此段係繼續上文申明凡爲君上必與民間樂的意，是說「道與入，因不得這種地方居住，就心懷不是，向將君上批評，知是不應該的。故曰：『不得而非其上者，非也。』但是既居百姓之上的人，只知自己歡樂，不與百姓共歡樂，也是不應該的。故曰：『爲民上

而不以為同樂者，亦非也。」假使人君能成親百姓，以百姓的歡樂為歡樂，百姓自然也將君上的憂患，視為自己的憂患了。樂則美天下同樂，憂則與天下同憂，上下一心，若此，再不同天下，那是在來沒有的。」故正文云。

「昔者，齊景公問於晏子曰：『吾欲觀於轉附，僭逾海而南，放於琅邪，吾何修而可以比於先王觀也？』」

齊景公是齊國上代的君主，晏子名平仲，是齊景公時的名臣。此段是孟子引齊景公對晏子的語。齊國在江、淮、泗、海之間，東北近海的兩座山名。琅邪，是齊國東南境的地名。齊景公問晏子道：『我要看看轉附兩山，逾海而南，放於琅邪，吾何修而可以比於先王觀也？』我將怎樣修治自己，方能比並到古代聖王同樣的遊歷。』古書上說的代帝王，常有周游四海的舉，所以齊景公也如此着想。

「晏子對曰：『善哉，問也！天子適諸侯曰巡狩，巡狩者，巡所守也；諸侯朝於天子曰述职，述职者，聽所職也；無非事者，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夏諺曰：『吾王不遊，吾何以休；吾王不豫，吾何以助。』一遊一豫，為諸侯度。」

此段係當時晏子回答齊景公的語。齊景公要遊觀四方名山，又想仿效古代聖王之巡遊，所以晏子就將古代聖王遊觀的道理，說了出來。先說「善哉問也」意思是：你這句話，問得好極了！又說古代聖王的遊觀，凡是天子到前侯的國，叫做巡狩；天子到諸侯的國，叫做聽所職；聽所職就是巡狩所守地方。故曰：「天子適諸侯曰巡狩，巡狩者，巡所守也。」諸侯去朝見天子，叫做述职。聽所職就是巡狩所守地方。故曰：「天子適諸侯曰巡狩，巡狩者，巡所職也。」「無非事者，」是說沒有不是的事情。在內，當春不

去者觀者因的人，見了補紓肥料不足的去補給他；秋天去當農收稻的人，見了穀食有不夠的，也去補助他。故曰：「春者耕而種不足，秋者斂而助不給也。」反問着，是規勸的修辭，當時有這句句話，是：「晉王不遊，晉何以興？晉王不照，晉何以助？」意思是說：我帝王不到這裏來遊，我請辛苦苦勞的百姓，怎麼得到休息呢？我的王心中不快樂，（那是快樂的意思）我價錢對不足的地方，怎麼得補助呢？「一遊一觀，爲諸侯度」者，度即法度，是天子說明夏曆的意思，夏王的一遊一觀，都是各國諸侯應當效法的。

「今也不然，師行而糧食，飢者弗食，勞者弗息，嗚呼！民乃作慝，方命虐民，飲食若流，流連荒亡，爲諸侯憂。」嗚呼，讀如紅流，讀如紅。

此段仍是子所說，「今也不然」是天子說現今的時候，不是這個樣子了。「師行而糧食，飢者弗食，勞者弗息」這是當時的情形，時候只知道兵打仗，兵士奉令出外叫師行，糧食是軍中的糧餉，國中米糧既供給軍中，百姓就受飢而弗能得食了；勞動者更是得不到休息，嗚呼，是國者讓着人，百姓是就出於恨的百姓，嗚呼，怨惡的意思。這兩句是說百姓都個個着眼，口出飾恨的言辭，心裏想着非常的意思。「方命虐民，飲食若流」方，違背的意思；命，即國君的命令。是以體本應奉天子的命令去安撫百姓，現在變成違背命令而虐待百姓了。而且自己只顧飲酒吃食，加費好像水澆一般去。「流連荒亡，爲諸侯憂」者，是以遺棄流連荒亡（四字詳解見下而正文）的行為，這些所帶的小國諸侯，也是非常憂慮的。

「從流下而忘反謂之流，從流上而忘反謂之連，從獸無厭謂之荒，樂酒無厭謂之亡。先王無流連之樂，荒亡之行，惟君所行也。」

上段說流連荒亡四句，都是自己所問各小國諸侯很爲憂慮的。此段更說明「流連荒亡」四個字的意思。「從流下而忘反」是說行舟時亂上而下，流去而不知回來的叫做流。「從流上而忘反」是說行舟時從劉流的水裏，硬要把握撐上去的叫做連。「從獸」

無厭，是說打酒不知道厭足的叫做荒。樂酒無厭，是說飲酒不知道厭足的叫做亡。這四件事情，是古代帝王所沒有的。像人君的可行則行，不可行則不行，那是要自己主張的。故曰：「先王無流涕之樂，荒亡之行，惟君所行也。」

景公說：大減於國，出舍於郊，於是始興發，補不足。召太師曰：「爲我作君臣相說之樂。」蓋徵招角招是也。其詩曰：「畜君何尤？」畜君者，好君也。」

說，今作樂，均讀加浴，此處音止，音聲。

景公聽了晏子的話，非常歡喜，故曰：「景公說也。」大減於國，是在國內大加戒備也。「出舍於郊」者，不敢安居宮內，搬到郊外去住也。「於是始興發，補不足」者，是開了倉庫，把米穀發給不足的農民也。太師，是掌管音樂的官。景公又對樂官說：給我製造些和與臣互相歡悅的音樂。後來就製定了徵招、角招兩種樂歌。這樂歌中有一句「畜君何尤」，畜者，阻止的意思，是說晏子能遊說阻止景公的貪欲，還有甚麼過失呢？孟子講到這裏，又補充一句說：人臣而能阻止其君上的貪欲，實是表現其愛好君上的心理，故曰：「畜君者，好君也。」

此節是孟子引晏子諫齊景公的話，轉告齊宣王。自「昔者齊景公問於晏子曰」以後，都述晏子與景公之事，意思是齊宣王佳賓齊宮裏，只顧自己歡樂，而忘了百姓，所以特別引晏子諫齊景公的話，借此感悟宣王。最後說「景公出舍於郊，始興發，補不足」，是教齊宣王須看景公的樣，應該停止自己取樂，從早開發倉庫，拯救飢寒困窮的百姓。

(簡) 何謂流涕荒亡？

(研究) 人君獨自在宮中取樂，不知百姓的飢寒，勢必造成國家禍亂，以致於滅亡。

齊宣王問曰：「人皆謂我毀明堂，毀諸已乎？」孟子對曰：「夫明堂者，王者之堂也。王欲行王政，則勿毀之矣。」

夫，音扶。王政之王，讀如狂，下同。

明堂，音明。堂，音明。注：「泰山下明堂，本周天子講學聘請諸侯之處也。」此明堂在齊國境，這時候諸侯已不朝，天子也不巡狩，故齊宣王問孟子道：「人家對我說，這個明堂，可設樂館。」「樂館已乎？」是宣王問：「設了樂館，還是不設館而保存呢？」孟子對道：「設個明堂，是天子的愛，你王如將行王政，那麼，還是勿設樂館。」

王曰：「王政可得聞與？」對曰：「昔者文王之治岐也，耕者九一，仕者世祿，關市譏而不征，澤梁無禁，罪人不孥，老而無妻曰鰥，老而無夫曰寡，老而無子曰獨，幼而無父曰孤，此四者，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文王發政施仁，必先斯四者。」詩云：「哿矣富人，哀此鰥獨。」與，音其。鰥，音其。獨，音其。

孟子對宣王說，王要行王政，勿要設明堂。故宣王問：「怎樣叫王政，可以使我國聽嗎？」孟子對道：「昔者（管仲）周文王治理岐山地方，使耕田的人種穀，耕田的得入分，國家取其一分，故曰：『耕者九一。』做官的人，快使有餘米可得，故曰：『仕者世祿。』關市，指查也。對於關裏市裏，只稽查出入而不征商民的稅，故曰：『關市譏而不徵。』澤者，有水的地方。梁者，埋水捕魚的場所。是說有水的地方，聽民養魚捕魚，沒有禁令的，故曰：『澤梁無禁。』孤，即的只無親其本人，並不帶累家小，故曰：『罪人不孥。』又說：『老而無妻的人，叫鰥。老而無夫的人，叫寡。幼而無父的人，叫獨。孤寡四種人，是天下最窮苦的百姓，并且是無從告訴他人的。文王發出政令，施行仁德，必先務救這四種苦人。詩經裏說的：『哿矣富人，哀此鰥獨。』這是引的詩經小雅正月之篇的句子，意思是：富足的人，向可以過日子，最可憐真的，就是這些沒有依歸孤寡的人（鰥是沒有依歸的意思）。故正文云云。」

王曰：「善哉，言乎！」曰：「王如善之，則何爲不行？」王曰：「寡人有疾，寡人好貨。」對曰：「昔者，公劉好貨，詩云：『乃積乃倉，乃裹餼糧，于囊于囊，思戢用光，弓矢斯張，于戈戚揚，爰方啓行。』」

故居者有積倉，行者有裹糧也，然後可以爰方啓行。王如好貨，與百姓同之，於王何有？音風，音風。

王問：「王問了孟子所說的王道仁政，心中以為不錯，故稱贊道：『善哉善乎！』孟子因宣王既明白這些話是善的，遂加以詰問道：『你不如與此所爲善的，那麼，爲何不照着做呢？』宣王說道：『因爲寡人有一個毛病，寡人是最好貨財的。於是孟子又舉例對道：『昔者，公劉好貨。』公劉，是周代祖先，夏朝的一個諸侯，因爲在從前時候，故鄉貧者，意思是想像古時的公劉也是喜歡貨財的。詩經裏所說：『乃積乃倉』云云，這就是歌咏公劉好貨的事情。」

孟子所引詩經大雅公劉篇的第一章，『乃積乃倉』是說把米穀堆積在倉庫裏面。『乃裹餼糧』者，餼糧，即乾糧，出行之人常包裹帶在身邊的。『于蔞于蕞』者，蔞與蕞，都是盛糧食的袋，是說把盛糧的包裹在囊袋之中。『思戡用光』者，是公劉想把百姓安和地集合在一起。（思戡）而將國家復光榮地參集起來。（用光）『弓矢斯張，干戈戚揚，爰方啓行』者，因為古時候是遊牧民族，從甲地方搬到乙地方去，常常防漢族或野獸的侵襲，所以要張着弓箭，帶着干戈，帶着箭，（戚即箭，揚即箭。）然後開始行路。『故居者有積倉，行者有裹糧也，然後可以啓行』此三句，是孟子說明所引詩句的意義。居者，係指住在原地方的人，他們都有積滿米穀的倉庫。行者，係指移居他處的人民，他們都帶有乾糧，帶有防衛兵器，所以能穩定地方而動身出發也。接着說：『王如好貨，與百姓同之，於王何有？』者，意思是：你王如與百姓好貨，只要像公劉一樣，把所有的貨財，與百姓共同享用，就是王道仁政了，對於王天下，何嘗有甚麼難處呢？

王曰：『寡人有疾，寡人好色。』對曰：『昔者大王好色，愛厥妃。詩云：『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當是時也，內無怨女，外無曠夫。王如好色，與百姓同之，於王何有？』大，作去，豎，圖，早切，音，音，音，音，音，音切。

國王聽了孟子的話，知道好貨是與王道無妨礙的，因此又另提一問題，對孟子說：「寡人這有一個毛病，人是好。」

又對漢：以前有位大王，也是性喜女色，而非常寵愛他的王妃的，故曰：「昔者，大王好色，愛厥妃。」太子是公劉之孫，周文王時候，周還是一個小國附侯，故稱古公。夏父，是古公的名號。孟子又引詩經大雅歸之篇中所說：古公夏父因避狄人侵略，一日很早的起來，帶着自己百姓，騎着馬向西方沿着水灘走。（水灘）停宿在岐山下，帶了個妻姓的女子，同來察看居住的地方。（胥字）從此就住在這裏。故曰：「古公夏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當是時也」下，是孟子又補充說明太王當時是怎樣的一種好色。姬女，是無夫之女。曠夫，是無婦之夫。太王因為自己好色，使歸下的男女，各有配偶，故曰：「內無怨女，外無曠夫。」也。現在你王如果好色，只要推己及人，使百姓都成配偶，無怨女曠夫，那就是與民同樂，對於王天下，何嘗有甚麼妨礙呢？

（問）好貨好色，何以就是王道？

（研究）凡萬國君，無時做何事，只要和百姓共同享受，那麼，人心必定歸德，就可以王天下了。